

十二、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3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266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高雄長照悲歌不斷，照顧者不堪照護壓力發生憾事，社區心衛中心是否有繼續追蹤關懷？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有關議員提及照顧者不堪照護壓力發生憾事，查該案為 112 年 10 月 9 日鳳山 1 家 3 口自殺事件，曾於 108 年 9 月 3 日同一燒炭事件自殺通報列管，當時經醫療處置，通報脆弱家庭由本府社會局列管服務及本府衛生局收案自殺關懷服務，案母及案子 12 次、女兒 19 次，評估自殺風險已去除，案母案子持續就醫，案次女轉心理諮商服務，且核心經濟問題由本府社會局接手，經自殺專家結案會議決議於 108 年 12 月結案。案母為精神照護個案，公衛護理師追蹤案母面電訪 22 次，均未出現異常反應，最近一次介入關懷為 112 年 8 月 31 日並無主訴或觀察異常狀態發現。繼續追蹤關懷說明如下：</p> <p>一、精進社會安全網網絡合作機制：</p> <p>本府衛生局 112 年 10 月 13 日會同本府社會局，召開本事件「檢討制度會議」及 10 月 18 日赴衛生福利部參與「專案會議」，並於 10 月 23 日召開「個案討論會議」，透過個案就診醫院、本府社會局及轄區衛生所與會討論，經 3 次會議綜整個案病歷及衛政、社政等資訊，3 人生活皆可自理，可能近期再度面臨身心疾病加劇、失業、經濟等壓力及情感彼此依附且不願求助等多項問題，導致憾事發生。本案衛生福利部及專家建議，高負荷家庭社政、衛政均應延長管理及遺族應持續加強追管，針對本案遺族持續關懷服務。</p> <p>二、收案進行遺族關懷服務：</p> <p>本府衛生局關訪員 10 月 10 日關懷遺族案長女，當時由苗栗返家處理後事，表示案母、案妹及案弟主要是身體不好才会有自殺行為，陳述心情尚可，能接受其事實，衛教若有失眠、自責、</p>

憂鬱等狀況，可至身心科院所就醫，並提供 1925 專線。持續針對該戶進行遺族關懷，追蹤評估身心狀態，銜接醫療及心理諮商資源介入。經數次聯繫關懷，於 11 月追蹤關懷案長女表示情緒狀況可自我調適，暫無就醫需求，工作部分未受到過多影響，其他家屬也未出現責怪案長女情況，持續可接受訪員關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66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為照護失能家庭，建議開辦長照保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為因應人口快速老化所產生的長期照顧需要，衛生福利部正逐年提升長照預算，105 年長照預算僅 50 億元、至 113 年已達 875 億元；另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長照經費亦屬逐年增加中，已由 105 年近 6 億至 113 年達 76 億多餘元。</p> <p>查本市長照涵蓋率及服務資源布建，截至 112 年 6 月底止，長照服務涵蓋率為 63.22% 及一國中學區一日間照顧中心達成率 79.2% (91 學區、布建 72 個學區)；一里一 C 布建目標達 51.2% (本市 890 里、布建 456 里)；另盤點本市住宿式長照機構尚有 8 個行政區為資源不足區待布建。鑑此，本市長照服務涵蓋率尚待提升，長照資源布建仍需長照經費賡續注入。</p> <p>綜上，現階段本府衛生局持續配合中央長照政策，每年度爭取長照經費補助以提升本市長照服務量能，辦理情形敘明如下：</p> <p>一、逐年增加本市長照經費：查中央補助本市長照經費 105 年計 5 億 9,961 萬 9,119 元，113 年經費已提升至 76 億 4,595 萬 320 元，近 8 年間本市長照經費增加 70 億餘元，長照資源布建經費龐大尚須持續爭取中央經費挹注，以利本市長照服務量能之賡續擴充。</p> <p>二、提升服務涵蓋率：本市 112 年第 2 季 (1-6 月)，長照服務涵蓋率為 63.22% (高於全國平均 61.97%)，為 6 都排名第 3，長照服務涵蓋率仍有持續努力空間，以減輕照顧者負荷。</p> <p>三、持續深化服務量能及鼓勵結合公私立單位協力長照資源注入，以提升本市服務量能：</p> <p>(一)積極布建一國中學區一日間照顧中心，目前已設立 122 間日照中心，學區達成率 79.2% (91 學區、已布建 72 個學區)，預估 114 年完成全學區設立布建。</p>

- (二)一里一 C（巷弄長照站）布建目標達 51.2%（本市 890 里、布建 456 里），持續廣邀公、私立單位協力布建，提供充足預防延緩失能、失智服務據點。
- (三)本市提供機構住宿式長照服務機構共計 239 家，提供 15,724 床，實際入住 13,181 床（入住率 84%）。另外，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申請已籌設許可共計 11 家，預計可再挹注住宿床數共計 1,488 床。惟盤點尚有 8 個行政區（鳳山區、小港區、新興區、三民區、前鎮區、林園區、甲仙區、杉林區）為住宿機構床數資源不足區，將持續鼓勵及結合民間單位積極布建。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左營海軍眷村活化進度緩慢。與國防部簽行政契約，有沒有新進度？以屏東勝利新村為例。請市府爭取中央經費，明年就啟動全區改造活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高雄市自 103 年起代管眷舍，推出「以住代護」計畫，包含近期推出之 3.0 版青創 HOUSE 等，執行 9 年來三軍眷村已媒合 225 戶，成果廣受民眾肯定。</p> <p>二、本案於 112 年 9 月 15 日辦理公開說明會，彙整各界意見與需求，納入左營海軍眷村願景規劃參考，包含修繕老舊眷舍、拓寬緯六路，補充公幼、公托、多功能活動中心、停車空間、綠地及商業等公共設施及複合生活機能，打造宜居新眷村社區。本府刻與軍方密切磋商尋求共識，研議招商細節。</p> <p>三、屏東勝利星村土地為縣府所有，規模及戶數皆較左營眷村為小，採縣府爭取中央經費修繕完成後招商活化。本府將同步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及引進民間資源修繕眷村，以加速整體眷村活化進度。</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都發企字第 1123618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有關中油後勁勞宅爭議，市府與中油公司已討論是否就地讓售或配合公辦都更，目前尚無定案，請市府儘速與中油公司協調，以維護當地住戶居住權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宏毅宿舍房地產權分屬住戶、中油各自所有，已協請中油公司應在兼顧既有居住權益及土地資產活化原則下予以妥適規劃，並與員工達成共識，以保護住戶居住權益。</p> <p>二、有關加強宏毅宿舍區環境維護及周邊日照服務設施等事項，經綜整本府各相關局處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設置日照中心：(衛生局主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楠梓區截至 112 年 11 月底，總人口數 19 萬 2,944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383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布建 5 個，共設立 9 家日照中心，另規劃 6 處場地設置日照中心，共計可提供 729 人日照服務，該區日照需求數已趨於平衡。 2.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已設立 123 家日間照顧中心(含 15 家小規模多機能)，可服務 4,738 人，涵蓋 72 國中學區。另已核發籌設許可 6 個國中學區及 13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規劃布建。 3.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可行性，初步規劃設置日間照顧中心(約收托 70-90 人)、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目前密切與中油公司接洽協商中，亦同時刻正規劃後續相關事宜。

(二)路燈路樹處理：(工務局公園處主辦)

工務局公園處刻正辦理中油公司土地宏南、宏毅、後勁等社區鄰路樹木修剪工作，並於 112 年 12 月 8 日進場施作，預計工作至同年 12 月 29 日前完成。

(三)垃圾處理：(環保局主辦)

本府環保局近日派員拜訪宏毅、宏榮及宏南里長，並討論有關垃圾清運議題，宏毅里長提及倘中油公司煉製事業部宿舍區垃圾清運工作出現空窗期時，再請環保局協助。查該工作環保局 112 年度標案履約中，且 113 年度標案業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決標，目前並無空窗期之虞。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教人字第 1133017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李議員眉蓁
質詢事項	人型看板進入校園，是否行政不中立？請嚴守行政中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 9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略以，公務人員不得為支持或反對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在辦公場所懸掛、張貼、穿戴或標示特定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之旗幟、徽章或服飾。校園內之人形看板倘未有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旗幟、徽章等競選資訊，未有造勢、拜票之意，尚不生違反行政中立疑慮；惟如看板含有特定之政黨、其他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等資訊，應立即拆除，以維校園學校環境安寧。</p> <p>二、因應 113 年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與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為利各校確實遵守行政中立規範，本府教育局前以 112 年 11 月 1 日高市教人字第 11238368700 號函重申提醒相關規定，請各校利用校內各種集會加強行政中立宣導，並於辦理活動或進行教學行為時，皆應遵守行政中立原則。另因選舉期間適逢各校辦理、校慶及運動會等活動，本府教育局再於 112 年 12 月 1 日及同年月 12 日公告周知各校辦理活動應一視同仁、以禮相待、遵守行政中立，並製作辦理活動行政中立案例說明，責請學校首長及主管共同監督落實。本府教育局將持續要求所屬機關學校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規範恪守行政中立，依法公正執行職務。</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質詢事項	今年 TTXC 台灣文化科技大會選在高雄流行音樂中心辦理，科工館是優良的科技教育展覽場館，建議未來 TTXC 等大型活動可至科工館辦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首屆「TTXC 台灣文化科技大會」乃借鏡「西南偏南藝術節」(South by Southwest, 簡稱：SXSW) 結合音樂、電影、多媒體互動和 XR 的混合式藝術節之經驗，於亞洲新灣區的高雄流行音樂中心珊瑚礁群及周邊空間辦理台灣文化科技相關會展，以文化科技為主軸，納入影視、音樂產業等跨領域匯流，讓民眾以更親近的方式了解現今科技在文化上的運用與成就。</p> <p>二、因本活動結合音樂、影視、科技等領域，首屆擇定位於亞洲新灣區的高雄市流行音樂中心辦理，其為本市重要音樂藝術地標，更鄰近高雄市電影館，且亞洲新灣區已為國內 5G 新科技的發展重鎮，與「TTXC 台灣文化科技大會」辦理意旨契合。未來類此活動若於亞洲新灣區之館舍舉辦，實有無可取代之優勢。</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鄭孟洳）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1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193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鄭議員孟洳
質詢事項	建議科工館未來可舉辦大型展演活動，請市府協助場館活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p>科工館位處公六，為高雄市重要社會教育機構，以推廣社會科技教育為功能，高雄市生態綠廊帶結合鐵路地下化後新生綠廊，科工館亦成為廊道的重要節點，隨著台鐵科工館站的建置與輕軌成圓，科工館與周邊環境成為科普教育、都會交通轉運及生態網絡的社區生活圈。</p> <p>本府與科工館合作提案 114 年公共建設計畫，訂定「全齡樂活，綠能科普」為主軸，齊力改善場館建物、周邊景觀設施及軟硬體設備，打造永續經營、科學教育、舒適優質的環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3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明澤
質詢事項	一、邁向 2050 淨零碳排如何協助企業供應鏈減碳「以大帶小」節能減碳之具體作為？ 二、碳權交易會不會形成在本地改變不多，有在國外購買碳權進行碳權抵換，如何以規範方式防止，可以在自治條例進行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為打造低碳產業鏈，高雄成立產業淨零大聯盟，透過以大帶小方式推動，包括 AI 智慧製造（如：中鋼智慧高爐、台塑智慧電廠等）、資源循環零廢棄（如：能資源整合、焚化底渣再利用、SRF 固體衍生燃料取代煤炭、鋼鐵業轉爐石再利用等）；此外，市府今（112）年度成立「碳盤查輔導團」成員包含鋼鐵、石化業者（中鋼、燁聯、中油與台塑等）、盤查顧問及查證人員等，除了針對第二批排放源進行盤查外，亦協助岡山螺絲產業等受 CBAM 影響業者建立碳排放清冊，人才部分亦成立「淨零學院」，視產業需求、特性開課。 二、國內碳權交易，依「氣候變遷法因應法」第 25 條及環境部公布「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專案管理辦法」，規範「減量額度」(俗稱：碳權)，取得的減量額度可在碳交所交易，也可用於環評增量抵換及自願碳中和。在國外碳權部分，碳交所將在 12 月 22 日上架首批國外碳權，由於相關子法尚未上路，目前首波國外碳權以提供企業因應供應鏈需求，自願碳中和為主，尚無法用於碳費抵減。未來環境部將訂定國外碳權認可準則規範，經過認可的國外碳權才能用來抵減碳費，並會訂定抵減上限。而「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 12 條，利用高雄碳平台鼓勵企業於本地執行減碳作業，並申請環境部自願減量專案，確保高雄市實質減量，創造碳權供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觀行字第 1123227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質詢事項	交通部宣布年底小港機場回復 7 成航班，請市府儘速因應觀光對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觀光局
辦理情形	<p>一、為維護南台灣民眾及國內外旅客搭機旅遊或商務洽公權益，本府觀光局積極向交通部民航局爭取盡快恢復高雄機場國際航線航班。經本府觀光局持續努力下，今（112）年 12 月高雄機場國際航線直飛兩岸（含港澳）及國際城市共 23 個航點、每週航班總計 242 班（單向），相較於疫情前 108 年 12 月共 36 個航點、每週往返航班總計 411 班（單向），航班復飛進度約 58.88%。</p> <p>二、因應航班恢復進度，本府觀光局今年業針對日本、韓國及泰國市場加強國際行銷，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於 Agoda 日、韓官網首頁露出高雄 111 年 12 月下旬起至 112 年 3 月底，在 Agoda 日、韓地區官網積極曝光高雄，有效曝光數超過 70 萬次。</p> <p>（二）4 月日本茨城空港公司廣告 茨城空港公司搭配「高雄-茨城」包機航線，於機場廣告空間宣傳高雄，並不定期播放「高雄大好」日本觀光影片，讓日本旅客更了解高雄。</p> <p>（三）5 月與日本京阪電鐵合作廣告 自今年 5 月起，透過高雄捷運公司與京阪電鐵集團的資源共享、跨國合作，觀光局在京阪電鐵重要的交通節點，強力曝光高雄城市形象與觀光景點，積極行銷高雄國際觀光。如伏見稻荷、北浜站、天滿橋站、京橋站、枚方市站、祇園四條站、出町柳站等站，都已成功露出高雄觀光意象。</p> <p>（四）6 月釜山航空、德威航空機上雜誌露出 於高雄航線機上夏季雜誌露出高雄報導，介紹駁二、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港埠旅運中心、佛光山及月世界等知名景點。</p> <p>（五）與日本旅行株式會社（NTA）共推高雄好玩卡</p>

6 月攜手高雄捷運公司與日本旅行株式會社（Nippon Travel Agency, NTA）簽訂「高雄好玩卡（Kaohsiung Fun Pass）」日本代售合約，在日本銷售高雄好玩卡，並於 9 月回訪 NTA 日本總部

- 三、參考近年網路對於台灣觀光討論度，泰國旅遊部落客及相關論壇詢問度極高，為拓展泰國旅遊市場，本府觀光局業於 112 年 10 月 29 日至 11 月 2 日，由局長率領本局同仁及高雄市各觀光公會，至泰國首都曼谷辦理觀光推廣交流活動，同時透過我方業者與當地旅遊業者互相交流，推廣高雄在地旅遊特色，提升國際觀光競爭力，宣傳高雄最新觀光景點及活動資訊。
- 四、112 年 12 月 9 日華航每週 3 班復飛「高雄－新加坡」航班，自明年（113）年 1 月 1 日，華航亦將復飛「高雄－沖繩」每周 3 班，2 月 2 日大阪增為每周 10 班，滿足南部旅客需求，並持續積極布局高雄航線。更有其他航空公司陸續開闢高雄航線，相信可為高雄帶來更多運能，吸引更多國際觀光客入境觀光旅遊。
- 五、未來本府觀光局將持續關注各航線復飛情形，並積極前往主要目標市場（東南亞、東北亞）參展及辦理觀光推廣會，拓展國際市場，增加高雄觀光能見度，吸引更多觀光客到訪高雄，以提升航空公司開航高雄航線或增加航班意願。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124056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質詢事項	比照「低利學生就學貸款」政策，推動「產前 5 個月到 6 歲百萬育兒低利貸款」。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統計截至 112 年 11 月底止，產前 5 個月到 6 歲之人口數約計 13 萬 7 千餘人，刻正委請高雄銀行參考學生就學貸款申貸比率及補貼利息狀況，評估本案可能之申貸比率及設算條件合理性，試算所需經費規模、利息差額補貼金額所需預算等數據。因前開作業尚需蒐集資料及估算，俟高雄銀行完成試算結果後，另案提出政策評估報告。</p> <p>二、另考量開辦低利貸款須由相關主管機關提撥專款，降低承辦銀行貸款風險，貸款利率才能大幅降低，宜由中央規劃全國一致性之方案，本府將函請中央評估可行性並納入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辦理。</p> <p>三、本府配合中央政策並發展地方性支持服務，從懷孕到育兒，以津貼補助及多元服務減輕育兒家庭經濟負擔、支持育兒。全面補助孕婦產檢交通車資、加碼生育津貼每胎 3 萬元，發放育兒津貼及托育補助，112 年起取消排富限制，高雄再加碼托育補助每月 1,600 元至 2,500 元，實踐政府與家庭一起承擔照顧責任。</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9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133082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質詢事項	比照「低利學生就學貸款」政策，推動「產前 5 個月到 6 歲百萬育兒低利貸款」。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p>一、本案本府前以 112 年 12 月 25 日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1240567000 號函復說明（諒達），本府社會局刻正委請高雄銀行參考學生就學貸款申貸比率及補貼利息狀況，試算所需經費規模、利息差額補貼金額所需預算等數據，俟完成試算結果後，再行提出政策評估。</p> <p>二、本市統計截至 112 年 11 月底止，產前 5 個月到 6 歲之人口數約計 13 萬 7,240 人，查現就學貸款申貸比率約 20%，據以推估本案本市育兒低利貸款申貸人數約計 2 萬 7,448 人（13 萬 7,240 人×20%）。另以郵政一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加 0.15% 浮動計息（即 1.71%），申貸金額上限 100 萬元，利息差額由中央及地方補貼上限 10.5 年，孩童 7 歲起還本（即本金寬限 7 年，只繳息不還本，後 3.5 年始還本繳息），試算政府需補貼每名申貸人應付利息金額計 15 萬 635 元，倘以申貸人數 2 萬 7,448 人推算，所需補貼利息差額總金額計 41 億 3,462 萬 9,480 元（15 萬 635 元×2 萬 7,448 人）。</p> <p>三、另考量開辦低利貸款須由相關主管機關提撥專款撥付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信用保證及理賠作業，降低承辦銀行貸款風險，貸款利率才能大幅降低。以就學貸款為例，由教育部及各學校主管機關分擔八成的貸款風險，承辦銀行自負風險降為二成。倘以此推估本案尚需由政府機關籌措約計 219 億 5,840 萬元（100 萬元×80%×2 萬 7,448 人）專款辦理信用保證及理賠作業。</p> <p>四、本案試算所需經費規模相對龐大，宜由中央規劃全國一致性之方案，本府將函請中央評估可行性並納入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1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33033960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郭議員建盟
質詢事項	外商好市多規劃在高雄設置加油站之投資，對高雄相關產業、交通及環境等影響，請市府要做利弊評估，預做因應準備： 一、因削價競爭對當地中小企業加油站營運及其員工造成衝擊。 二、於海灣設置加油站的汙染風險。 三、於高雄水岸第一排區位設倉儲物流的土地分區適當性。 四、當地大量車流與輕軌恐對交通造成衝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本案有關交通評估一節，經查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查目的係為降低基地開發後對週邊交通所產生衝擊；本案針對旨揭申請設置好市多南高雄加油站案之整體區域交通衝擊刻正納入週邊推動中高軟二期、特貿三、亞灣智慧公宅等基地開發後之衍生交通量，重新綜合評估與檢視中。 二、有關周遭環境影響一節，經查： (一)加油站非屬環境部公告 1-8 批公私場所之固定污染源，倘經「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核准設置，後續應依「加油站油氣回收設施管理辦法」及「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等辦法辦理。 (二)加油站設置應「防止貯存系統污染地下水體設施及監測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第 4 條規定，檢具設置計畫書送本府環境保護局備查。 (三)本案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9 條第 1 項公告事業中所定義：「依據經濟部『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經營汽油、柴油零售之加油站業。」，依法於辦理事業設立許可、登記、申請營業執照前應檢具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資料報請本府環境保護局審查。 三、有關加油站設置條件、設備、申請程序、經營許可執照核發及經營管理等事項，依石油管理法第十七條第二、三項規定及加

油站設置管理規則，應向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申請辦理或其授權直轄市主管機關辦理，係屬申請特許設置。目前本市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規定，特貿區允許第 17 組零售業（F2）開發使用，其零售業別範疇，依經濟部商業司「公司行號及有限合夥營業項目代碼表檢索系統」包含加油站業（F212011），惟其設置及營業等，應依上開石油管理法第十七條第二、三項規定及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向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申請核准設站及經營。

四、本案有關「因削價競爭對當地中小企業加油站營運及其員工造成衝擊」一節涉公平交易法等相關規定，業經本府經發局函詢公平交易委員會在案。

五、針對好市多公司看好高雄，持續在高雄展店投資，市府歡迎投資高雄的同時也謹慎評估投資案，主動瞭解開發方案利弊並降低負面影響，協助做必要協調及相應準備，以市民最大利益為優先考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23914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一、寶來上游至梅山部落段，治理計畫線的劃設建議移至梅山吊橋；另該段整治，應以河川整治的方式辦理，而非水土保持的工法。 二、堤防建設，建議以高屏溪中游大津里段的護岸建置方式辦理。 三、請說明梅山部落護岸工程目前辦理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寶來上游至梅山部落人口約 5 千人，卻未納入既有治理計畫線，因荖濃溪河川治理界點為興輝大橋，將治理線移至梅山上游，涉及經濟部水利署與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權責分工，已於 112 年 11 月 6 日邀集立委、議員、經濟部水利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交通部公路總局、本府水利局、桃源區公所、地方民意代表等會勘研商討論，決議由水利署研議辦理後續河川治理界點評估工作。另倘後續河川治理界點上移，該段治理將採以河川整治方式辦理。 二、有關高屏溪中、上游（河川治理界點範圍內）堤防建設參照六龜大津里河段建置之建議，將送中央主管機關研議辦理。 三、桃源區梅山部落災修復建工程，由桃源區公所提報小犬颱風災後復建工程，並經本府水利局現場複勘後，提報經費為 988 萬，現正由中央（工程會）審議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24001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請市府協助樟山國小復興分校及梅山分校校區整建活化，以利於市民有更多活動空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樟山國小復興分班平日無學生於該處上課，現做為汛期臨時用之教室及教師宿舍。</p> <p>二、樟山國小囿於學校人力、經費限制，維護管理復興分班程度受限，若須整地、維管，須依「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地使用管理規則」或「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向學校辦理短期、長期租借，學校方能有經費進行維護管理。或由桃源區公所向學校辦理無償借用，交由區公所負責維護管理。</p> <p>三、樟山國小梅山分班已於民國 80 年裁撤，學校未取得土地所有權，土地為原住民族委員會所有，僅建物（1 棟校舍 58 年建、浴室 64 年建、宿舍 64 年建，皆已逾使用年限）及地上物水塔（82 年）由學校管理，民眾可向學校申請認養或租借。或可移撥予桃源區公所，由區公所進行整體規劃運用，結合地方特色，進行地方創生，促進廢棄校舍發展為多元場域。如龍興國小大津分班由運發局接管，發展為大津登山訓練中心、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由運發局、衛生局、社會局、教育局接管規劃為「鼓山區運動中心、多元連續性照顧的長照服務園區、綜合社會福利中心及非營利幼兒園」，均為活化校園極佳的實例，梅山分班亦能結合桃源區地方特色活化並滿足當地居民之需求，以充分發揮空間價值、永續價值與新生命力，使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2.1 高市府原民經字第 1133011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6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本市山籟愛育館目前尚缺乏觀光亮點，請市府協助行銷。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一、為促進在地觀光及產業發展，本會與桃源區公所合作優化桃源區復興派出閒空間，打造愛玉故事館。 二、本會於 112 年 8 月協助桃源區公所取得建物的撥用、於同年 12 月將相關愛玉設備撥出予公所使用，並經由公所的努力於 113 年 1 月由公開召租方式，委由冠佶農場行經營愛玉館，該廠商負責營運範圍有推廣行銷農產品、初級加工、手工藝品、美食、導覽解說、套裝遊程、旅遊相關商品（如創意商品、紀念品及農特產品等）。 三、此外本會將於 113 年 3 月 9 日與桃源區公所共同舉辦愛玉故事館揭牌活動，促銷本市桃源區優質愛玉及農特產品，以愛玉 DIY、市集擺攤等方式，打造區愛玉品牌提升帶動產業發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23925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質詢事項	若台積電 1.4 奈米廠於本市設廠，初估再生水尚需 10 萬噸，是否有預先規劃？廢水回收率可否比照熊本廠，要求台積電從 60% 提升到 75% 以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水利局已持續和台積電公司溝通再生水用水需求，目前已規劃由橋頭再生水廠供應每日 3.5 萬噸再生水、由楠梓再生水廠供應每日 7 萬噸再生水，可滿足台積電目前每日 10.5 萬噸的再生水需求。針對未來再生水可能需求，本府水利局評估可再供應每日 10 萬噸再生水，將由高雄污水區引水至產業附近的再生水廠，詳細規劃將俟設廠地點及期程有方向後再行加速辦理。 二、有關台積電公司於高雄市設廠之用水回收率，依據楠梓園區用水計畫，台積電公司之用水回收率已超過 80%，比熊本廠更好，且已使用再生水，不會排擠本市之民生用水需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5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39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質詢事項	淨零學院是否有地熱技術與人才培訓計畫？如沒有，是否能優先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地熱在中央 12 項關鍵戰略中屬於「前瞻能源」，亦屬於再生能源，推動前期重點在於探勘及開發，地熱開發需資源調查評估、鑽井工程、儲集層工程、取熱等技術支援，過程中涉及多個中央權責機關，需跨部會整合經濟、法制、資源及技術面工作，中央再生能源條例已訂有相關地熱條文。「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6 月 28 日三讀通過，目前尚在中央審核中，自治條例第 7、10、16、19 條規定再生能源推動事項，並由經發局負責協助推動。</p> <p>二、「淨零學院」授課規劃有通識、證照、技術課程三類，第一階段以 ISO14064-1（盤查）、14067（碳足跡）、50001（能源管理）、永續報告書課程為主，先建構政府及企業員工基本能力，地熱開發屬於技術課程，將依實際需求規劃相關課程。</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經市字第 1123724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質詢事項	有關商圈夜市優惠券，建議規劃以電子方式線上兌換。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延續上半年「加食延暢」計畫，樂迷憑 COLDPLAY 2023 高雄演唱會門票，11 月 10 至 12 日於 7 處高雄捷運站領取 50 元商圈夜市優惠券。使用範圍不僅包含高雄 20 處商圈、24 處夜市，更特別邀請超過 70 家夜經濟特色店家。</p> <p>二、這 3 天有許多海外歌迷首度到訪高雄，包含香港、菲律賓、南美洲等地。此外，演唱會結束後人潮陸續湧入高雄商圈夜市，帶動加成、買氣大增，整體業績成長至少 3 成。週末 2 日各大夜市、宵夜名店直到凌晨 1 點仍人潮滿滿，店家提前備貨、加派人力也收到滿滿的效果。</p> <p>三、有關後續優惠券發放一事，因涉及消費者與攤商使用習慣、樂迷個資以及每場演唱會票券樣式等因素，後續將持續與演唱會主辦方研擬合適兌換方式。</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23707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志
質詢事項	建議拆除楠梓科技產業園區與中油煉油廠周邊圍牆，並比照衛武營南京路段周邊舊圍牆拆除成效，規劃行人友善通行空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高雄煉油廠圍牆屬原中油高煉廠對外門禁管制阻隔設施，屬中油公司權管設施，高雄煉油廠略分 2 區，業務區將配合行政院 107 年 12 月 4 日核定「循環經濟推動方案」作推動，而工廠區約 176 公頃範圍內刻正同步進行楠梓產業園區公共設施開發、台積電建廠，以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作業。</p> <p>二、依據高煉廠業務區都市計畫變更內容，中油公司將於細部計畫公告發布後 2 年內捐贈回饋 40 米園區南路，並於 2026 年至 2027 年完成半屏山公園、停車場、道路等公共設施捐贈約 33%（18.31 公頃）及回饋 2.45 公頃可建築土地，兼顧文資保存與生態綠廊。未來依據都市計畫期程將逐步開發並開放作為綠帶、文化保存及商業區使用，並逐步拆除既有廠區圍牆。</p> <p>三、除了原高煉廠行政區都市計畫變更為「高雄煉油廠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專區基地」，以及工廠區除現有本府報編開發之楠梓產業園區外，未來將納入國科會南部科學園區高雄第三園區（楠梓園區），後續整體開發將依發布施行之都市計畫逐年分期進行，亦將逐步拆除原中油高煉廠之圍牆設施。</p> <p>四、高雄第三園區（楠梓園區）全期將會朝向生態綠廊進行園區開發，屆時除拆除原高煉廠既有圍牆，亦將形成開放場域，讓民眾可以利用園區公園、綠地等進行休憩使用。</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284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質詢事項	如何把關虛擬餐廳的食安問題？應建立業者名單及稽查制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一、隨著消費型態改變，部份餐飲業者透過網路行銷販售，縣市衛生局尚難掌握業者名單，為強化網絡餐飲業者衛生安全管理，本府為生局已函請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協助提供本轄經營網路販售餐飲業者之名單資料，以加強風險管理。 二、另本府衛生局亦積極盤點轄內無實體店面販售餐飲業者相關資訊俾建立業者名單規劃稽查納管，以保障消費者飲食衛生安全。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雅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8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23924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質詢事項	一、鳳山溪目前仍有惡臭、死魚的問題，其水質有待提升。 二、關於東便門排水問題，請水利局再安排會勘。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鳳山溪上游及沿岸已設有 1 處水質淨化場及 21 處截流設施，晴天時生活廢水已不再流入鳳山溪，同時由水質淨化場挹注乾淨水源每日約 7,000 噸，另鳳山溪污水區接管率約為 60%，目前已進入第五期實施計畫，並有四標工程進行施工階段，本府水利局將持續辦理用戶污水接管，以改善鳳山溪水質。 二、(一)有關東便門排水問題，已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和 23 日請教三民里里長，並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向議員報告。 (二)鳳山溪於東便門周邊之護岸和鳳山橋經水理計算皆達防洪保護標準，里長亦表達護岸加高後近期無溢堤情況。 (三)本府水利局後續將加強河道疏通，並規劃於易淹水區域裝設淹水感知器，而光明路箱涵改善經 112 年 6 月 12 日辦理用地協調會勘，與會住戶擔心工程緊鄰民宅有安全疑慮，不同意工程施作。預計 12 月中研擬完成替代方案，後續洽周邊住戶溝通協調。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7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409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質詢事項	冰品檢驗只驗清冰，不驗配料，造成超高合格率卻又發生食安事件，建議加嚴食安把關，並評估輔導業者投保產品責任保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為保障民眾食用飲冰品的安全，本府衛生局 112 年總計稽查飲冰品業者 353 家次，抽驗市售飲品 108 件、冰及冰塊 215 件、熟配料 191 件、生配料 37 件、冰品混合熟配料 51 件，總計 602 件；其中 1 件冰品配料檢出致病菌、2 件冰品及 1 件飲品「腸桿菌科」微生物超標，經限期改善後再次抽驗仍不符規定，已依法裁處，4 件待檢驗中，其他均符合規定。</p> <p>本府衛生局積極輔導屬衛生福利部公告應投保產品責任險之食品業者，依規定及時投保產品責任保險，亦已協請本市相關局處宣導「食品業者投保產品責任保險」規定。此外將持續稽查抽驗市面飲冰品，以確保市民食用飲冰品安全。</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雅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422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靜
質詢事項	解決護理人力短缺問題，建議從市立醫院做起，專案檢討改善高壓、高工時、低薪資的惡劣職場環境，提升醫護人員幸福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為留任市立醫院優秀護理人才，本市 9 家市立醫院持續調整護理人力之薪資待遇，包含：111 年度起陸續調升護理人員本薪、提供留任獎金、新進人員保障薪、調整夜班固定班獎勵、每半年辦理晉級調薪制度、專業能力進階獎勵、急重症單位職務加給等調整待遇措施。另，本市 4 家公辦公營市立醫院配合 113 年度軍公教調薪 4% 政策，市立醫院契約護理人員亦比照適用，113 年度全體護理師調升薪資 4%。</p> <p>二、目前市立醫院仍持續進用合理護理人力，並聘任護理助理員及推動委外共聘病房照顧服務員制度，間接降低護理照顧之負荷。</p> <p>三、護理人力缺額係採隨到隨招方式，併持續改善醫院智能工作環境（資訊系統輔助電子化護理行動車與電子白板），透過科技減輕護理人員負擔，並強化老手牽新手臨床教師制度，輔導新進護理師適應職場，提供職場心理諮商/諮詢服務，期使護理師達到紓壓及情緒支持，留任護理人力及降低人員流動率。</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3 高市府衛藥字第 11242666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應積極加強宣導用藥安全，避免發生道安危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衛生局為加強民眾用藥安全正確知識，透過多元化管道，加強各族群用藥宣導。鑒於「藥駕」議題與市民生命安全息息相關，經查國人最常見「藥駕」前三名藥品依序是降血壓藥、安眠藥與肌肉鬆弛劑。本府衛生局廣續加強民眾於服用是類藥品之用藥安全知識，另請藥師於發藥時仔細向民眾說明，避免因藥物副作用影響道路安全。</p> <p>二、本府衛生局自 112 年 1 月至 10 月，結合本市兩大藥師公會至校園及社區辦理實體用藥安全宣導活動，共辦理 168 場次，12,068 人次參與。另結合電台進行宣導用藥安全觀念，共計播放 64 檔次，提升宣導效益。</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273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協助儘早評估療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目前計有 10 家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高醫、高榮、高長、義大、市立小港醫院、市立大同醫院、市立聯合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聖功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及 1 家評估服務據點（岡山區衛生所），共同推動早期療育評估，以提供可近性及有品質的兒童發展聯合評估服務。</p> <p>二、為提升本市兒童發展評估服務量能，本市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中心原僅 4 家，經 112 年爭取衛福部經費，成長至 10 家及 1 家服務據點，目前共有 11 個單位可提供本市兒童發展評估確診服務，若為確診個案會由評估醫院轉介至本市兒童復健醫療院所進行療育。112 年目標服務量可達 3,230 人。</p> <p>三、經家長、醫療院所、幼兒園、衛生所及各種管道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積極轉介至兒童聯合評估中心早日接受確診，以利後續服務，112 年 1-10 月本市兒童發展聯合評估醫院服務 0-6 歲個案計 2,618 人，確診遲緩計 1,949 人。</p> <p>四、近 3 年（110-112 年）兒童發展聯合評估之個案服務成果如附件。</p>

附件

110-111年4家聯評中心兒童發展聯合評估服務成果

醫療機構名稱	110年		111年	
	0-6歲服務人數	確診遲緩人數	0-6歲服務人數	確診遲緩人數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463	448	470	391
高雄榮民總醫院	345	335	390	240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815	787	826	435
義大醫院	377	363	485	321
總計	2,000	1,933	2171	1387

112年10家聯評中心兒童發展聯合評估服務成果

醫療機構名稱	112年(截至10月)	
	0-6歲服務人數	確診遲緩人數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426	332
高雄榮民總醫院	209	160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	571	347
義大醫院	362	281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335	279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206	188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166	129
*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	112	74
*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	131	88
*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	100	71
總計	2,618	1,949

註:*為112年新加入聯評中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271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樂齡學習、健康慢老，建議衛生局應儘快培養長者健康促進相關師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為促進長者健康，本府衛生局結合各專業及社區單位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相關師資訓練，目前計有健康護衛隊 177 人，肌力強化種子師資 181 人，預防及延緩失能方案（含長者健促站）師資 1,579 人，社區營養師 66 人，提供長者健康識能、運動、營養等相關健康促進服務。相關師資培訓情形如下：</p> <p>一、健康護衛隊短講人才培訓 為普及本市社區民眾健康識能，本府衛生局自 110 年起招募社區據點人員、志工、退休醫事人員等加入短講師資，截至目前培訓 177 人，結合衛生所於社區宣導將營養、運動、失智等議題，以簡潔扼要短講方式傳達健康促進重要性，達成重點政策衛教宣導之目標，。</p> <p>二、長者肌力強化種子師資 自 110 年起開辦本市據點肌力強化種子師資培訓班，至 112 年已有 145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參與，培訓推動肌力課程師資 181 人，於所屬據點將肌力訓練納入據點常規活動，協助長者將肌力提升活動融入生活日常中。</p> <p>三、預防及延緩失能服務師資 (一)截至目前衛生福利部核定「預防及延緩失能方案」本市計 30 個方案，1,579 位師資，可提供社區據點多元應用，包含肌力、生活、社會、口腔、營養、認知、音樂、美術及其他等健康促進課程。 (二)發展「預防延緩失能整合性照護服務」新方案 112 年與本市高齡健康促進相關大專院校及醫事機構專業團體合作，以提升長者肌力為目標，研發二個新方案，並鼓勵</p>

本市據點工作人員參訓，共計 155 人完成培訓課程，預計 113 年通過中央核定後，取得方案師資資格，即可於據點協助長者加強提升體能狀態及健康識能。

四、培訓社區營養師推廣高齡社區營養服務

本府衛生局 107 年成立社區營養推廣中心，為普及推動高齡營養識能，持續辦理社區營養師培訓課程，截至目前培訓 66 位專業營養師，可於本市各行政區提供社區長者營養教育、營養風險篩檢、營養諮詢與據點共餐輔導服務，共同推廣社區長者營養服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236028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建議協調台糖於橋頭新市鎮蓋銀髮住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社會住宅皆於規劃設計階段，函詢本府社會局及衛生局評估設置高齡友善附屬設施（社區關懷照顧據點、日照中心等），且社會住宅完工後將依據住宅法規定保障至少 40% 戶數提供給關懷戶（包含 65 歲以上老人）。</p> <p>二、本府社會局目前運用既有國宅及社會住宅設置 2 處銀髮家園（左營、前金），另有老人公寓及仁愛之家可提供長輩租住及安養服務，共可收容 466 人，目前收容 416 人。</p> <p>三、臺南銀髮宅係由台糖公司自行興建後，委託物管業者營運招租，針對 55 歲以上高齡者設計之出租型住宅。台糖公司亦於本市橋頭橋中段（180 戶，工程招標中）、小港高松段（245 戶，竣工驗收中）等處興辦出租型住宅，後續可視其興辦進度，建議由高齡友善團體進駐營運。</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124040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重視老人照顧政策，建議規劃養生村、老人公寓、共居宅、安養養護中心等銀髮住宅，滿足不同需求。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p>一、「養生村」為商業俗稱，相關法規並無該名詞。目前有長庚養生村、潤福養生村，皆屬於「住宅」性質，非社會福利機構或長照機構。</p> <p>二、本市由都市發展局持續規劃或配合中央興建社會住宅，其中 40% 戶數依住宅法規定須提供予經濟或社會弱勢戶租住，即包含 65 歲以上長輩。</p> <p>三、本府社會局目前提供安養服務包含老人公寓（崧鶴樓）、仁愛之家、左營銀髮家園及前金銀髮家園，共計可提供 466 床，至 112 年 11 月底入住 416 床，尚可入住 50 床。</p> <p>四、針對失能長輩，本市有 151 間老人長期照顧機構、60 間護理之家、10 間住宿式長照機構，合計 221 家機構收容 12,803 人，目前收容 10,784 人，收容率 84.23%，尚可收容 2,019 人。另衛生局權管之住宿式長照機構目前尚有 11 家已籌設許可，預計可再增加 1,488 床。</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方信淵）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教秘字第 1123987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建議全面開放校園空間，並研議夜間開燈、24 小時安全管理、開放廁所等相關配套措施，俾利市民朋友運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校園 24 小時全面安全管理 1 節，本府教育局將評估所需經費，於 113 年籌編 114 年預算階段提出額度外需求爭取編列預算。 二、另有關全面開放校園供民眾運動及配套措施 1 節，本府教育局已研議規劃擇定部分學校試辦，再視辦理成效評估後續推動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137000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橋頭第三公墓將完成遷葬，建議原址興建社會住宅、日照、托育和里民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本案涉及本府都市發展局、衛生局、社會局及民政局業務，就議員質詢建議事項，各局處回復意見彙整如下：</p> <p>都市發展局：</p> <p>一、依據內政部營建署頒布之政府興辦社會住宅作業參考手冊，社會住宅基地應考量交通便利及生活機能較佳優先選址原則建議如下：</p> <p>(一)面臨十公尺以上計畫道路。</p> <p>(二)基地形狀方整，且面積在零點一五公頃以上。</p> <p>(三)基地屬公有地（國有、縣市有、國營事業用地）</p> <p>(四)優先考慮基地上無其他地上物，或該地上物毋須拆遷現有住戶，得直接興建、改建者。</p> <p>(五)優先考慮位於都市計畫範圍內土地。</p> <p>二、查議員建議橋頭第三公墓為非都市土地（一般農業區、殯葬用地），且並未面臨十公尺以上計畫道路，另基於國人居住習慣，曾為公墓設施之福地有其鄰避性，經初步評估不適合興辦社會住宅。</p> <p>三、本局將持續評估運用低度利用土地規劃社會住宅（包含國有、市有或國公營土地等），並以公辦都更、聯合開發等方式增加社會住宅供給，逐步實踐居住正義。</p> <p>衛生局：</p> <p>一、本市截至 112 年 11 月底人口總計 2,73 萬 7,608 人，65 歲以上人口為 52 萬 0,947 人，老人人口比率 19.03%，推估失能人口達 11 萬 131 人。橋頭區 65 歲以上人口為 7,972 人，老人人口比率 19.12%，推估長照需求人數 1,060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為 106</p>

人。

二、經盤點橋頭區長照資源，截至 112 年 11 月底，設有 10 間居家式長照機構、5 間住宿式長照機構（老福機構 4 間、住宿式長照機構 1 間），可提供服務 260 床，橋頭區共 17 個里，已布建 7 個里，C 級巷弄長照站共計 10 處，（含醫事 C 級巷弄長照站 2 處、社照 C 8 處）

三、依一國中學區日照政策，橋頭區有一所國中，為已布建學區，已設有 4 間日照中心（含 1 間小規模多機能），共可收托服務 150 人。依上述長照資源，尚可滿足橋頭區長照服務需求。

社會局：

一、本市現已於 30 區設置 53 處公共托育機構，共可收托 1,784 名未滿 2 歲兒童，其中橋頭區設有 1 處公共托育機構，可收托 20 名未滿 2 歲兒童。

二、113 年預計於橋頭區公所增設 1 處公共托育機構，完成後可增加收托 12 名未滿 2 歲兒童。

三、惟考量橋頭區仍有托育需求，本府社會局後續將配合社會住宅期程及新建公有建物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本市公共托育建設，以提升本市公共托育量能，共同打造友善育兒環境。

民政局：

一、本案經本市橋頭區公所洽詢該區第三公墓所在之甲北里及新莊里辦公處，當地分別有興建公園、派出所、消防分隊及多元化多功能活動中心之需求。考量該公墓所在之甲北里及新莊里尚未納入都市計畫範圍，其周邊土地規劃亦未臻完善，為利地方長期發展，當地區公所建議俟甲北、甲南及新莊地區納入都市計畫後，再一併整體規劃各項公共設施。

二、近年來因都市發展不斷擴張及社會人口結構改變，市府對於活動中心的興建不再單純的提供里民聚會使用，而是以幼兒托育、社區關懷站、長青中心、日照、運動使用之複合型多功能活動中心為主。未來若市府需興建複合型多功能活動中心時，再由區公所研議比照鳳山區 93 期重劃區鳳山日照社福多功能中心模式爭取部分空間供里民集會活動使用。

綜上所述，都市發展局因選址原則及鄰避性考量，初步評估不適合興辦社會住宅；衛生局評估現行長照資源尚可滿足該地區服務需求；社會局將配合社會住宅期程爭取經費增設托育中心；民政局經

評估及洽詢地方意見，建議俟原址納入都市計畫後一併整體規劃，或比照鳳山日照社福多功能中心模式，由區公所研議爭取部分空間供里民集會活動使用；另本府民政局殯管處（土地權管機關）全力配合市府政策及地方需求，移撥土地予權責機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積極爭取鳳鼻頭考古遺址公園用地及建置費用，相關規劃請跟本席說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鳳鼻頭考古遺址本府自 95 年起，受文化部委託進行監管保護，透過巡查、管理維護及教育推廣等工作，以達遺址現地保存維護之目標，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提報 113 年度監管計畫，內容中已與主管機關說明遺址公園土地財務評估、二期館舍擴充之需求，經文化部及考古專家討論後另以專案方式提送計畫。</p> <p>一、鳳鼻頭（中坑門）考古遺址公園財務評估費用 本遺址主管機關為文化部，為完成設置遺址公園為發展目標，委辦機關高雄市政府據以研提執行策略及開發情境，並評估土地取得、財務、法律與工程之可行性，作為設置遺址公園之開發情境設定資料。因國道七號高雄路段、捷運小港林園線等交通及機能與周遭重劃區的建置，在未來數年間有明顯改變，土地價格將有多次上調，於 112 年 12 月提送計畫，爭取 113 年度可行性評估與財務評估經費。</p> <p>二、鳳鼻頭考古教育館二期館舍擴充計畫 本局預計於 112 年 12 月提送計畫，爭取 113 年度設計規劃與工程經費，並經考古、教育專家評估教育推展方針，擬設置多功能教室與其他空間可能性，以因應未來校園教育推廣、館舍活動、導覽員與社區培訓使用。</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1 高市府海洋港字第 1123375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建請儘速改善汕尾漁港航道淤積問題，俾利活化漁港並發展休閒觀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p>一、汕尾漁港因受限港嘴淤積而阻礙原有漁業發展，研議另闢開口方向進行可行性評估，因涉及水文水理等專業分析，仍尚待後續數值模擬等驗證方式後方能瞭解其可行性。</p> <p>二、本府海洋局於 111 年 12 月 9 日委託顧問公司辦理「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可行性評估工作」，將進行汕尾漁港及周邊環境基本資料蒐集調查分析及汕尾漁港新闢開口方案研究（含地形變化數值模擬分析、方案評估及選定）等，目前該案已進入期末報告階段，接續將安排召開地方說明會，以綜整民意、凝聚地方共識，俾做為後續推動評估參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23376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建議規劃中芸小琉球航線、中芸漁港魚貨直銷中心，帶動林園地區繁榮發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研議規劃中芸小琉球航線乙節，目前尚待協調溝通以下事務：</p> <p>(一)中芸漁港漁業使用度高，船席位周轉率嚴重不足，難以釋出泊位，且已無碼頭可供調度予客船使用，相關事務有機會在明(113)年3月中以後(中芸漁港擴充泊區完工後)得到紓解，屆時可再規劃討論適宜客船停靠之碼頭區段。</p> <p>(二)海洋局曾洽詢多家客船業者，咸認中芸和東港車程僅約十多分鐘，地理位置距離相近，民眾搭乘中芸至小琉球航線需求較低，該航線既無穩定客源且開闢該航線之各項條件相對薄弱，爰客船業者尚無經營意願，故針對此節尚須找到具有經營意願業者投入。</p> <p>(三)倘以本府自營的方向思考，交通局曾於來函指出本市輪船公司船舶主要係提供民眾港內遊港及往來鼓山旗津等之接駁服務，屬於短程航線，為航行安全考量，不適宜航行於外海的長程路線，故此節前提為輪船公司要有適宜船隊可提供長程服務。</p> <p>(四)目前中芸漁港對外聯絡道路並不寬敞，民眾若欲由中芸搭乘客輪前往小琉球，相關大眾運輸(高鐵、捷運等)交通動線的配套均需一併納入考量，亦需有規劃完善之大型停車空間，以利民眾接駁使用。</p> <p>二、另就中芸漁港魚貨直銷中心之設置，需考量漁會經營意願、攤商集市規模、交通便利性及設置地點等條件是否可行：</p> <p>(一)經查中芸漁港所屬漁船不定時返港卸魚拍賣，且魚貨直銷中心囿於空間有限，不適宜固定攤商進駐。次查中芸漁港鄰近</p>

路邊魚販擺攤，主要位於中芸國小側門（中芸二路）路邊及鳳芸宮對角路邊，經查係屬臨時攤販性質，各家營業時段亦不固定，原自縣市合併前既已存在，基於維持魚貨之新鮮及衛生考量，若有設攤需求可考量至林園區中央民有市場營業，查該市場目前空攤數計 15 攤，可逕洽該場管理員（電話 0928-377739）辦理。

(二)至於規劃魚貨直銷中心部分，配合明（113）年 3 月完工之中芸漁港擴充漁筏泊區興建工程，規劃設置魚貨直銷中心，海洋局將與漁業署、地方及漁會開會研商，針對整體空間規劃評估後，再作為興建之參據。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環稽字第 1124271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高雄市林園、大寮工業區 110~112 年違反空污的案件裁處情況，並未呈現遞減，顯示污染的狀況並未改善，請環保局加強努力改善林園、大寮的空污。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針對林園、大寮工業區空污改善相關措施如下：</p> <p>(一)加強稽查：除不定期針對石化廠進行許可查核、管道及設備元件稽查檢測，亦執行「高雄市工業區 3D 全時陳情稽查計畫」，當工廠有突發狀況發生時，可於第一時間趕抵現場了解事發原因，以及進行後續環境監測，倘有違規情事，皆依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相關規定辦理。</p> <p>(二)加嚴標準：101 年訂定「高雄市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排放標準」、106 年訂定「高雄市燃燒設備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及 110 年修正「高雄市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促使業者將加強設備元件巡檢頻率、燃料改為天然氣、更新或增加防制設備效能，減少空污排放。</p> <p>(三)微型感測器：林園、大寮工業區內分別建置 39 個及 77 個微型感測器，當業者有突發狀況排放大量空氣污染物，本府環保局可即時掌握污染分布狀況及趨勢，俾利有效溯源查緝。</p> <p>(四) AI 雲端影像智慧辨識系統：於林園建置 7 支 AI 雲端影像智慧辨識器，透過人工智慧影像判煙，業者如有突發狀況產生黑煙時，本府環保局可於第一時間蒐證至現場查核。</p> <p>二、本府環保局對於林園、大寮工業區，除透過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管制、加嚴空氣品質排放標準，另依「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進行排放總量控管。此外，亦利用 AI 雲端智慧判煙系統及微型感測器等，即時監測工業區空品狀況，並 24 小時駐點隨時應變，搭配不定期派員稽查檢測及加強管制，倘有涉及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皆依規定予以處分，並限期完成改善。另針對工業區廠家進行減量輔導，促使業者加速改善。</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p>爭取：</p> <p>一、大寮區前庄路 43-3 號往東約 229 公尺道路拓寬案。</p> <p>二、大寮區高 64（鳳屏二路至江山路 73 之 6 號）道路拓寬案。</p> <p>三、林園區和平路 66 巷拓寬工程。</p> <p>四、林園區潭平路拓寬工程（溪州一路至工業二路（台 29））。</p>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p>一、大寮區前庄路 43-3 號往東約 229 公尺道路拓寬，長約 229 公尺，都市計畫寬 10 公尺，現況寬約 3~5 公尺，所需總經費約 1 億 4,460 萬元，另地主分年意願僅約 3 成同意分年價購土地，後續視地主意願及本府財源通盤檢討。</p> <p>二、大寮區高 64（鳳屏二路至江山路 73 之 6 號）道路拓寬，都市計畫道路寬 15 公尺，現況 7~8 公尺寬，所需總經費約 1 億 3,450 萬元，另地主分年意願僅約 4 成同意分年價購土地，後續視地主意願及本府財源通盤檢討。</p> <p>三、林園區和平路 66 巷拓寬工程，自和平路往東銜接至和平路 66 巷 35 弄，為 8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108 公尺，現況約 30 公尺長近全寬供通行；剩餘路段平均約 5 公尺寬供通行（約 2 公尺寬位於住宅區），開闢所需總經費約 3,850 萬元，將辦理地主意願調查，後續仍視地主意願及本府財源通盤檢討。</p> <p>四、林園區潭平路拓寬工程（溪州一路至工業二路（台 29）），自至仁橋往東至河堤路三段，長約 520 公尺，為 1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現況道路平均約 7-8 公尺寬供通行，開闢所需總經費約 3 億 0460 萬元，將辦理地主意願調查，後續仍視地主意願及本府財源通盤檢討。</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民區字第 1133005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建議 113 年於林園中芸漁港辦理龍舟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為延續歷年於中芸漁港舉辦龍舟競賽及傳承特有文化，林園區公所已與地方達成共識，將擇期召開籌備會議規劃龍舟賽事宜，並與高雄愛河龍舟錦標賽主辦單位協商共同打造本市活力賽事。</p> <p>二、希藉由 113 年度恢復舉辦龍舟錦標賽與民眾一同歡度端午佳節，並透過系列活動的豐富節目，吸引全國民眾前來林園感受中芸漁港極具魅力的端午龍舟盛會，進而帶動地區觀光人潮。</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321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農廢變身成黃金，枝條作成木質顆粒，可當燃料，推動循環經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列管農業產生之農業事業廢棄物（禽畜糞、果菜殘渣、農業污泥），可依「農業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經由相關再利用製程（豬隻飼育、有機肥料堆肥、飼料製作）進行去化，再利用用途包含飼料原料、有機質肥料原料、固體再生燃料原料等。</p> <p>二、農業廢棄物（樹枝、農膜、農網）倘屬於「固體再生燃料製造技術指引與品質規範」可作為固體再生燃料原料之廢棄物，如廢塑膠（農膜、農網）、廢木材（廢樹枝）、菇類培植廢棄包等，則可交由符合資格之再利用機構或處理機構經由分選、破碎、去除雜質、磁選等方式分選，再經熱融、擠壓、造粒壓製成固體再生燃料 SRF（Solid recovered fuel），銷售予流體化床鍋爐等高效燃燒設備作為燃料使用。</p> <p>三、本局刻正與學術單位進行相關試驗計畫，將本轄種植經濟作物（水果）之果園經由修剪或整理產生之生物資材（目前來源為荔枝、番石榴或其它果樹樹枝），轉變為可利用之生物炭，廣泛應用於去除工業或其他來源廢水中的無機、有機污染物，並預估可減少溫室氣體碳排放量，達到資源循環零廢棄與節能減碳之成效。</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5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33022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鼓勵學童食用在地食材美濃 147 米，讓米鄉的孩子吃得到在地米。市府可以補助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農業部為發揚米食文化，促進學生養成營養均衡之良好膳食習慣，特訂定「撥售學校用餐食米作業要點」以市價 1/2 的優惠價格（112 學年度白米每公斤 18.3 元，糙米每公斤 16.7 元）撥售學校用餐食米。近年更為達到低碳飲食與地產地銷之農業政策目標，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方案及提升學校師生用餐食米品質，自 111 學年度起，全面優先以產銷履歷驗證食米供應學校午餐，讓學童吃到優質安全的國產履歷米。</p> <p>二、美濃區學校午餐食米與推動食農教育－在地食米情形：</p> <p>(一)美濃區國中小共 12 校，除龍肚國小為自設廚房供應午餐外，其餘學校由美濃國小及南隆國中中央廚房聯合供餐。經查 111 學年度 2 校央廚供應 11 校師生訂購學午糧總計 2 萬 2,740 公斤。</p> <p>(二)美濃區辦理食農教育－食米課程的學校有龍肚國小、福安國小及吉東國小。龍肚國小自種稻米，自行供應於學校午餐；福安國小及吉東國小自種稻米，結合美濃農會「米存摺」制度，後續做為學校食農教育宣導禮品或結合重大活動義賣等方式，創造食農教育與農業經濟之產銷附加價值。</p> <p>(三)美濃農會於 112 年 10 月與南隆國中合作推廣在地食米活動，贈送美濃 147 號米予學校中央廚房 1 日所需量，讓該校群 7 所學校學生共享在地生產之優質米。</p> <p>三、學校午餐長期以來訂購農業部推動食米文化政策補助之價廉優質食米，且目前中央補助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溯源食材經費，每人每餐 10-14 元不等，爰考量教育經費資源補助之衡平性，本市尚難針對單一行政區之農漁畜牧特色產品長期補助，惟為</p>

建立學生「吃在地，食當季」之低碳飲食與環境永續觀念，本府教育局持續將與農業局、海洋局跨局處合作推廣食農教育，讓學童養成均衡營養的健康飲食習慣與認識從產地到餐桌的在地飲食文化。

四、為符應學校午餐採用在地食米政策，由農業部農糧署各區分署分開招標，本市學校學午糧由南區分署負責。經查 112 學年度美濃農會未能標到學午糧，可能原因為美濃 147 號稻米成本較高，而無法成為供應單位，經教育局反映，農糧署表示未來將視供應履歷學午糧執行情形，滾動式檢討供應制度，納入在地食米，符合地產地銷精神。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5 高市府教健字第 1133022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積極鼓勵學校申請沉浸式閩南語計畫。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教育局鼓勵所轄國中小學校積極提出申請，112 學年國教署核定 6 校 21 班，經費 114 萬 4,000 元，113 學年將聽取議員建議提升申辦之學校數量。 二、教育局將運用以下策略： (一)持續加強宣傳：加強宣傳沉浸式閩南語計畫，讓學校了解該計畫的內容和優點。 (二)提供經費補助：提供經費補助給申請沉浸式閩南語計畫的學校，以減輕學校辦理活動的財務負擔。 (三)提供師資培訓：提供沉浸式閩南語課程的師資培訓，以提高老師的沉浸式閩南語教學能力。 (四)舉辦交流活動：舉辦交流工作坊與教師研習，讓沉浸式閩南語課程的老師互相交流，分享教學經驗。 (五)善用相關資源：國教署「夏日樂學計畫」亦具有閩南語沉浸式教學之用意，112 年計有 18 校申請閩南語語別課程活動，計畫總經費 157 萬 3,000 元，同時鼓勵學校積極申請辦理。 (六)給予申辦獎勵：評估各校辦理沉浸式閩南語課程的成效，並對表現優異的學校給予敘獎獎勵。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民殯字第 1127116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建請於原預定地興建旗山多元化生命園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一、大旗山地區無公立殯儀館可供使用，當地民眾要使用公立殯儀館設施，最近須到三民、橋頭、仁武或大社殯儀館，造成民眾舟車往返辛勞。為照顧當地民眾治喪需求，將採現代化的建築設計，強調採光，通風，寬敞與友善，並朝向「生態、節能、減碳、健康」綠建築之殯儀館規劃。 二、目前刻正辦理適宜地點之可行性評估招標作業，俟評估完成後召開說明會（評估地點暫定為旗尾及溪洲地區）；後續將與民眾及民意代表進行說明及溝通，積極爭取民意支持以化解阻力。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江瑞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125657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質詢事項	國道 7 號鳳寮交流道銜接鳳屏路，周邊車流量大交通壅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國道 7 號主辦機關為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於辦理興辦事業計畫第 1 次公聽會時，民眾對於鳳寮交流道北側規劃方案表達不同意見，後續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於地方進行多場座談會後，刻正依據民眾意見進行方案整合及修正，預計將於明（113）年 1 月底辦理第 2 次公聽會時對外說明修正後方案。</p> <p>二、本府已請主辦機關盡速將修正後方案邀集相關單位召會討論，必要時並應邀請專家學者進行檢視評估後，再對外召開第 2 次公聽會。</p> <p>三、民眾所反映周邊地方道路（如：鳳屏一路、民族路、立德路、四維路）應配合鳳寮交流道設置併同拓寬，經洽主辦機關已彙整在地意見，後續將另函請各權責機關研議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125657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天煌
質詢事項	國道 7 號鳳寮交流道路線調整東移，是否能維持當初規劃原路線。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國道 7 號主辦機關高速公路局刻正辦理路線優化作業，因大寮平原路段原規劃路線興中街因涉及較多建物拆遷，優化路線進行主線向東調整使用農業區及工商路後，將可減少影響 37 棟建物拆遷，且轉彎線形也會較原規劃路線緩和。</p> <p>二、主辦機關於辦理興辦事業計畫第 1 次公聽會時，因民眾對於鳳寮交流道北側路線東移持有反對意見，後續交通部高速公路局陸續於地方進行多場座談會後，會依據民眾意見進行方案整合及修正，預計將於明（113）年 1 月底辦理第 2 次公聽會時進一步對外說明。</p> <p>三、本府已請主辦機關盡速將修正後方案邀集相關單位召會討論，必要時並應邀請專家學者進行檢視評估後，再對外召開第 2 次公聽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4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278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請研議高雄市内門區二仁溪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處理周邊畜牧廢水處理 1 噸 40 元能否降低或其他補助措施，另請推動設置其他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高雄市内門區二仁溪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下稱資源化中心）的設立為補助性質，本府環保局僅公開徵選有意願廠商，協助廠商提報計畫書向環境部爭取經費，後續收費及營運皆為廠商自行辦理。後續會協助邀集資源化中心設置廠商及納入資源化中心之畜牧戶召開協商會議，由雙方討論廢水處理收受費用。 二、目前第 2 座資源化中心預計於 112 年 12 月公告徵選廠商，待收受廠商計畫書後會儘速辦理後續審查及相關行政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都發審字第 1123602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東高雄大旗美區（旗山廣福里、美濃吉洋里）是否有條件引進產業園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美濃、旗山、杉林及內門區位於本市雜糧蔬果多元生產核心圈，且為外銷毛豆產業群聚地區，又旗山區廣福里及美濃區吉洋里土地多為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依「農業主管機關同意農業用地變更使用審查作業要點」第 6 點規定，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係屬不同意變更使用之農業用地。另依內政部「全國國土計畫」之國土功能分區分類劃設條件規定，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係劃設為農業發展地區第一類及第二類，土地應以維護農業生產環境及確保糧食安全為原則，積極保護重要農地及基礎設施。</p> <p>二、產業園區設置，須考慮原料、產品及從業人員之運輸交通需求，應優先評估設於既有產業園區附近之國道及大眾運輸系統可及地區。考量旗美地區非位於本市產業廊帶，離本市人口聚集地區較遠，且土地多為特定農業區，經評估不適宜設置產業園區。</p> <p>三、綜上，針對旗美地區產業發展需求，應優先做為農產業加工相關使用，避免破壞農業生產環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6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239945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一、河川疏濬砂石車水利局應要求車體洗淨及慎防砂石掉落，若涉及其他單位工程，請通知主管機關。 二、旗山區第五號排水子母溝惡臭問題解決 三、美濃區清水排水、東門排水、羗子寮溪排水整治進度 四、美濃湖水域活動（龍舟、立槳）規劃情形，明天端午可否舉辦活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河川疏濬作業期間車輛載運落石及揚塵，辦理情形如下： (一)本府水利局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函文監造及施工廠商，要求加強督促運輸車輛，將防塵網下拉 15 公分及車輛有防止污水、污泥低落之功能，另砂石載運路段不定期清除污泥及加強灑水車運行，以有效降低環境污染。 (二)另本市旗山區公所辦理之疏濬工程，本局持續進行督導，該公所已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函文督導監造及施工廠商依權責督改善。 二、針對旗山區第五號排水下游段惡臭問題，本府水利局辦理情形如下： (一)已於 110 年 6 月先行完成林旺橋下游子母溝工程，工程費約 110 萬元，可於枯水期集中水流，避免淤塞物散發異味。 (二)林旺橋以上河段已向水利署爭取 113 年度應急工程經費約 400 萬元，辦理林旺橋至二號排水匯流口段子母溝工程。 三、美濃區清水排水、東門排水、羗子寮溪排水整治進度如下： (一)清水排水、東門排水及羗子寮溪排水自 108 年 2 月提升為市管區域排水後，本府水利局即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350 萬元辦理治理規劃，並於 111 年 8 月完成規劃報告。 (二)本府水利局目前持續向水利署爭取第五批次治理計畫經費約 270 萬元，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審查同意，俟治理計畫完成後，

再分年分期向中央爭取治理工程經費。

四、美濃湖開放水域活動辦理情形如下：

- (一)美濃湖水庫開放水域遊憩活動，經委託學術機構依現場勘、水質調查及沿岸水域環境等專業評估結果，可開放獨木舟、立式划槳、龍舟、水上自行車或天鵝船等無動力小舟艇之遊憩活動。
- (二)本府水利局於本年 5 月 9 日邀集農田水利署高雄管理處、本府觀光局、運動發展局及美濃區公所等單位召開美濃湖水庫開放民眾進行水域遊憩活動之項目、範圍等協調，並於 6 月 8 日邀集上述單位及美濃區中圳里里辦公處、高雄市美濃商圈促進會、社團法人高雄市野鳥學會等單位召開水域遊憩活動之限制範圍、水雉復育保護迴避區等現地確認會勘，初步已就遊憩活動之項目、大小型活動範圍及限制活動範圍研議方案。
- (三)本府已於本年 9 月 11 日函請經濟部修正美濃湖水庫蓄水範圍及禁止事項公告，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分署（下稱南區分署）業於 11 月 27 日召開初審會議，並於 12 月 8 日函送水利署審查，預計 112 年底前完成公告。
- (四)有關明年端午可否於美濃湖水域活動舉辦活動（龍舟、立槳）部分，本府運動發展局說明如下：
 - 1.今（112）年 4 月 11 日由高雄市美濃商圈促進會召開「美濃湖水域活動協調會」邀集行政院農田水利署、交通部觀光局茂管處、市府觀光、水利、運發、經發局、美濃區公所及中華民國龍舟協會、台灣水上休閒運動推廣協會等共同研商水域活動推廣，會中由中華民國龍舟協會提出龍舟、SUP 活動具體規劃。
 - 2.經濟部水利署 11 月底初步擬定中正亭至觀湖平台右側一線以南之區域，進行獨木舟、立式划槳、龍舟、水上自行車或天鵝船等無動力小舟艇遊憩活動，俟正式公告水域規劃完成，將輔導水域相關協會辦理活動。
 - 3.愛河端午龍舟賽具有百年傳統歷史，目前已著手明年度規劃並邀集本市姊妹市及國外隊伍來到參賽，朝向在愛河水域舉辦；美濃湖水域為新興水域，初期輔導 SUP、獨木舟等輕型載具活動試辦，俟周邊硬體建設（浮動碼頭、沖洗

設備)及交通接駁服務、住宿等完善後，將請協會評估舉辦龍舟或大型活動到美濃湖舉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內門內東里高 136 線截彎取直工程，所需經費 390 萬。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內門區高 136 線轉彎段行車視線不良改善，位於內門區內東里高 136 線（2k+150~2k+200），新工處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現場會勘結論： 一、本案道路拓寬改善，將使用內門區中埔段 1413、1586 地號之土地所有權管理機關（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後續將依程序規定辦理無償撥用。 二、本案概估所需總經費約 390 萬元，新工處將於爾後年度籌措經費辦理後續事宜。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5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307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請研議高雄市内門區二仁溪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處理周邊畜牧廢水處理 1 噸 40 元能否降低或其他補助措施，另請推動設置其他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高雄市内門區二仁溪畜牧廢水資源化中心（下稱資源化中心）的設立為補助性質，本府環保局僅公開徵選有意願廠商，協助廠商提報計畫書向環境部爭取經費，後續收費及營運皆為廠商自行辦理。後續會協助邀集資源化中心設置廠商及納入資源化中心之畜牧戶召開協商會議，由雙方討論廢水處理收受費用。 二、另本府農業局將輔導暨補助養豬場採用高床節水型畜舍、飲用水節水系統及高壓清洗設備等措施，減少廢水產生量，降低廢水處理成本。 三、目前第 2 座資源化中心預計於 113 年度推動執行，待收受廠商計畫書後會儘速辦理後續審查及相關行政事宜。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7622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質詢事項	爭取左營眷村文化園區設置日照中心及持續爭取一社宅一日照。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已完成設置 72 國中學區、122 間日照中心，6 個學區已核發籌設許可及 12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規劃布建，餘小港國中學區待布建（有潛在廠商規劃中）。</p> <p>二、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本市左營區總人口數 197,026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408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皆已完成布建，共設立 10 家日照中心，另規劃 2 處社宅及 3 處機關用地（含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設置日照中心，計可提供 645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左營區推估日照需求數 408 人。</p> <p>三、本市已規劃 14 處社會住宅新建案預留日間照顧中心設置空間，依行政區規劃如下：</p> <p>(一)鳳山區：鳳誠安居、鳳松安居、E-鳳山-5（3 處）。</p> <p>(二)仁武區：仁營段（1 處）。</p> <p>(三)大寮區：大寮捷運社宅（1 處）。</p> <p>(四)三民區：新都段（1 處）。</p> <p>(五)前金區：七賢安居（1 處）。</p> <p>(六)左營區：福山安居、崇實安居（2 處）。</p> <p>(七)楠梓區：清豐段（1 處）。</p> <p>(八)小港區：青島段（1 處）。</p> <p>(九)前鎮區：亞灣智慧公宅、草衙安居（2 處）。</p> <p>(十)岡山區：大鵬九村社會住宅（1 處）。</p> <p>四、本府亦將持續鼓勵民間業者積極布建日間照顧中心，以利提供長期照顧需求，減緩家庭照顧者負荷，並達到完善在地照顧體系及高齡友善環境。</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柏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質詢事項	左營海軍眷村文化保留園區，建議緯六路南端低度開發，設置日照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市府已與軍方達成共識，以多元配套方式引入民間資源，辦理左營海軍眷村活化修繕，包含拓寬緯六路，引入日照中心、公幼、公托、社區活動中心、停車空間、綠地及商業等公共設施及複合生活機能，打造宜居新眷村社區。 二、議座建議於緯六路南端設置日照中心，將配合衛生局之需求進行研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4115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李議員柏毅
質詢事項	中油宿舍區規劃設置旗艦型日照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楠梓區截至 112 年 11 月底，總人口數 19 萬 2,944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383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布建 5 個，共設立 9 家日照中心，另規劃 6 處場地設置日照中心，共計可提供 729 人日照服務，該區日照需求數已趨於平衡。</p> <p>二、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已設立 123 家日間照顧中心（含 15 家小規模多機能），可服務 4,738 人，涵蓋 72 國中學區。另已核發籌設許可 6 個國中學區及 13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規劃布建。</p> <p>三、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可行性，初步規劃設置日間照顧中心（約收托 70-90 人）、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目前密切與中油公司接洽協商中，本府亦同時刻正規劃後續相關事宜。</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都發住字第 1123602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市長任期內，是否有信心將社宅總量再提高 2 萬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響應中央 8 年 20 萬戶社會住宅政策（政府直接興建 12 萬戶），本市分配計畫戶數為 12,000 戶，但為滿足市民對社會住宅的殷切期待，已將本市社會住宅目標調升為 18,000 戶。截至 112 年 12 月，社會住宅營運中 1,152 戶、興建中 8,256 戶、已決標待開工 6,914 戶、發包或規劃中 1,461 戶，再加計後續評估擴大新增 2,099 戶，總計 19,882 戶，已達階段性目標。</p> <p>二、本府將持續關注本市住宅市場供需、區域人口消長、產業發展布局及社宅營運情形等趨勢，以權衡財務、穩健興辦為原則，滾動式評估規劃社會住宅，並搭配 300 億租金補貼、包租代管政策，逐步實踐居住正義。</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城市光廊未整建前，晚上應加強燈光及播放輕音樂提升使用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
辦理情形	已於 12 月 18 日上午 10 點邀集林熺俊老師現勘，後續將再研議改造事宜，至於現場燈光已於 12/7 針對不足部分完成加強。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284230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黃議員柏霖
質詢事項	有關高雄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建議在高雄設置食品安全抽查人員，且每年外送員須參加食品安全等各 1 小時的受訓課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一、高雄市外送平台業者管理自治條例（草案）第 8 條規定，外送平台業者提供食品外送服務，至少應於本市設置 1 名管理衛生人員，定期接受食品安全、衛生及品質管理之教育訓練，管理外送員及運送容器之衛生管理工作；同條例（草案）第 9 條規定，新進外送員提供外送服務前，應施以職業安全、食品衛生安全及交通安全之教育訓練課程各至少 1 小時。 二、為保障消費者外食飲食衛生，本府衛生局已將外送平台合作之餐飲業、外送服務員等列為重點監測對象，並執行專案稽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黃議員明太
質詢事項	第 97 期市地重劃工程，重劃區東邊計畫道路為何 8 米路只做 4 米路？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一、本市第 97 期市地重劃東側為路竹區竹南街 123 巷 12 弄，長約 157 公尺，係屬 8 公尺寬計畫道路，已於重劃區內半寬開闢完成。 二、剩餘半寬（4 公尺）開闢所需經費概估約 4,788 萬元（土地費 4,071 萬元、地上物 20 萬元、施工費 612 萬元、設計監造費 64 萬元、工程管理費 21 萬元），將視 113 年度預算籌措經費開闢或重劃區完成財務結算後申請平均地權基金支應徵收開闢。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4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2782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鄭議員光峰																																																													
質詢事項	高雄市近期發生照顧者不堪長期照護精神個案壓力而發生憾事，顯示精神長照機構不足問題，建議應擴增凱旋醫院精神護理之家床位，並提升凱旋大寮百合園區的硬體設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高雄市計有 6 家精神護理之家，總登記服務量共計 802 人，佔床率 95.51%，每萬人口開放床數 2.93 床，大於全國平均值 2.06 床（衛生福利部 112 年 6 月統計資料），分布於高雄區域 2 家，服務量計 457 人、岡山區域 2 家，服務量計 175 人、旗山區域 2 家，服務量計 170 人，說明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轄精神護理之家實際收案概況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次醫療區域</th> <th>鄉鎮市區</th> <th>機構名稱</th> <th>許可床數(床) (A)</th> <th>開放床數(床) (B)</th> <th>112 年 10 月底實際收案量(人)(C)</th> <th>收案率(%) (C/Bx100)</th> </tr> </thead> <tbody> <tr> <td>高雄</td> <td>大寮區</td> <td>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td> <td>347</td> <td>347</td> <td>347</td> <td>100%</td> </tr> <tr> <td>高雄</td> <td>苓雅區</td> <td>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精神護理之家</td> <td>110</td> <td>110</td> <td>102</td> <td>92.73%</td> </tr> <tr> <td>旗山</td> <td>旗山區</td> <td>龍華精神護理之家</td> <td>80</td> <td>80</td> <td>77</td> <td>96.25%</td> </tr> <tr> <td>旗山</td> <td>旗山區</td> <td>約生精神護理之家</td> <td>90</td> <td>90</td> <td>79</td> <td>87.78%</td> </tr> <tr> <td>岡山</td> <td>岡山區</td> <td>玉發園精神護理之家</td> <td>99</td> <td>99</td> <td>95</td> <td>95.96%</td> </tr> <tr> <td>岡山</td> <td>燕巢區</td> <td>燕巢靜和醫療社團法人附設喜苑精神護理之家</td> <td>76</td> <td>76</td> <td>66</td> <td>86.84%</td> </tr> <tr> <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計</td> <td>802</td> <td>802</td> <td>766</td> <td>95.51%</td> </tr> </tbody> </table>						次醫療區域	鄉鎮市區	機構名稱	許可床數(床) (A)	開放床數(床) (B)	112 年 10 月底實際收案量(人)(C)	收案率(%) (C/Bx100)	高雄	大寮區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	347	347	347	100%	高雄	苓雅區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精神護理之家	110	110	102	92.73%	旗山	旗山區	龍華精神護理之家	80	80	77	96.25%	旗山	旗山區	約生精神護理之家	90	90	79	87.78%	岡山	岡山區	玉發園精神護理之家	99	99	95	95.96%	岡山	燕巢區	燕巢靜和醫療社團法人附設喜苑精神護理之家	76	76	66	86.84%	合計			802	802	766	95.51%
次醫療區域	鄉鎮市區	機構名稱	許可床數(床) (A)	開放床數(床) (B)	112 年 10 月底實際收案量(人)(C)	收案率(%) (C/Bx100)																																																								
高雄	大寮區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	347	347	347	100%																																																								
高雄	苓雅區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精神護理之家	110	110	102	92.73%																																																								
旗山	旗山區	龍華精神護理之家	80	80	77	96.25%																																																								
旗山	旗山區	約生精神護理之家	90	90	79	87.78%																																																								
岡山	岡山區	玉發園精神護理之家	99	99	95	95.96%																																																								
岡山	燕巢區	燕巢靜和醫療社團法人附設喜苑精神護理之家	76	76	66	86.84%																																																								
合計			802	802	766	95.51%																																																								

- 二、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目前設立 2 家精神護理之家共計 457 床，佔高雄市精神護理之家床位資源 56.98%。該院另提供居家治療、精神長照中心、精神長照據點社區復健中心、康復之家等服務體系，提供精神個案多元照顧資源。
- 三、高雄市立凱旋醫院附設大寮精神護理之家以身心障礙托育養護補助收費，收費低，該院近 10 年投入總經費約 9 億 8 千萬元，每年淨損失 3 千萬元；該院每年持續編列預算提升住民居住品質、汰換老舊設備，近年來於每間住房加裝冷氣、更換高低壓電器設備、寢室天花板隔間置頂等多項工程，將持續建構優質服務品質與照護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74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鄭議員光峰
質詢事項	建議升格長期照顧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調查目前六都直轄市辦理長期照顧業務情形，本市、台中市及台南市已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業務，惟已整合的長照業務內容不盡相同，以編制人力數恐仍無法明確評估所對應權管長照業務量，如本市身心障礙鑑定、護理機構管理等業務，已整合於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辦理，其他縣市則可能為其他局處或科室辦理，僅依人力配置數仍無法比較長照業務整併後之負荷量。其餘三個直轄市仍分屬縣市衛生局、社會局共同辦理，另今年屏東縣政府成立長期照護處，為全國第一個成立一級機關的縣市。</p> <p>二、107 年 9 月 5 日由衛生福利部成立長照司，因應中央組織整併及本市人口快速老化，本市爰於 109 年 1 月 1 日於本府衛生局內設置長期照顧中心，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112 年長照相關計畫經費高達 55 億元，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為衛生局所屬之科室，組織架構為主任（1 人）、技正（2 人）並設置 5 個股，分別為照顧管理股、服務資源股、人力發展股、機構管理股及綜合服務股，各股設有股長 1 人，目前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亦編有正職人員 27 人、約聘照管人員 207 人及臨時人員 40 人，共計 274 人。並於本市 38 行政區設有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分站（設於 38 區衛生所），照管專員進駐分站，以利民眾就近申請長照服務及諮詢。</p> <p>三、因應長照資源需求日益增加，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已針對成立長照處進行相關資料蒐集及內部研議，並將成立長照處之建議包含人員編列、業務範疇、SWOT 優劣勢等資料，提報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議相關規劃。本府將持續評估與整合衛生局及各局處資源，尤其強化人力量能的評估使其充分足夠，以使本市長照政策的規劃與推動能順遂展開。</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80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0
議員姓名	鄭議員光峰
質詢事項	一、C 據點優化，應擴大社區參與。 二、建議加強輔導長照業者對於法規的認知、資訊系統專人化以及專業再教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為強化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提升醫事 C 之專業服務品質，本府衛生局創新推出「Open C」策略，讓廣大市民朋友可上網查詢，為家中長輩或自己預約參加據點的衛教講座，112 年 3 月起推動「Open C」策略後，民眾參與衛教講座共計 18,690 人次（不含原據點長輩數）。</p> <p>為提升醫事 C 之專業服務品質，今年持續提升醫事 C 級巷弄長照站品質，提升據點專業知能：</p> <p>(一)增能教育訓練：提升醫事 C 知能，強化醫療衛生相關專業知能、招募長輩技巧、課程安排、學員分流、教案設計、多媒體宣導、社區資源連結與據點經營面向之規劃能力等，共計 3 場次。</p> <p>(二)聯繫會（含標竿學習觀摩）：透過聯繫會與標竿學習觀摩，促進醫事 C 業務推動交流、學習及經驗分享，共計 10 場次。</p> <p>(三)據點實地輔導：為使據點廣續服務在地經營，針對服務量能較弱及設置未滿一年的據點進行實地輔導，共計輔導 127 家次。</p> <p>二、本府衛生局自 107 年起配合中央推動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及特約家數逐年增加中，截至 112 年 10 月底，居家式長照機構設立許可計 315 家、特約居家長照機構家數計 295 家。</p> <p>居家式長照機構人員以具有專業服務能力及實務經驗為主，餘法律規範及行政文書能力等亟需精進，爰本府衛生局透過辦理契約規範、業務聯繫會議、教育訓練、系統管理等方式，以提</p>

升機構人員多面向專業知能及訂定一致性制度化規範，辦理情形敘明如下：

(一)簽訂契約管理機制：本府衛生局與特約居家長照機構進行「特約長期照顧居家服務暨喘息服務契約」簽訂，明訂雙方權利義務責任，內容清楚載明契約效期及服務區域、記點事項及契約終止條款等，倘有涉違反事項，以函文方式請機構說明檢附佐證資料，依所蒐集相關事證裁定是否具有違反之事實，非立即性進行記點之裁處。

(二)辦理居家式長照機構業務聯繫會議：為促進特約機構熟稔服務契約規範及違反長照服務法與服務契約態樣、及增進與特約居家機構間業務經驗分享交流等，本府衛生局辦理聯繫會議，透過現場說明居家服務相關規範及契約要項等，進而降低機構違反規定之比率。

(三)辦理居家式長照機構教育訓練：本府衛生局為提升居家式長照機構長照相關專業及法令知能，111年至112年期間以機構人員為對象，透過視訊會議及實地課程等方式辦理長照專業知能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含長照服務相關法規、勞動權益及勞動法規、機構經營管理與效能、照顧品質管理與維護等，由專業學者帶領及透過團體學習互動，提升長照相關知能，強化照顧品質。

(四)系統化管理及核銷：衛生福利部業建立多個資訊系統供各縣市政府及長照機構使用（包含照顧服務管理資訊平臺及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長照 2.0 服務費用支付審核系統等），長照機構可透過相關系統進行個案管理、人員登錄及註銷管理及辦理核銷作業等，益於提升機構行政效能及縮短行政作業時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305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月經貧窮問題，建議於廁所設置生理用品機台，以維護使用者的隱私，另相關配套措施可參考日本及新北做法，以維持可持續性。另應加強月經教育，創造友善環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本府衛生局因應「月經貧窮」議題，基於婦女友善醫療的觀點推動相關策略如下：</p> <p>一、規劃友善醫療環境「生理用品友愛盒」方案，本府衛生局結合本市 8 家市立醫院暨所轄 38 區衛生所場域（如廁所、服務台）提供免費生理用品及經期保健等相關衛教資訊供有需要的女性朋友使用，在生理期期間便利、自在的解決經期需求。</p> <p>二、持續強化本市醫事人員性別醫療教育，納入月經平權議題，提升性別敏感度。於服務場域提供符合民眾需求服務，例如針對有泌尿道或生殖道反覆性感染個案採取主動關心並加強生理期衛生衛教，如有經濟弱勢生理用品需求個案，即時連結轉介至本府社會局實物銀行提供相關資源。</p> <p>三、結合本市 6 家醫療院所（小港醫院、高醫、義大大昌、凱旋醫院、季宏診所、茂林區衛生所）設立青少年生育保健親善門診，提供青少年月經教育、生育保健相關議題，以全方位的健康照護模式在生理、心理，以及社會層面上，為青少年提供友善、便利的醫療服務。</p> <p>四、結合校園加強青少年經期平權教育，由各轄區衛生所配合國中、小學校相關課程規劃，於校園內提供青少年月經教育課程，深化校園性別平等內涵。</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青綜字第 11230917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請市府訂定本市青年政策白皮書。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青年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訂定本市青年政策白皮書，本府青年局將積極爭取中央經費進行青年政策調查研究，今（112 年）已向中央申請經費辦理「高雄青創願景先期政策調研委託案計畫」，透過問卷、訪談及交流會議，以推動創業為主題，調查與訪談高雄在地青創事業，作為本市青年創業政策規劃之方向。</p> <p>二、另預計於明（113）年度規劃「高雄青年創業與就業實行政策效果之研究」，將辦理專家諮詢會議、企業深度訪談等，以期對本市相關青年政策提出具體建議。</p> <p>三、本府青年局未來將跨局處整合各機關，共同提出切合本市青年實際需求，更具客觀性及代表性之青年政策白皮書。</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性平辦字第 1124059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請市府研擬「高雄市多元友善廁所指引」，提供公私部門廁所設計準則及配備設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性別平等辦公室）
辦理情形	一、為提升本市多元性別友善程度，本府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已召開跨局處「高雄市政府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原則研商會議」，由陳副秘書長盈秀主持，針對本市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之相關設置指引或原則進行討論。 二、經查臺北市及新北市訂有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原則，餘未訂定設置原則之縣市則係參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友善廁所設置參考指引為主；本府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原則已指示由環保局擔任主辦機關訂定，後續增修由性別平等辦公室續以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7 高市府教高字第 1123997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客語師資近 10 年未開缺，建議市府明年開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客語師資培育資格及聘用辦法」規定第 2 條規定，客語合格師資包括取得本土語文客家語文專長教師證書之合格教師；參加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之合格教師；參加客語能力認證，取得中高級以上能力證明，並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舉辦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認證，取得合格證書之客家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p> <p>二、本府教育局為充實客語師資政策，自 112 學年度起依據全國介聘及本市市內介聘作業規定，辦理具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之教師，得優先介聘至客家人口二分之一以上行政區或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或鼓勵現職教師修習本土語文第二專長學分班等，以協助學校具備客語師資，維護學生學習權益。</p> <p>三、另教育局分別針對各教育階段教師缺額部分說明如下：</p> <p>（一）國小教育階段：107 年以外加員額方式，招考本土語（客語）合聘教師 2 名，將持續盤點師資，若學校經校內教師評審會審議確有客語師資需求，將鼓勵出缺學校優先提報缺額至教師甄選。</p> <p>（二）國中教育階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刻正彙整 113 學年度國中教師員額編制及超缺額情形，以評估辦理後續教師介聘及甄選事宜。 2.有關客語文開列國中教師甄選事宜，需考量本市超額情形且於各校控管一定比例後訂定開缺原則，並俟介聘辦理完竣後，再調查各校學生選習客語及開列教甄缺額情形，教育局將持續盤點各校師資需求情形，併同考量滿足教師授課基本鐘點事宜，倘經學校教評會審議確有客語師資需求，將鼓勵出缺學校提報缺額至教師甄選。

(三)高級中等教育階段：

- 1.依「高雄市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人員每週授課節數實施要點」，本土語文/臺灣手語專任教師每週授課節數為 16 節，並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 3 年必修本土語文/臺灣手語 2 學分，以開設於高一為原則。
- 2.如各校欲聘任本土語文專任教師，以滿足聘任單一名專任或代理教師之基本鐘點（16 節/週）為試算基準，該校單一年級班級數至少應達 16 班，方符合專任教師基鐘規範；倘各校採「班群開課」（即同一時段多班同時上客家語，以利選習特殊語種之學生得集中授課），尚無法由單一名教師教授全數課程，而採多名教師於不同班級同時段授課，亦形成單名專任教師每週應授課節數不足之情事。
- 3.綜上，衡酌 114 學年度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面臨少子女化最嚴峻之時期，以高雄區為例，113 學年度國三應屆畢業生較 112 學年度經估算約減少 2,300 名學生，爰教育局將密切關注各校本土語文推展情形，鼓勵主管高級中等學校符合班級規模條件，且有專任師資需求學校開設本土語言教師缺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8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285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聯合醫院整修進度追蹤。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答詢摘要：</p> <p>為打造優質及友善之就醫環境，高雄市立聯合醫院積極進行重大醫療設備擴充及汰換，擬訂分期分區整修計畫，持續辦理病房及大廳外牆整建等醫院內、外部翻新整修，提供高雄市民更優質之醫療與健康照護。</p> <p>細節內容：</p> <p>一、出入動線及急診調整裝修工程（一階工程）：本案工程委由本府新工處代辦，業於 111 年 4 月 29 日竣工。</p> <p>二、北側大廳新建工程（二階工程）：本案工程委由本府新工處代辦，預算經費共計 235,671,820 元，業於 111 年 9 月 23 日開工，工期 570 工作天，預定 114 年 2 月 25 日竣工。截至 112 年 11 月 9 日止，進度達 22.21%。已完成 2F 版混凝土澆置，刻正進行 2F 外牆模板阻立。</p> <p>三、91 病房裝修工程（含負壓隔離病房）：</p> <p>（一）市立聯合醫院原規劃負壓病床 6 床，一般急性病床 27 床，為因應未來新興傳染病疫情爆發時，本市得以維持充足之防疫量能，特辦理變更設計，由原 6 床負壓病床調整為 10 床。</p> <p>（二）本案業於 112 年 8 月 23 日決標予華展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預算經費共計 54,741,792 元，112 年 9 月 13 日開工，工期 220 日曆天，預定 113 年 4 月 19 日竣工。截至 112 年 11 月 16 日止，進度達 3.78%。已完成拆除作業，刻正進行點焊鋼絲網+5cm PC、水電配管、空調送風機安裝、風管安裝及其他設備廠製加工。</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2986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爭取兒童醫療補助，擴大辦理對象，建議參考台北市兒童醫療補助要點，將本市 0-6 歲兒童納入補助對象。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台北市於 84 年起辦理「兒童醫療補助計畫」對於設籍台北市 6 歲以下兒童分三類補助</p> <p>(一)設籍台北市滿二年以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急診掛號費、急診及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 2.七次兒童健康檢查掛號費及健康諮詢費， <p>(二)具有重大傷病、罕見疾病、低收入戶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門診、急診掛號費、部分負擔費用及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 2.七次兒童健康檢查掛號費及健康諮詢費。 3.住院醫療費用自付額。 <p>(三)持有「臺北市第 3 胎以上兒童證明卡」</p> <p>門診、急診掛號費、部分負擔費用、住院之部分負擔費用及其他經衛生局公告之補助項目。</p> <p>二、本市現行推動兒童預防保健措施包含於出生時新生兒聽力篩檢、新生兒篩檢、0-7 歲 7 次兒童預防保健（免費健康檢查）、兒童牙齒塗氟等，以期及早發現及時介入回歸健康，以減少醫療費用支出。</p> <p>另承接衛生福利部「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透過專業幼兒專責醫師，提供整合預防保健與健康促進。計畫服務對象及內容為未滿 3 歲幼兒各項保健時程關懷與照護諮詢等，若有特殊需求，將協助醫療或社政轉介或安排居家訪視。本市今（112）年共有 123 家醫療院所、224 位兒科或家醫科醫師加入本計畫，截至 112 年 11 月初，共計 2 萬 2,153 位幼兒加入本計畫。</p> <p>三、在兒童醫療補助部份，政府已針對 3 歲以下已納健保兒童弱勢兒童及少年另提供醫療補助。</p>

四、針對本市現行醫療補助相關計畫，如下：

(一)本府衛生局爭取 113 年中央補助預算經費共 6,360,000 元，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協助符合本市區公所或本府社會局暨所屬單位（含街友服務中心）認定經濟困難並開立證明之民眾補助醫療相關費用。

(二)本府衛生局爭取 113 年中央補助預算經費，在原住民族地區原住民就醫及照護資源（包括社福機構）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經費總計 1,614,000 元，可協助本市 3 原民區孩童就醫交通經費補助。

五、本府衛生局爭取 113 年中央補助預算經費，在原住民族地區原住民就醫及照護資源（包括社福機構）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經費總計 1,614,000 元，可協助本市 3 原民區孩童就醫交通經費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爭取興濱計畫擴大辦理：針對打狗水道淨水池周邊環境及步道加以改善，透過古道串聯至山上景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打狗水道淨水池及量水器室：打狗水道淨水池於 1913 年完工啟用，2004 年指定為市定古蹟，2019 年增加定著範圍及設施，納入量水器室。古蹟本體包括淨水池（目前仍使用中，供水予中山大學及軍區，由自來水公司管理維護）和量水器室（已停止使用，由文化局管理維護），其坐落土地產權均為台灣自來水公司所有。量水器室通往淨水池之古道隱身於幾十處私人民宅中，產權複雜且多為中低收入戶。</p> <p>二、打狗水道淨水池系統目前規劃情形：量水器室 2020 年完成調查研究，2022 年配合「台灣文博會 x 台灣設計展在高雄」規劃文博遶境遊程開放民眾參觀，2023 年完成規劃設計（「淨水池」因台水公司表示使用中，須維持現況不可異動，故未納入規劃設計範疇）。因興濱計畫相關經費即將告一階段，已爭取其他中央補助經費，預計 2024 年啟動量水器室修復工程，工期預計 6 個月，期重現歷史現場風華。有關古道規劃及執行，後續將再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及與周遭住戶進行協調後另行處理。</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7 高市府交船字第 11270337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旗津渡輪旗福一號、旗福二號投入觀光航線，導致平日當地居民無法乘坐新船，請市府改善。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一、高雄市輪船公司所經營交通渡輪航線旗鼓航線，每日載客尖峰時段為上午 06：00～10：00 及下午 16：00～20：00 此時段為輸送乘客均規劃安排三～四艘船疏散載客。 二、旗福一號及旗福二號規劃為海上巴士方式，在原旗鼓航線上增加停靠棧貳庫碼頭，讓更多遊客可由棧貳庫直接到旗津觀光消費，以帶動旗津觀光，並可分流大量遊客藉由鼓山到旗津，所造成之大排長龍的狀況，更可讓居民降低排隊等候時間，快速由鼓山搭船返回旗津。 三、本案經高雄市輪船公司審慎檢討調整後，已於 112 年 11 月 23 日將旗福二號調回旗鼓航線營運載客。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8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123930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曾議員麗燕
質詢事項	道路人孔蓋不平危及汽、機車的行駛，請水利局改善。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前鎮區籬仔內路（光華三路至凱旋四路，長約 850 公尺），目前慢車道上孔蓋因清疏需求而未下地約有 30 處污水孔蓋，雨水孔蓋皆位於快車道上，查設施建置時間約有 20 年之久，路面上設施遭車輛經常性輾壓磨損致周圍 AC 有凹陷情形，以致車輛行經產生聲響，經巡檢人員巡視孔蓋不平整狀況約有 4 處，隨即派工進行孔蓋齊平（提升、下地）改善處置完成。</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270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曾議員麗燕
質詢事項	前鎮區籬仔內路（和平三路口）旁灌木植栽帶髒亂，希望能增加清潔隊人力，改善整體環境整潔。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前鎮區籬仔內路（和平三路口）旁灌木植栽帶髒亂案，環保局將持續加強道路環境維護。 二、為有效補實本市清潔人力不足缺口，佐以職工編制員額限制、近年退休離職者劇增、同仁平均年齡老化等問題，經通盤檢討環保局人力資源，認有進用臨時人員之必要。 三、環保局已向市府爭取同意 113 年臨時人員計畫編制員額增額，預算如獲支持通過，本局將盡快補實人力，並將依計畫需求，辦理招考增聘臨時人員。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6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314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曾議員麗燕
質詢事項	前鎮區籬仔內路（和平三路口）旁灌木植栽帶髒亂，希望能增加清潔隊人力，改善整體環境整潔。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前鎮區籬仔內路（和平三路口）旁灌木植栽帶髒亂案，環保局將持續加強道路環境維護。 二、為有效補實本市清潔人力不足缺口，佐以職工編制員額限制、近年退休離職者劇增、同仁平均年齡老化等問題，經通盤檢討環保局人力資源，認有進用臨時人員之必要。 三、環保局已向市府爭取同意 113 年臨時人員計畫編制員額增額，預算如獲支持通過，本局將盡快補實人力，並將依計畫需求，辦理招考增聘臨時人員。 四、另有關人行道暨植栽帶改善乙節，工務局道工處將邀請公園處研議以簡單易維護方向設計。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曾議員麗燕
質詢事項	建議大寮區保福路開闢工程應儘速動工。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p>一、大寮保福路開闢工程，自小港大平路往北至大寮拷潭里保福路，現寬約 5-6 公尺，長約 2,300 公尺，都市計畫寬 30 公尺，開闢總經費約 13.8 億元。</p> <p>二、本案依 109 年 5 月 7 日立法委員賴瑞隆高雄服務處函辦理土地使用意願調查，經小港區公所協助調查小港區土地所有權人土地使用意願，計 147 人，初步調查 45 人同意協議價購（含不同意分年計 14 人）、4 人不同意開闢、98 人未回覆；大寮區公所協助調查大寮區土地所有權人土地使用意願，計 97 人，初步調查 30 人同意協議價購（含不同意分年計 6 人）、67 人未回覆。本案同意分年協議價購人數比例約 22.5%（多數同意分 2 年），因開闢所需經費龐大，將另案函詢土地所有權人是否同意分 5-10 年價購。</p> <p>三、後續視地主意願並向中央爭取補助。</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239312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質詢事項	一、為解決仁武區仁信巷淹水問題，請水利局拓寬仁樂街側溝接入箱涵的連通管。 二、獅龍溪（中南橋至後勁溪段）沿岸雜草叢生，名湖街 483 巷、名湖街 833 巷多蛇蟲影響民眾安全，請水利局增加維護頻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仁武區仁祥街地區，該道路側溝銜接至下游仁樂街側溝，再進入雨水下水道後至仁武排水排放。經檢視側溝及雨水箱涵，研判該地區淹水原因為側溝排至雨水箱涵之連通管不足，排水不及造成積水。本府水利局將於仁樂街增設兩處連通管，改善該地區排水能力，預計於 113 年 2 月完成。 二、獅龍溪排水為本市公告之區域排水，本府水利局每年皆編列經費辦理區排清疏維護工作，本（112）年度 5 月已完成獅龍溪排水（八空橋至仁林路）及（仁福橋至仁愛橋）等區段，其中名湖街 483 巷及 833 巷部分於 112 年度 5 月 30 日完成清疏工程，合計總清疏長度約 5,750 公尺。汛期間滾動檢討，經派員檢視，雜草生長快速且茂盛，經顧問公司量測及勘查後，本府水利局已於 11 月 10 日派工辦理八空橋至中瀾橋渠段之護坡雜草清疏作業，目前持續清理中，預計 11 月 30 日完成清除。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江瑞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23185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江議員瑞鴻
質詢事項	建議 92 期重劃公設地興建運動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仁武近期人口成長快速，為本市人口移入區域，且未來仁武產業園區落成啟用，將吸引更多人口移入，帶動整體發展，且週邊鄰近大社、大樹及烏松等區域，運動發展局亦持續積極盤點用地，確有評估興建運動中心之可行性。</p> <p>二、議員建議地點係仁武高中旁文中（附）用地，鄰近仁武產業園區，本府運發局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邀請建築師前往現地會勘，建築師建議朝新建一座運動中心為規劃方向，刻正由建築師著手先期規劃及建置模擬圖，並概估建設經費。</p> <p>三、市府交通局亦評估該址規劃興建停車場，增加周邊停車空間，兩方案校方均樂觀其成。本府運發局將俟建築師先期評估並配合市府整體建設政策與樣態（如多功能目標使用），續辦爭取教育部體育署新一期公共建設計畫或配合交通局規劃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286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建議可參考以色列的經驗，在孕期及產後使用愛丁堡產後憂鬱量表進行篩檢，以減少本市的產後憂鬱症比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以色列生育率高的原因與宗教教義提倡不節育及提供孕產婦及高額補貼試管嬰兒、提供帶薪育兒病假及產後減少工時措施等相關。本府衛生局著力於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提供孕產婦心理健康講座及支持團體、未成年孕產婦諮商、高風險孕產婦關懷及 AI 心靈會客室，於回診鼓勵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提供關懷與資源轉介。</p> <p>一、孕產婦心理健康宣導講座及支持團體：結合衛生所、婦產科院所及坐月子服務人員（月嫂）、新住民服務中心，針對孕產婦及其家人、相關工作人員辦理。112 年 1-10 月計辦理 28 場次/447 人次講座及 6 場次支持團體，著重家屬與孕產婦心理健康之提升，倡議家庭支持。</p> <p>二、免費諮商服務：針對本市未滿 20 歲孕產婦，提供 6 次免費諮商服務。本市有 24 家產檢院所及 2 大助產師公會提供高風險懷孕婦女孕期至產後 6 週衛教、關懷追蹤及轉介服務。</p> <p>三、推動 24 小時「AI 心靈會客室」將心理健康資訊議題利用先進人工智能技術，提供安全傾訴空間建構智慧諮詢。</p> <p>四、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於孕產婦妊娠第 1、2、3 期及產後依孕產婦意願鼓勵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並於今（112）年 8 月全面推廣本市現有 32 家接生醫院及其附設月子中心提供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總分 10-12 分者由院方衛教師提供關懷、相關資源轉介及後續追蹤，13 分者並經醫師評估轉診身心科處理。112 年 1-10 月總篩檢人數約計 10,117 人（25,292 人次）；其中總分 10-12 分：530 人均由院方衛教師提供關懷、13 分以上為 700 人均提供關懷、資源轉介及後續追蹤，其中 177 人經醫師評估轉診相關精神醫療。本府衛生局將愛丁堡憂鬱症量表篩檢機制，</p>

	<p>納入本市醫院督導考核評核項目，追蹤輔導落實篩檢，強化孕產婦及產後心理健康作為。</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305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為因應生育率逐年下降問題，建議修正人工生殖法，補助適齡女性凍卵等費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本府衛生局分別於 111 年 10 月 14 日與 112 年 7 月 31 日邀集生殖醫學、婦女權益及婦女團體代表召開「凍卵公費補助政策」專家會議，摘述專家建議如下：</p> <p>一、凍卵屬於生殖能力保存的一種人工生殖輔助技術，然並非全然無風險，取卵仍有可能對女性身體造成傷害或潛在的傷害風險，高齡生育也大幅增加懷孕與生產過程的風險。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人工生殖施行結果分析報告，34 歲以後，懷孕率與活產率隨著接受治療者女性的年齡增加而下降。</p> <p>二、目前凍卵缺乏實證基礎，臨床上凍卵效益不高，包含解凍後卵數不足、實際解凍使用者少等，中央法規及相關管理機制亦未完善，貿然實施存有相關風險與爭議。</p> <p>三、AMH（Anti-mullerian Hormone，抗穆勒氏管荷爾蒙）檢測不建議作為非治療不孕症者生育能力的參考，如全面補助 AMH 可能變相鼓勵一般民眾進行檢測，反而使女性在生育能力上被數據化進行比較。</p> <p>四、凍卵後續之使用須進行人工生殖相關流程，惟目前國內人工生殖法規僅規範不孕「夫妻」得進行，同志配偶及單身女性、非夫妻則不在此列，恐造成凍卵後無法使用。</p> <p>五、補助凍卵是否能解決少子女化及生育率低的問題仍存疑義，生產包含男性、女性、卵、精子、子宮、年齡等多重因素，而凍卵即為延緩生育，進而導致高齡生育情形，與政府鼓勵適齡生育相悖，應再多面向進行審慎評估。</p> <p>六、凍卵技術研發之本意是為了協助疾病醫療有需求者，不宜全面補助。</p>

七、政策制訂應需衡酌預算規模與效益，基於凍卵目前尚未有充足的實證論證基礎，此外凍卵仍具有相當的醫療風險，本府已將專家建議函文供中央制定政策參考，凍卵政策與法規為全國性議題應由中央明訂管理機制統一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日本八代熊本熊公園為熊本縣觀光亮點。建議利用現有場域，結合本市歷史文化特色，打造高雄熊主題公園，成為觀光亮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高雄市具有豐富歷史文化，若能結合歷史場域與高雄代表性吉祥物高雄熊共同發展特色觀光，當能帶動在地經濟發展。後續將配合工務局與觀光局，盤點現有場域，檢視其基地規模、交通接駁、文化內涵等各方面條件，並規劃符合高雄熊特色之展示，共同搭配打造高雄熊主題公園，成為具高雄文化特色與觀光產值之亮點。</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4035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建議市府借鏡以色列成功經驗，強制使用愛丁堡產後憂鬱量表，進行抑鬱症狀篩檢，以減少本市的產後憂鬱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以色列生育率高的原因與宗教教義提倡不節育及提供孕產婦及高額補貼試管嬰兒、提供帶薪育兒病假及產後減少工時措施等相關。本府衛生局參採建議，將以色列成功經驗，著力於孕產婦心理健康促進，提供孕產婦心理健康支持團體、未成年孕產婦免費 6 次心理諮商，本市 24 家產檢院所及 2 大助產師公會提供高風險懷孕婦女孕期至產後 6 週衛教、高風險孕產婦關懷及 AI 心靈會客室，於回診推廣醫療院所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提供關懷與資源轉介，以減少本市的產後憂鬱症。</p> <p>為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本市醫院於孕產婦妊娠第 1、2、3 期及產後依孕產婦意願鼓勵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並於今（112）年 8 月全面推廣本市現有 32 家接生醫院及其附設月子中心提供愛丁堡憂鬱量表，篩檢總分 10-12 分者由院方衛教師提供關懷、相關資源轉介及後續追蹤，13 分者並經醫師評估轉診身心科處理。本府衛生局將愛丁堡憂鬱症量表篩檢機制，納入本市醫院督導考核評核項目，追蹤輔導落實篩檢，強化孕產婦及產後心理健康作為。</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借鏡日本熊本熊公園，建議市府可結合高雄熊、港都及歷史元素，打造具有城市象徵的觀光主題公園。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
辦理情形	工務局（公園處）辦理前鎮區時代公園開闢，前於 111 年 12 月開放使用，園內多處可見高雄熊公仔裝置藝術，後續開闢或改造公園，將融入在地特色及歷史元素，打造象徵地方特色主題公園。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慧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本市氣候炎熱，建議市府興建室內遊戲場。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
辦理情形	工務局（公園處）辦理特色遊戲場建置，考量使用者活動需求，將於遊具之安全範圍周邊栽植喬木以提供遮蔭，必要時規劃遮陽設施，另有關建置室內遊戲場，將由本府社會局尋找適當閒置空間，評估設置親子室內遊戲場。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教安字第 1124005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針對在社交軟體上，學童間流行的新興玩具，請市府研議是否有更好的管控方式，以維護校園安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近期坊間販售「蘿蔔刀」、「鼻吸能量棒」等危險物品，恐衍生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行為，本府教育局已於 112 年 10 月 25 日高市教安字第 11238142200 號函及 11 月 10 日高市教安字第 11238642100 號函請各級學校加強落實學生安全宣導。</p> <p>二、統計各縣市辦理情形，禁止入校計 6 縣市（六都僅台中）、採勸（宣）導計 16 縣市。</p> <p>三、教育局除行文各級學校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物品，另向學校了解「蘿蔔刀」、「鼻吸能量棒」等危險物品安全宣導作法及管制情形，經了解所有學校對危險物品皆有辦理校內師生安全教育宣導，對於危險物品的管制，有部分學校明令禁止，亦有學校則採暫時保管後通知家長領回，對該項議題均慎重妥採應對措施，維護學生身心健全發展。</p> <p>四、為加強各校落實學生對於危險物品安全宣導，教育局透過校長及學務主任群組，請各班級導師加強相關宣導。另學期間責請駐區督學於到校訪視時多加宣導提醒，年度校園安全計畫亦納入宣導規範，學期結束則辦理檢核相關宣導成效。</p>

有關坊間盛傳「蘿蔔刀」各縣市教育處因應措施管制說明				
項目	縣市	目前處置	備考 (入校管制情形)	
			禁止	勸導
1	高雄市	已函請學校持續強化學生安全教育宣導，加強相關危險物品的使用教育與管理，以免發生意外。		✓
2	台北市	利用各式集會落實學生安全宣導，「蘿蔔刀」應盡量避免帶到學校。		✓
3	新北市	利用各式集會落實學生安全宣導，「蘿蔔刀」應盡量避免帶到學校。 透過班親會、家長會及班級群組等溝通平台，藉親、師、生三方充分討論，制定正確使用規範。並運用各式集會或課程融入時機教導學生正確使用安全，避免因不當使用造成受傷。		✓
4	桃園市	未禁止攜帶蘿蔔刀至校，惟恐衍生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的危險舉動，請各校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另外，教育局在學務主任 line 群組亦請學務同仁向各班級導師加強宣導上開事宜。		✓
5	台中市	蘿蔔刀恐有傷人風險且非屬學習用品，基於保護學生及校園安全，教育局已督導轄屬高中職以下學校及公私立幼兒園，嚴格要求學生勿帶危險物品到校，學校師長除加強勸導外，亦有權暫時保管，以維護學生安全。	✓	
6	台南市	呼籲全市各校應審慎留意，避免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的物品入校，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後續也將責請本局駐區督學到校視導時多加宣導提醒；另也希望家長能夠在家裡面多留意孩子所使用的物品，共同守護孩子的安全。		✓
7	基隆市	今天將正式函知禁止蘿蔔刀入校，請各校「審慎留意」，並加強宣導。	✓	
8	新竹市	提醒各校宣導學生應該在合適的時機、正確使用每一項物品，不僅是蘿蔔刀，任何文具、物品不正確的使用方式都有產生危險的疑慮。		✓
9	新竹縣	提醒各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尤其近期坊間販售「蘿蔔刀」物品，恐衍生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的危險舉動，須請學校多加注意。		✓
10	苗栗縣	蘿蔔刀屬非教育、學習上所需之物品，屬校園違禁品之一，不准學生攜帶入校園。	✓	
11	彰化縣	已函文請各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		✓

有關坊間盛傳「蘿蔔刀」各縣市教育處因應措施管制說明				
項目	縣市	目前處置	備考 (入校管制情形)	
			禁止	勸導
12	南投縣	函請各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加強安全管理及落實宣導，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		✓
13	雲林縣	要求全縣 187 所國中、小學及縣立高中禁止學生帶入校園，並加強學生安全教育宣導。	✓	
14	嘉義市	教育處表示，除已發文提醒學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亦透過嘉 e 卡推播邀請家長共同守護孩子的安全，勿讓孩子將相關危險物品攜帶至校園。市府會持續要求學校加強宣導，其他任何與學習無關之物品，一律禁止帶到學校。	✓	
15	嘉義縣	各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		✓
16	屏東縣	蘿蔔刀恐衍生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的危險舉動，請學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		✓
17	宜蘭縣	沒有明令禁止，但已行文請學生注意安全。		✓
18	花蓮縣	未特別針對蘿蔔刀禁止進入校園，但只要是危險物品或工具校園皆禁止帶入校園。		✓
19	台東縣	將函文縣內學校禁用蘿蔔刀。	✓	
20	澎湖縣	已函請學校應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		✓
21	金門縣	函請學校持續強化學生安全教育宣導，加強相關危險物品的使用教育與管理，以免發生意外。		✓
22	金門縣	蘿蔔刀恐衍生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的危險，請學校審慎留意不適合學生身心發展之遊戲或物品，並落實學生安全宣導。		✓
統計各縣市辦理情形，禁止入校計 6 縣市(六都僅台中)、採勸(宣)導計 16 縣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347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1
議員姓名	陳議員慧文
質詢事項	請市府防範臭蟲（bedbug）入侵本市。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倘公共場所有臭蟲蹤跡，本府環境保護局將依權責加強環境清消作業，或依「廢棄物清理法」等相關規定，請土地或建築物所有人、管理人或使用人限期清除，以維護公共衛生之目的。</p> <p>二、參考環境部資訊，臭蟲又稱床蟲，防止臭蟲進家門的方法如下：</p> <p>（一）從國外旅行回來後，立即清洗衣服和檢查行李，避免攜帶臭蟲回家。</p> <p>（二）二手家具搬回家前，檢查有沒有臭蟲的蹤跡。</p> <p>（三）清理環境，減少雜物堆積、減少牆壁隙縫。</p> <p>（四）民眾可檢查床罩、床單、枕頭、毯、床墊的線縫等處，看看是否發現有臭蟲或臭蟲排遺（血液斑）。</p> <p>（五）另外，民眾家中如果發現臭蟲，可以下列方法處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家中如有草蓆或箱子，可裝入塑膠袋中並綁緊進行曝曬，袋中溫度超過 65℃ 可防治臭蟲。 2.懷疑有臭蟲的衣物，集中裝入塑膠袋中綁緊避免提送過程中臭蟲逃逸，然後拿到洗衣間再將衣物倒入洗衣機中清洗。 3.發現臭蟲可使用熱蒸汽熨斗進行蒸汽防治。 4.以吸塵器勤捉臭蟲，勤捉可以減少臭蟲，可達有效防治。 5.情形嚴重的話可請合格的病媒防治除蟲公司代為處理。 <p>三、至於公共運輸部分，本府交通局會針對本市公車、候車亭及站牌、捷運等加強督管，說明如下：</p> <p>（一）公車：</p> <p>目前於本市公車車輛內部及各公車場站皆未發現臭蟲狀況，經查臭蟲易寄附在床褥、針織、衣物等物品上，公車車輛內部及公車場站設備，無前述材質。針對防範臭蟲，本市公車業者仍會持續觀察蟲害狀況，如有發現臭蟲痕跡，會立即加</p>

強消毒頻率。另仍要求本市公車業者於各公車場站及車輛內部定期清潔消毒。

(二)候車亭及站牌：

1.臭蟲易吸附在寢具、壁紙等材質，本市候車亭、站牌及候車座椅，無前述材質。為維護本市廣告型候車亭、直立式燈箱站牌、廣告燈箱看板正常運作及維護清潔，位置較佳且具廣告商業價值之候車亭及站牌，已納入本市候車設施委託經營維護管理案，委託廣告廠商負責清潔及維護管理，委託標的及清潔頻率如下：

型式 數量	廣告型候車亭	廣告燈箱看板	奧多直立式燈箱站牌
小計（座）	145	31	393
清潔頻率（次/月）	2	2	每 2 個月 1 次

2.未納入委外經營者，則由本府交通局另外發包辦理清潔及維修作業，清潔作業 113 年總經費 265 萬元，清潔標的及頻率如下：

型式 數量	候車亭		站牌	
	A 區	B 區	直立式	集中式及滾筒式
小計（座）	247	542	215	1,487
合計	789		1,702	
清潔頻率（次/月）	每月 2 次	每月 1 次	每 2 個月 1 次	每年 2 次

(三)高雄捷運：

1.高雄捷運系統目前無發現臭蟲狀況，另臭蟲易寄附在床褥、針織、衣物等物品，高雄捷運車站公共環境及列車車廂設備，較無前述材質。高雄捷運公司仍會持續觀察車站蟲害狀況，如有發現臭蟲痕跡，會立即加強消毒作業。

2.高雄捷運目前消毒作業說明如下：

(1)高雄捷運列車車廂每天清潔，另針對車廂定期消毒，防治對象為蚊子、蒼蠅、蟑螂、跳蚤、螞蟻、塵蟎等。

(2)高雄捷運各場站，上下半年固定安排承商針對環境害蟲，進行全線車站消毒殺蟲作業，並採環境殺蟲藥物空間噴灑及殘效噴灑方式，形成藥劑殘效帶，使蚊蟲棲息或經過時得以有效殺害。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23397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建議既有農舍應比照農地工廠納管，避免農民屢遭裁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p>一、查現行之「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並無法源授權可針對 105 年 5 月 20 日以前建築完成且實際供居住使用之舊有違規農舍進行納管，且得不受區域計畫法裁罰之規定。</p> <p>二、本府農業局前以 111 年 6 月 14 日高市農務字第 11131725800 號函請農業部體恤農民未經申請供居住之建物得以輔導申請合法化；農業部復以 111 年 6 月 23 日農企字第 1110226200 號函復未經申請而先行興建之建築物，不得認定為農舍。本府農業局於今年中央部會辦理各縣市政府農舍督導會議上已建議農業部應修法輔導既有違規農舍合法化；本府農業局亦將持續向農業部反映，倘經農業部修法可針對既有農舍輔導申請，本府農業局將盡力依法輔導農民申請合法。</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23186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爭取於東九區設置一個標準的棒球場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一、議員所提旗山區一處殯葬用地可評估興建標準棒球場，經本府運發局聯繫本府民政局殯葬管理處，查知係旗山區旗尾段二小段 2067 號，面積約 1.6 公頃，足以容納一座標準型棒球場。 二、本府運發局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函詢殯葬處，經其函復，刻正針對該土地委託專業廠商辦理可行性評估及調查當地區民興建納骨塔意願，並與另一納骨塔預定地分析比較，針對兩處進行民調及公聽會，最快仍須於 113 年 7 月完成。 三、爰俟前開殯葬用地完成使用評估後，倘確認無興建納骨塔規劃，再由本府運發局評估規劃興建棒球場之可行性，並向體育署爭取補助，以減輕市府財政負擔。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6 高市府捷秘字第 1123239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爭取高雄捷運紫線再延伸到旗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捷運工程局
辦理情形	<p>一、依交通部頒布「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三階段作業，先納入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於成為優先興建路線後，再依序辦理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及施工前準備等三階段作業。再逐步落實推動。</p> <p>二、為建構高雄都會區便捷的大眾捷運路網，捷運局目前辦理高雄都會區整體路網評估案，將對原規劃整體路網路線進行檢討更新，旗美地區已納入整體路網評估範圍。未來將依據旅運需求、都市發展及經濟情形等客觀條件訂定路線優先順序，再逐步落實推動。</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6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23399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各區公所對於颱風造成農業災損的認定標準不同，影響農民權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中「農產業災損查報及通報」及「實地勘查」係由公所執行。為利公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本府農業局每年皆於年初統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宣導教育，向公所說明農災救助流程，以經驗分享方式，加速公所熟悉農災業務。</p> <p>二、另自杜蘇芮颱風影響高雄地區起，本府農業局已辦理 6 次相關工作會議，邀請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茶及飲料作物改良場及農糧署針對農災救助流程、救助品項災損辨識進行說明，強化各公所作物災損辨識能力。</p> <p>三、又為改善各公所對於颱風造成農業災損認定標準不同，並提高審查或勘災之專業性，本府民政局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邀集公所召開「農損勘災檢討事項會議」，除蒐集相關意見外，並進行查報及救助作業流程檢討。相關會議紀錄裁示內容摘要如下：</p> <p>(一)照顧服務農民是區公所天職，災害救助是補助農民的損失，勘災時請從照顧農民損失的角度出發。爰在辦理農損勘災時應降低人為主觀因素，共同生活圈之行政區可透過跨區組成聯合小組勘災、召開共識會議等方式來減少落差，以期標準一致。</p> <p>(二)各區公所勘災時應本於專業，判斷延遲性災害，勿拘泥於現狀。農業人口老化，管理不易，對於粗放管理的農作物如有農損，應納入受災範圍，對於爭議案件請提報農政單位共同處理，並請區公所於本府農業局召開鑑災標準說明會時，積極爭取災損可補助範圍；另申請救助案件於函報本府農業局前，區長應先檢視案件之合理性，落實監督機制。</p> <p>四、為精進天然災害查報之作業，本府羅副市長業已開會檢討，嗣</p>

後本府民政局與農業局討論精進事宜後，農業局業已修正「高雄市區公所受理農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流程」，並請區公所依據前開作業流程及上開會議紀錄辦理，俾照顧農民權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6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234008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建議將區公所農業課歸屬農業局權管，讓專業領導專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p>一、目前本市除原民三區外，35 個區公所設有農業課或農建課的有大寮、大樹、岡山、燕巢、田寮、路竹、永安、旗山、美濃、六龜、甲仙、杉林及內門等 13 個區公所，前開 13 區公所組織規程第二條第二項規定：「本所依法辦理轄區內自治業務及執行交辦事項，分別受本府各局、處、委員會督導」及同法第三條規定有關農業課或農建課所掌業務有農政管理、農林漁牧生產調查、農業推廣、農村再生等事項，依前開相關規定，公所辦理本市農業相關業務，或本府農業局委託公所辦理農業事項，本就受本府農業局之督導和指導。</p> <p>二、為加強協助公所農業相關業務，以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為例，本府農業局每年皆於年初統一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宣導教育，向公所說明農災救助流程，以經驗分享方式，加速公所熟悉農災業務；於中央公告農災救助後邀集試驗改良場所及農糧署針對農災救助流程、救助品項災損辨識進行說明，強化各公所作物災損辨識能力。又為改善各公所對於農業災損認定標準不同，本府民政局於 112 年 11 月 14 日邀集公所召開「農損勘災檢討事項會議」，除蒐集相關意見外，並進行查報及救助作業流程檢討。各公所農損勘災時應降低人為主觀因素，共同生活圈之行政區可透過跨區組成聯合小組勘災、召開共識會議等方式來減少落差；另申請救助案件於函報本府農業局前，區長應先檢視案件之合理性，落實監督機制。</p> <p>三、本府農業局及民政局將持續協助公所精進農業相關業務，以維護民眾權益。</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高雄孔廟文昌祠現況亟需修繕維護，建議： 一、結合周邊文化觀光，重新開放文昌祠。 二、借鏡以住代護政策，將場地委外經營管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針對孔廟鬻門場域建物市府今年度編列追加預算 1,000 萬元，進行建物屋頂修繕工程，工程已於今（112）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3 年上半年完工；高史博 12 月亦同步辦理公開招商，吸引合作廠商進駐，運用孔廟及蓮池潭特色，提升區域文化觀光。未來將持續運用孔廟場域特色，辦理各種文化體驗活動，並結合本市無形文化資產傳承展演。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演唱會活動莫忘市府各單位協助支援出勤人力之敘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112 年 11 月 11 日及 11 月 12 日「Coldplay 酷玩樂團 2023 高雄演唱會」期間市府動員運發局、環保局、消防局、交通局、警察局、文化局、經發局、新聞局及高雄捷運公司等共計 1,452 人次提供場域使用、環境衛生、垃圾清運、安全警戒及維護、交通管制及疏運、夜市券兌換等協助及服務。 二、12 月上旬已函請各支援局處依實際參與程度核實填報「敘獎額度建議及人數調查表」，彙整後專案簽陳市府，待市府核定後由各局處依獎懲程序各自辦理有功人員敘獎事宜。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23990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一、右昌街 489 巷排水水路不通，除有淹水問題且孳生蚊蟲，改善工程涉及私人土地，水利局能否用償金處理？工程何時開工？ 二、盛昌街、中泰街及右昌街（裕昌街至德民路、雙號側溝）排水改善工程，請儘速辦理。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右昌街 489 巷排水改善工程，本局已於 112 年 12 月 8 日再次邀集地主現場說明改善方式及用地補償內容（採償金方式），俟所有權人同意後，即進場施作。 二、盛昌街排水改善工程因遭遇台電管線牴觸，經洽台電公司表示已於 112 年 9 月完成遷改，後續爭取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經費辦理改善；中泰街及中泰街 120 巷將配合計畫推動，逐年爭取經費辦理改善；右昌街排水改善工程，已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並與國土署完成現地勘查，俟經費確定補助後辦理改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民自字第 11232780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建議提高里業務會報層級，應有局長以上層級參與討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辦理里業務會報鄰長會議及里鄰長里幹事訓練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略以： (一)區公所得視實際需要，邀集里長、里幹事召開會報，並得邀請相關機（構）或單位主管人員列席。 (二)由區長召集並主持。 二、有關貴席建議提高里業務會報層級，業奉市長指示，明年度里業務會報將由張家興副秘書長、陳盈秀副秘書長及民政局閻青智局長分區督導辦理，期藉提升出席人員層級，增進局處間協調效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298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高雄市第 72 期市地重劃區內地下廢棄物問題探討：民國 76-81 年間，環保局為處理廢棄物掩埋問題，曾租賃台糖傾斜地第七區土地做為無機性廢棄物掩埋場第（目前為 72 期市地重劃區）。101 年 11 月台糖對該地進行檢測後，發現該地埋藏有害廢棄物，並發包調查地下廢棄物範圍、深度及評估案，台糖囑於 102 年對環保局提出訴訟，最終於 108 年判決環保局敗訴，前後經歷三審，環保局敗訴。該地的有害廢棄物市府是否確實掌握？楠梓這幾年是市府發展的重點區域，該地亦緊鄰後勁溪，不論是廢棄物或地下水的污染，會對當地居民產生什麼危害？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本案於 107 年經最高法院判決本局須清理地下廢棄物後，本局立即委託顧問公司辦理調查地下廢棄物，其結果顯示旨揭場址廢棄物量有 21 萬噸左右，其中含有重金屬廢棄物約 0.78 噸（僅佔約 4%），當（109）年預估清理費約 12.2 億元，惟今（112）年物價調漲評估清理費需至 15.08 億元。另按委託調查報告之最佳清理方案為尋求開發商予以開發，故本局陸續朝該最佳方案跟台糖公司協商，統計此期間市府已召開 8 次會議與台糖有 4 次協商會議。 二、市府將再跟台糖公司召開後續處置事宜，來協商以「楠梓 72 期重劃區台糖土地」與重劃區東北側之「觀光旅館區」採都市計畫變更異地負擔方案辦理，並經由都計變更回饋予以指定台糖公司應捐贈 72 期重劃區內 2.95 公頃之掩埋場用地。尚待本府取得掩埋場土地，後續將可採公辦都更或其他多元開發模式來辦理招商，且開發商開發過程亦可同時進行地下廢棄物之清理，以達到雙贏局面。 三、本局亦針對後勁溪進行水質監測，未發現重金屬污染的情形。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觀產字第 11232264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演唱會旅宿漲價問題嚴重，建請嚴加稽查飯店住宿溢價問題，使歌迷朋友願意於高雄留宿、觀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觀光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觀光旅館業管理規則第 26 條：「觀光旅館業客房之定價，由該觀光旅館業自行訂定後，報交通部備查，並副知當地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變更時亦同。」、旅館業管理規則第 21 條第 1、2 項規定：「旅館業應將其客房價格，報請地方主管機關備查；變更時，亦同。旅館業向旅客收取之客房費用，不得高於前項客房價格。」、民宿管理辦法第 25 條規定：「民宿客房之定價，由民宿經營者自行訂定，並報請地方主管機關備查；變更時亦同。民宿之實際收費不得高於前項之定價。」。</p> <p>二、國際觀光旅館變更房價時應報請交通部觀光署備查；一般觀光旅館、一般旅館及民宿則應報請本府觀光局備查，並不得向旅客收取高於備查之客房價格。違者，得依發展觀光條例第 55 條第 3 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p> <p>三、本市今年陸續辦理多場大型演唱會，吸引大量旅客來高住宿，為嚴防旅宿業者趁機漫天喊價，影響本市觀光形象：本府觀光局緊盯本市旅宿業售價，1 月至 11 月訪查具規模觀光旅館及一般旅館共 107 家次，查有 23 家房價超出向觀光局備查房價，均已依發展觀光條例裁處 1 至 5 萬並予以公告。</p> <p>四、又非法日租套房亦常有趁連假、演唱會期間抬高售價，破壞市場行情，本局亦加強八五大樓違法旅宿聯合稽查，共稽查 1,000 間房間，查獲 111 間違法經營日租屋，續依法予以處分。</p> <p>五、為建立房價變更備查機制，維護旅宿業市場秩序，減少消費紛爭，有關房價變更申請案，本府觀光局於 112 年 3 月 14 日函知本市旅館與民宿建議調整額度，且為確保本市觀光業永續發展，於函文中一併呼籲業者自律；逢節慶連假活動期間，旅遊</p>

人潮眾多住宿需求增加時，切勿惡意哄抬售價，共同維護高雄觀光形象；本府觀光局除經常與旅館公會溝通商討，並不定期聯合稽查，同時加強稽查密度，倘查獲售價超過備查價格，除依法裁罰外，並公佈違規名單。

六、另針對旅宿業平日售價與假日售價差異過高，而造成對本市旅宿不當觀感及影響，研擬由具公信力之非官方機構，調查房價之合理性，並將資訊完整揭露，以保障消費者知悉的權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1240403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建請研議本市敬老卡、博愛卡 2.0 方案，再開放搭乘捷運（免半價）和台鐵。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p>一、自 113 年 1 月起，本市敬老卡除現有免費搭乘本市公共車船（不含觀光路線）及輕軌外，另享有每年 1,200 點社福點數可使用於高雄捷運及特約計程車；本市博愛卡則調整為每月 900 點社福點數可使用於本市公共車船（不含觀光路線）、高雄捷運及特約計程車。</p> <p>二、另有關敬老卡及博愛卡搭乘台鐵優惠，因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尚在建置（修改）本市社福卡專用系統模組，暫無法於 113 年 1 月一併開放使用，待建置完成後另行公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125691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建請持續協調中央爭取開闢下列道路，解決交通壅塞問題： 一、園區南路和園區北路。 二、增設國一楠梓產業園區匝道及聯絡道。 三、高雄新市鎮 1-1、2-3、4-2 道路。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園區南路和園區北路部分： (一)因應楠梓產業園區進駐廠商營運所需，由市府經發局規劃先行開闢園區南、北路部分路段（鄰產業園區之範圍），園區北路（30m）以計畫道路型式開闢 30m 寬，預計於 113 年第 4 季完成開闢；而園區南路（40m）為配合相關貨車進出需求，將先採便道方式先行開闢 20m 寬，亦預計於 113 年第 4 季完成開闢，並利用原中油高煉油廠區內中山路與中華路銜接既有出入口進出。 (二)未來科學園區階段聯外交通規劃，預計於 115 年南科管理局推動全期科園成立後進行整體園區開發，並規劃設置完整的園區南路、北路及園區東路（30m）。市府持續與南科管理局協調道路規劃，以園區交通順暢前提下，完善園區聯外交通規劃，以紓解園區引進之車流壓力。 二、有關增設國一楠梓產業園區匝道及聯絡道部分，因應未來台積電及中油創新產業園區等發展需要及未來生產所需大量槽車疏運，規劃增設楠梓產業園區匝道及聯絡道，依行政院秘書長 112 年 4 月 27 日會議結論由南管局提報公建計畫，目前南科管理局已辦理第一次公建計畫確認會議，並待後續會議確認後送行政院核定。俟核定後將闢建園區聯外道路連通國道 1 號，路線由楠梓交流道末端岔出，高架跨越國 1，經台糖農業區後再跨越台 1 經高楠公路 1003 巷進入園區，並設置 2 處出口（台 1 線出口及園區出口）

三、因應高雄新市鎮、橋科園區發展需求，其聯外道路系統規劃分為短期、中長期建置如下：

(一)短期：

- 1.本府工務局已完成 30 米寬友情路（2-3 號）拓寬，並於 110 年 9 月完工通車。
- 2.新闢 1-2 道路（實線段 60 米寬）銜接大遼路（2-3 號），預計 112 年底完工。
- 3.50 米寬大遼路（2-3 號）拓寬配合區段徵收施工期程，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

(二)中長期：

- 1.由內政部國土署規劃 2 條東西向各 60 公尺寬之計畫道路 1-1 號（實線及虛線段）、1-2 號（虛線段）與臺 1 線、高鐵橋下道路（台 39 線）銜接。
- 2.由公路總局開闢南北向高鐵橋下道路（台 39 線）阿蓮至仁武路段。
- 3.由內政部國土署開闢 4-24 號道路（30 公尺）南向道路與高鐵總廠路銜接。

(三)此外，科技會提報「橋頭科學園區聯外交通整體計畫」包括「新增 3 座橋涵、橋科匝道及聯絡道、台 39 延伸線優先路段（市道 186 至 1-2 計畫道路）」，預計 115 年至 117 年陸續完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288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建議於偏遠區設置緊急醫療站，以免救護車程時間長而無法即時提供民眾緊急醫療就醫需求。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查本市那瑪夏、桃源、茂林、甲仙及六龜區之緊急醫療救護相關單位計有轄區分隊 6 處及衛生所 5 處；另，為提供旗美 9 區緊急醫療服務，衛生福利部 105 年起以「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補助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發展為全中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另以「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補助建立 24 小時兒科（含新生、早產兒）緊急醫療服務。</p> <p>二、目前本市那瑪夏、桃源、茂林區衛生所均有醫師駐診，於夜間 21 時過後以待命方式持續提供醫療服務；另六龜區衛生所平日皆提供門診醫療服務，甲仙區衛生所因醫師兼所長退休，目前由高雄長庚紀念醫院及那瑪夏區衛生所醫師支援門診，以維護轄區民眾就醫權益。</p> <p>三、前開衛生所備有 X 光、超音波、心電圖、急救藥品、蛇毒血清、AED 等緊急醫療設備與藥物，且衛生所人員均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如遇有危急個案經民眾撥打 119，經本府消防局所轄消防分隊救護技術員現場予緊急處置後，經專業評估判斷後送鄰近衛生所或醫院。</p> <p>四、查 111 年至 112 年 1-9 月本府消防局接獲民眾報案後送就醫病患數，詳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區域</th> <th colspan="2">甲仙區</th> <th colspan="2">六龜區</th> <th colspan="2">茂林區</th> <th colspan="2">桃源區</th> <th colspan="2">那瑪夏區</th> </tr> <tr> <th>消防分隊後送 就醫地點</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h>醫院</th> <th>衛生所</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 年</td> <td>300</td> <td>2</td> <td>897</td> <td>0</td> <td>215</td> <td>4</td> <td>153</td> <td>17</td> <td>155</td> <td>24</td> </tr> <tr> <td>112 年 1-9 月</td> <td>248</td> <td>0</td> <td>685</td> <td>0</td> <td>137</td> <td>2</td> <td>138</td> <td>14</td> <td>113</td> <td>26</td> </tr> </tbody> </table>										區域	甲仙區		六龜區		茂林區		桃源區		那瑪夏區		消防分隊後送 就醫地點	醫院	衛生所	111 年	300	2	897	0	215	4	153	17	155	24	112 年 1-9 月	248	0	685	0	137	2	138	14	113	26								
區域	甲仙區		六龜區		茂林區		桃源區		那瑪夏區																																													
消防分隊後送 就醫地點	醫院	衛生所	醫院	衛生所	醫院	衛生所	醫院	衛生所	醫院	衛生所																																												
111 年	300	2	897	0	215	4	153	17	155	24																																												
112 年 1-9 月	248	0	685	0	137	2	138	14	113	26																																												

五、為優化偏鄉醫療資源，本府衛生局已向衛生福利部申請「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爭取資源挹注以設置 24 小時醫護站，俾利提升偏鄉民眾就醫時效，後續將由衛生福利部評估可行性，並視核定結果廢續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2.11.29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287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建置北高雄原住民日照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已完成設置 72 國中學區、122 間日照中心，6 個學區已核發籌設許可及 12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規劃布建，餘小港國中學區待布建（有潛在廠商規劃中）。</p> <p>二、盤點本市左營區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日照中心需求及布建概況說明如下：</p> <p>(一)左營區總人口數 197,026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408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皆已完成布建，共設立 10 家日照中心。</p> <p>(二)另本府衛生局亦規劃左營區 2 處社宅及 3 處機關用地（含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設置日照中心，計可提供 645 人日照服務，已滿足左營區推估日照需求數 408 人。</p> <p>三、有關建置北高雄原住民日照中心乙節，經查詢民政局人口統計網站，截至 112 年 10 月底，本市左營區原民人口數計 2,329 人，其中 55 歲以上原民人口數計 311 人，本府衛生局已向本府文化局提出於左營眷村文化保留園區（明德新村、建業新村及合群新村）規劃設置 60 人日照中心需求，依左營區原民人口需求，未來將妥為評估於該區規劃設置原住民日照中心可行性，目前本府文化局朝都更方向規劃，囿於該腹地廣大，刻正辦理分期分區招商規劃研議中。</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30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23934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一、楠梓仙溪南沙魯段登輝農路因大雨沖刷侵蝕，僅剩 5 公尺，請水利局協助公所爭取護岸工程經費。 二、大愛里合心路 40 巷排水改善工程已設計完成，請水利局儘速編列經費施作。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登輝農路下邊坡保護工程，本府水利局已於 112 年 11 月辦理現地會勘，並協助那瑪夏區公所提報計畫爭取農村水保署補助經費 993 萬，經費核定後，將由區公所執行，儘速辦理工程發包及施工，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二、「杉林區大愛里合心路 40 巷排水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75 萬元，本府水利局已錄案，並優先列入相關預算經費研議辦理。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幸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24258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爭取於高 134 線青山段增設簡易型公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
辦理情形	本府工務局已於 112 年 12 月 9 日邀集議員現勘，由那瑪夏區公所函文工務局道工處申請設置，再委託新工處代辦，預計 113 年 5 月完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9 高市府原民教字第 1133012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有關 113 年全國布農族運動會，建請指派專人主持，儘速邀集相關局處與區公所協調比賽場地修繕、交通指揮接駁、警力調度、志工招募、產業文化發展經費資源連結等事宜。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本案奉市長指示由郭秘書長協調辦理，前於 112 年 12 月 5 日由郭秘書長主持召開「113 年全國布農族運動會籌備會議」，邀請貴席及本府相關局處共同研商是項活動籌辦事宜；後續訂於 113 年 1 月 12 日賡續召開第二次分工協協調會議，裨益整體賽事及周邊活動規劃順遂。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飛鳳）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30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239370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為因應未來產業園區的用水，市府的規劃是否足夠？大樹水質優良，應用於民生用水；未來若有旱象，是否又會再大樹鑿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一、針對楠梓產業園區用水，本府水利局已持續和台積電公司溝通再生水用水需求，目前已規劃由橋頭再生水廠供應每日 3.5 萬噸再生水、由楠梓再生水廠供應每日 7 萬噸再生水，可滿足台積電目前每日 10.5 萬噸的再生水需求。</p> <p>二、本府水利局持續配合中央多元開發水資源、加強區域調度與地下水源保育，包括新增荖濃溪里嶺伏流水，曾文南化水庫聯通管工程以及高屏流域中上游疏濬降挖河槽補注地下水等措施，未來若有旱象，將優先由地面水、地下水、伏流水及湖庫水等水資源聯合調度，以分散極端氣候枯旱風險，維持穩定供應公共用水。</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1 高市府社兒少字第 11240415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因應仁武人口激增，建請加速增設公托臨托。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現已於 30 區設置 53 處公共托育機構，共可收托 1,784 名未滿 2 歲兒童，其中仁武區設有 1 處公共托嬰中心，可收托 36 名未滿 2 歲兒童。 二、113 年預計於仁武老人活動中心及灣內國小新建校區各增設 1 處公共托嬰中心，完成後可增加收托 44 名未滿 2 歲兒童。另已於 111 年 10 月 1 日於仁武親子館設置定點計時托育服務據點，迄今已服務 185 人次。 三、另爭取於國家住都中心興建中之仁武安居社會住宅規劃增設 1 處公共托嬰中心，完成後可再增加收托 40 名未滿 2 歲兒童。 四、本府社會局將持續配合社會住宅期程及新建公有建物，並持續盤點本市各區之公有低度運用空間，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本市公共托育建設，以提升本市公共托育量能，共同打造友善育兒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運發字第 1123185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因應仁武人口快速成長，建請增設仁武運動園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運動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仁武近期人口成長快速，為本市人口移入區域，且未來仁武產業園區落成啟用，將吸引更多人口移入，帶動整體發展，且週邊鄰近大社、大樹及烏松等區域，運動發展局亦持續積極盤點用地，確有評估興建運動中心之可行性。</p> <p>二、議員建議地點係仁武高中旁文中（附）用地，鄰近仁武產業園區，本府運發局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邀請建築師前往現地會勘，建築師建議朝新建一座運動中心為規劃方向，刻正由建築師著手先期規劃及建置模擬圖，並概估建設經費。</p> <p>三、市府交通局亦評估該址規劃興建停車場，增加周邊停車空間，兩方案校方均樂觀其成。本府運發局將俟建築師先期評估並配合市府整體建設政策與樣態（如多功能目標使用），續辦爭取教育部體育署新一期公共建設計畫或配合交通局規劃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觀發字第 11232275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於大樹舊鐵橋規劃大型 IP 展演帶動地方人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觀光局
辦理情形	<p>市府觀光局將以短、中、長期行銷計畫，結合區公所及農業局資源提出計畫內容：</p> <p>一、短期行銷計畫：</p> <p>（一）結合市府觀光局乘風而騎活動，串連大樹特色景點推廣在地人文觀光，規劃採果體驗與農村生態旅遊，讓民眾利用單車認識水果之鄉大樹，遊程行經南大樹區，包含九曲堂車站、舊鐵橋濕地生態公園、華一牧場、龍目社區、鳳梨採果趣及臺灣鳳梨工場等地方，用單車體驗城市之美，更認識在地。</p> <p>（二）113 年國旅補助，納入大樹區。市府觀光局將視年度預算，113 年評估推動國內團體旅遊補助，將大樹區納入。以鼓勵旅行社組團至大樹區旅遊，基本條件初步設定為 15 人以上團體，安排兩天一夜以上行程至高雄旅遊，並住宿高雄合法旅宿業 1 晚，再酌予補助團體車資或住宿費。</p> <p>二、中期行銷計畫：</p> <p>（一）開發特色遊程，結合大樹觀光景點資源，如佛館、義大樂園、一日農夫 DIY 特色體驗，並與在地社區協會合作，結合旅行社帶入國內外旅客，擴大在地體驗遊程觀光效益。</p> <p>（二）明（113）年度高雄熊及網紅拍攝行銷影片納入大樹區，並於觀光局高雄旅遊網宣傳行銷。</p> <p>三、長期行銷計畫：</p> <p>（一）請區公所以「一區一特色」設計並建置具地方特色 IP，觀光局配合行銷宣傳。</p> <p>（二）搭配農業局「農遊軸帶計畫」推廣行銷大樹區特色農遊場域。</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411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因應仁武人口激增，建請加速增設日照多功能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市仁武區人口數 9 萬 7,261 人，65 歲以上人口數 1 萬 4,216 人（14.62%），推估日照需求人口推估約為 189 人。</p> <p>二、依一國中學區日照中心政策，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已設立 123 家日間照顧中心（含 15 家小規模多機能），可服務 4,738 人，涵蓋 72 國中學區。另已核發籌設許可 6 個國中學區及 13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規劃布建。</p> <p>三、仁武區共計 2 個國中學區，已布建 1 個國中學區（大灣國中學區），現已設立 5 間日照中心可服務 143 人，另籌設 6 間日照中心服務 354 人，共計可服務 497 人。另 1 仁武高中國中部學區於仁武安居社會住宅內規劃 60 人日照中心，共計可服務 557 人，該區日照中心需求已趨於平衡。本府衛生局持續輔導民間業者設置日照中心，讓市民就近享有長期照顧服務。</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8 高市府環稽字第 112428126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2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質詢事項	大社區萬金路附近為何常有空氣異味？附近微型感測器是否有定期保養？不然為何都測不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環保局 112 年 11 月 21 日起針對大社區萬金路附近萬金段、保甲段、圳觀段等加強巡查，並於發生露天燃燒可疑熱點，安排執行空拍作業，藉空拍機配合紅外線熱源影像來追查來源及搜證，迄今查獲露天燃燒行為計 12 件，總裁處金額為 23,400 元。</p> <p>二、除透過加強稽查外，本府環保局辦理「112 年高雄市空氣污染巡查檢測計畫」，積極辦理禁止農廢露天燃燒宣導及巡查作業，倘經查獲露天燃燒行為，查明污染行為人後，將依違反空污法第 32 條規定，裁處 1,200 元～10 萬元罰鍰；其違反者為工商廠場，可處 10 萬～500 萬元罰鍰。亦請本府農業局加強對農民宣導，於農業廢棄物處理上切勿以露天燃燒方式進行，以維護空氣品質。</p> <p>三、為確保空氣品質微型感測器的有效性，本府環保局會定期執行各項維護作業，包含：</p> <p>(一)每半年執行一次目視檢查作業，以確認感測器設備狀況，並紀錄周邊監測之環境。</p> <p>(二)每個月彙整感測器監測數據，並篩選出離群感測器名單，進一步針對名單中設備至現場進行 12 小時以上的比對作業，確認設備監測數據符合環境部相關規範。</p> <p>(三)另針對感測器設定測值異常通報功能，當監測數值出現連續異常數值時，將安排維護人員至現場進行設備狀況確認。</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3036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一、垃圾焚化量每年應減至 120 萬噸以下，南區焚化爐 ROT 焚化量不得超過 41 萬噸。 二、中區廠假除役、真圖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111 年度本市廢棄物（垃圾）總焚化量約 121 萬公噸，112 年度本市廢棄物（垃圾）總焚化量推估約 115 萬公噸。南區廠 ROT 案規劃處理本市產出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機械分選（MT）廠篩下物，預估年焚化量將不超過 41 萬公噸。 二、中區廠未來規劃將朝向永續、再生利用等方向轉型。轉型之初步構想為結合 2050 淨零碳排政策，並配合環境管理署轉廢為能方針，設置再生能源高效發電廠，以達熱能回收發電，循環經濟、降低碳排的功能，相關污染防制都將以最嚴格環保標準來進行規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7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292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一、人均垃圾生產量增加，為何沒有具體因應措施？ 二、清潔隊員正式、臨時人員進用設規。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針對質詢事項一，本府環境保護局回覆如下：</p> <p>一、為降低本市人均垃圾生產量，本府環境保護局實施下列垃圾減量因應措施：</p> <p>(一)為降低垃圾生產量，未來執行垃圾破袋稽查工作時，善用法規執行公權力，訂定勸導期加強宣導，期限過後如遇違反情形重大者，依法對行為人進行裁處開罰，彰顯本局對於執行資源回收以及垃圾源頭分類的魄力與決心，藉此達到垃圾減量之成效。</p> <p>(二)落實垃圾車以及委外清運車輛進廠抽查，於傾卸平台進行車輛載運物檢查，藉此讓垃圾車以及委外業者有所警惕，杜絕資源回收物品混雜至一般垃圾中。</p> <p>(三)環保局自今（112）年 11 月 1 日開始，於前金區四大超商試辦專用垃圾袋措施，透過使用專用垃圾袋方式，加強查核、輔導頻率，促使超商減少廢棄物產生，促進資源回收再利用，以減輕環境負荷。</p> <p>(四)為使垃圾減量政策推動順利，環保局從「民眾廣知」與「習慣養成」兩個面向進行宣導。加強各項活動及媒體宣導活動，如（1）強化輔導夜市不使用免洗餐具（2）推廣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享優惠活動（3）強化推動循環杯租借服務等來達到源頭減量。</p> <p>針對質詢事項二，本府環境保護局回覆如下：</p> <p>一、有關人員進用，環保局清潔隊員係經公開招考錄取進用，工餉比照「各機關學校技工、工友工餉核支標準表」核支辦理；臨時人員則屬環保局訂立勞動契約僱用之補充性人力，應有權益</p>

適用「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

二、復依據「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第五點，「各機關進用臨時人員，以公平、公正、公開甄選為原則。…。」，本局擬於預算員額編制內辦理臨時人員公開招考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2 高市府都發企字第 11330239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結合高雄自由貿易區，建議創設亞灣免稅區，請提供市府規劃的亞灣計畫。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有關亞灣 2.0 計畫推動進度，經彙整經發局、都發局等機關分工辦理情形如下：</p> <p>一、依行政院亞灣 2.0 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市府業於 112 年 4 月公告實施都市細部計畫，透過獎勵容積、都設基準及單一服務窗口等措施，鼓勵 5G AIoT 關聯產業進駐，同時與中央部會及國營事業合作招商平台，以形塑企業旗艦中心聚落及多元水岸休憩生活。</p> <p>二、本府自 110 年起與中央合作推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國家級計畫，行政院亦於 112 年 5 月 11 日核定「亞灣 2.0 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計畫，由中央各部會 5 年投入 106 億元擴增為 7 年 170 億元。</p> <p>三、依據經濟部統計截至 111 年底「亞灣 5G AIoT 創新園區」，透過 5G 布建及補助產業研發與創新實證等多項計畫，已吸引國內外企業近 154 億元投資，吸引 IBM、AWS、鴻海、精誠、仁寶、帆宣、緯創等超過 130 家國內外大廠及新創進駐群聚，打造智慧科技產業生態鏈。</p> <p>四、有關亞灣免稅區乙節，係涉中央部會立法訂定設置管理條例及稅賦統籌調整等議題，需由中央主管機關評估國家商港區政策推動及亞灣 2.0 計畫發展情形以供審慎評估訂定，市府亦會持續關注及適時爭取。</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8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133013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旗津區市有土地放寬讓售限制的可能性？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財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旗津區多數為公有土地，前因市民申購之土地毗鄰合計逾 500 坪，經內政部審核不宜出售，本府爰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以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1232353800 號函，建請內政部評估放寬旗津區市有地讓售限制。</p> <p>二、內政部於本（113）年 1 月 4 日台內地字第 1120148674 號函復略以，倘經審酌確因公共、公益性或其他特別情形認為有必要出售合計毗鄰逾 500 坪以上土地時，請依行政院秘書長 102 年 2 月 4 日院臺財字第 1020000519 號函所揭示應考量土地所在區域、面積、目的、有無炒作房地產價格牟取暴利等因素進行詳盡分析，並以個案情形函報行政院核處。</p> <p>三、後續倘旗津區市有非公用土地承租戶提出申購市有地，本府將依前述揭示，詳細分析個案情形後，再續辦處分程序。</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2.12.4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30430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黃議員彥毓
質詢事項	民眾對心理問題的病識感普遍不足，疑似有風險的對象不易及早發現，市府應積極推廣社區心理衛生教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為打造本市成為「健康、友善、安全、安心」之永續發展城市，本府衛生局結合網絡局處以「初級預防」為基礎，針對不同目標族群需求，提供市民心理健康促進教育，落實以人為中心、社區為導向心理衛生教育，增進民眾生活品質及幸福感，促進全體民眾心理衛生知能。相關策略如下：</p> <p>一、結合跨局處推廣可近性、可及性的心理健康多元宣導</p> <p>本府於 99 年成立「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由市長擔任召集人，本府權管 16 個心理健康促進局處，透過四大場域（家庭、學校、社區、職場）心理衛生促進措施，強化不同場域之心理健康促進。</p> <p>二、「高雄市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推動正向心理健康元素</p> <p>本市自 100 年首創將每年 9 月 10 日（世界自殺防治日）至 10 月 10 日（世界心理健康日）訂為「高雄市心理健康月」，以正向心理素質「快樂、同理、愛、韌力、感恩」作為本市五大心理健康促進主軸，今年以【快樂】為推動主軸，市府相關局處動員所屬單位、組織，從文化、藝術、教育、人文、醫療等多元角度及方式，因地制宜推展心理健康活動、講座、體驗坊，於本市 38 個行政區辦理心理健康多元系列活動共 301 場次，計 29,463 人次參加。</p> <p>三、辦理幸福捕手宣導</p> <p>媒合本市幸福捕手講師於「校園」、「職場」及「社區」三大場域進行心理衛生相關教育訓練或宣導活動，提升民眾「正向思考」及面對壓力事件之「即時轉念」的觀念，獲得重新面對問題的能力，增強心理韌力，降低負向心理素質，截至 112 年 10</p>

月共計 400 場次，計 28,311 人次參加。

四、推廣心理健康課程講座

結合本市各區衛生所、市府衛生局社區心衛中心苓雅分區、鳳山分區、岡山分區、林園分區於各個行政區辦理在地化心理健康相，關系列心靈好厝邊多元課程，對象包含「家庭照護者」、「孕產婦」、「嬰幼兒及其父母」、「注意力不足過動症」、「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原住民」及「新住民」，以期民眾紓解身心壓力，了解心理健康之重要性，用正確的態度重視自己與他人的心理健康，截至 112 年 10 月 38 區衛生所宣導場次：160 場次，計 6,329 人次參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6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3183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黃議員彥毓
質詢事項	苓雅區發生駭人凶殺案，受害者及家屬（小孩）後續心理輔導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針對重大司法案件後，在事件發生後，本府社會局、衛生局、教育局等局處皆有協助安置及輔導，本府衛生局照護追蹤情形如下：</p> <p>一、針對被害人家屬積極與社會局、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等合作，評估其身心狀況與追蹤適應狀況，被害人家屬返回他轄，由祖父母照顧，本府衛生局與當地衛生機關轉銜服務情形。</p> <p>二、針對加害人家屬提供關懷訪視，追蹤身心適應議題，出現失眠、淺眠狀況，引導注意力及增進情緒之覺察，後續適應狀況尚可，由心理師持續提供關懷協助。</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彥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民區字第 1123285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黃議員彥毓
質詢事項	區里公共設施及環境改善費，八年未調整，建議調整至 20 萬。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目前本市各行政區（3 原住民自治區除外）區里公共設施及環境改善費編列每里 10 萬元整，依「高雄市政府區里公共設施及環境改善費支用要點」執行，各區公所針對各里所提支用項目，組成審查小組審議。本府民政局亦督請區公所於年度編列前，應事先與里長進行溝通，實際瞭解其需求後，妥適運用經費，倘經費不足時，評估轄區其他經費或向本府民政局協調相關經費支應。</p> <p>二、有關提高區里公共設施及環境改善費一案，考量隨著邊境開放及物價高漲，本府民政局將於「114 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上積極爭取提高額度，並由市府視財政狀況評估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5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330037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黃議員彥毓
質詢事項	心理衛生健康醫療資源不足，建議： 一、建立公開透明的心理諮商平台。 二、針對重度患者能提供更多的醫療補助。 三、與醫療院所合作，定期進行社區諮商服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為增進高雄市民心理衛生健康福祉，依據議員建議本府衛生局提供心理衛生健康醫療資源，相關作為如下： 一、設置高雄好安心平台、心理衛生諮詢專線及推動 AI 心靈會客室等公開透明心理諮商平台 本府衛生局網頁設置高雄好安心平台提供心理衛生、精神醫療資源內含 24 小時免付費心理諮詢服務專線、心理諮商資源、心理衛生服務、精神醫療資源；上班時間設置心理衛生諮詢專線（07）716-1925，提供單次性心理諮商預約服務；建置「AI 心靈會客室」Line 聊天室，24 小時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提供多層次對話、心理諮詢服務等。 二、提供心理衛生重症患者醫療補助 建構風險管理系統服務，推動醫院針對重症患者進行風險管理篩檢與關懷服務及轉介照會醫療系統進行服務，倘具經濟問題需協助者，由社工師轉介社會救助資源。於 112 年結合 68 間診所高雄市民於就醫時提供心理健康篩檢，適時提供關懷或轉介。另結合本市 9 家市立醫院於老人健康檢查服務時提供憂鬱篩檢（GDS-15），並針對高風險長者（GDS≥8 分以上）提供關懷至少 2 個月（每月至少 2 次）及轉介相關資源。 三、結合醫療院所及心理諮商所提供心理諮商服務 本府衛生局針對高風險個案本市自殺高風險、物質（酒）濫用、災難心理緊急服務、精神疾病、未成年孕產婦及受疫情影響出現心理服務需求等提供心理諮商服務，並設立 44 個心靈加油站

站，以達心理衛生服務可近性。

本市 44 家機構（7 家心理治療所、18 家心理諮商所、5 家醫療機構、14 家診所）加入衛生福利部 15-30 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 3 次免費心理諮商，民眾可透過衛生福利部網站及本府衛生局全球資訊網查詢，致電合作機構預約諮商。

四、本府社會局為即時提供家庭功能缺損、經濟陷困、發生家庭暴力或兒少不當對待情事等家庭服務，會依據民眾實際需求提供經濟補助、物資提供、親職教育、家庭會談、情緒支持、福利資源或轉介家事商談等服務。若涉及人身安全危機，將緊急庇護安置被害人、兒童及少年，並協助向法院聲請保護令、司法告訴、法律諮詢等。倘個案有身心議題則會連結資源提供諮商服務：

(一)弱勢家庭及保護兒少關懷輔導，結合本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及學諮中心提供個案諮商輔導、親職教育、親子關係及婚姻關係促進等服務。

(二)身心障礙者心理重建服務，委託民間團體結合本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精神照護機構，共同辦理年滿 18 歲非屬第一類之本市身心障礙者市民，提供情緒疏導、人際關係技巧、心理諮商及心理治療等服務。

(三)保護個案（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侵害）與醫療團隊合作提供心理衡鑑、創傷知情等服務，另轉介兒童青少年諮商中心提供個案個別諮商，親子或家庭團體諮商等，修復心理創傷，改善親子及家庭關係。

另醫療院所若發現求診的病患家中突發重大變故，致家庭功能待加強或經濟陷入困窘之脆弱家庭，或可能遭家庭暴力、性侵害、性剝削、受虐兒童及少年等情事，可先致電本府社會局社福中心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諮詢，並可運用「關懷 e 起來」電子化通報本府社會局，跨體系合作共同協助民眾，增加家庭量能，以提升其保護因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7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23931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左營區福山里真愛公園北側新設停車場範圍內有「水利溝」，不僅防礙停車場的使用，且因缺乏管理使環境髒亂，農田水利署表示其仍有灌溉作用，請水利局協調解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本案將於今年度 11 月 30 日前邀集交通局及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辦理會勘確認農田水利署是否有灌溉之需求及請交通局研議排水改道之可行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4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305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油廠附設托兒所已閒置 20 年，建議可成立長照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因應台積電進駐楠梓區，當地長照服務對象增加的可能性，本府衛生局盤點楠梓日間照顧中心之需求數，截至 112 年 10 月底，總人口數 192,888 人，65 歲以上長者 28,695 人，共 6 個國中學區，已布建 5 個國中學區，1 個國中學區籌設中，推估楠梓區日間照顧需求人數約為 382 人。目前已設立 9 家日間照顧中心核定服務 456 人。另規劃及籌設 6 處，可服務 273 人，合計可服務收托 729 人。</p> <p>二、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可行性，將初步規劃設置日間照顧中心 70-90 人、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照顧楠梓區後勁地區及在地中油宿舍區長輩。目前場地正與中油公司接洽協商中，本府亦同時刻正規劃後續相關事宜。</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p> <p>（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p>合群新村全面修繕及眷村活化。建議：</p> <p>一、修復活化眷舍，重塑眷村景觀風貌，打造宜居社區。</p> <p>二、新增停車位，改善違停問題。</p> <p>三、增加公幼、公托、日照、多功能活動中心等公共設施。</p> <p>四、眷村老樹、防空洞、蓄水池等重要元素予以保存。</p> <p>五、重視交通及防災需求，移除電杆、電箱、拓寬緯六路等。</p>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市府已與軍方達成共識，並委託高雄大學陳啓仁教授進行左營海軍眷村通盤檢討，以多元配套方式辦理左營眷村全區修繕活化，推動都市發展兼顧保存眷村紋理，包含：</p> <p>(一)引入民間資源活化，左營眷村全面修復再生。</p> <p>(二)保存眷村紋理、重要元素及老樹，新舊融合景觀協調。</p> <p>(三)引入公幼、公托、日照、多功能活動中心、停車空間、綠地及商業等公共設施及複合生活機能，打造宜居新眷村社區。</p> <p>二、本府將同步積極爭取中央經費挹注及引進民間資源修繕眷村，以加速整體眷村活化進度。</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27104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增設寵物生命紀念園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p>一、為健全本市寵物生命紀念管理，本市已研訂高雄市寵物生命紀念自治條例（草案），以符合飼主需求。本市動保處亦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辦理公聽會，以瞭解蒐集各界意見，使草案更臻完備；目前草案仍於市議會審議階段。</p> <p>二、為研議本市增設寵物生命紀念園區之可行性，本市動保處與殯葬管理處已於 110 年於燕巢深水軍人公墓區外共同推動設立公立寵物骨灰樹灑葬區。另亦函請本市殯葬管理處盤點轄內適合規劃做寵物生命紀念園區之用地，惟仍須考量整體經費並取得地方共識後再行評估。</p> <p>三、行政院農業部已於 112 年 7 月 11 日公告「非都市土地申請變更作寵物生命紀念設施使用事業計畫審查作業要點」，頒訂有關寵物生命紀念行業使用地法令規範，爾後寵物生命紀念設施用地申請已有明確基準，截至目前本市已有 2 家業者提出申請，本府現階段將全力輔導民間業者完成用地合法申請，以利後續產業發展。</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經公字第 1123738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請市府協調中油公司規劃宏毅及宏榮社區，由工業用電回歸民生用電計價之方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經濟發展局前依據 3 月時陳玫娟議員建議事項函請中油及台電卓處，陳議員亦於 112 年 4 月 11 日邀集宏毅里及宏榮里里長、中油、台電、工務局建管處及經濟發展局進行討論，以及 4 月 21 日劉世芳立法委員召開會議協商。</p> <p>二、112 年 10 月 24 日楠梓區公所函轉宏毅里辦公處建議該社區住戶由工業用電改為民生用電計價，請中油公司評估辦理。</p> <p>三、中油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函復宏毅里辦公處，表示住戶用電如欲改以民生用電計價，應符合下列規定並請向台電公司申請：</p> <p>(一)須有建築使用執照，或依「高雄市未經領得使用執照建築物申請接用水電辦法」取得建管單位同意供水供電函文，並由用電戶（即房屋所有權人）檢具相關文件（含委託設計、施工用電設備裝置工程之電機技師或電器承裝業繪製之屋內線設計圖）向台電公司申請新設用電。</p> <p>(二)相關費用（含線路設置費）由用電戶（即房屋所有權人）自行負擔。</p> <p>(三)同一場所不得有二個供電電源，後勁宿舍區若改以台電低壓供電，必須同步廢止宿舍區現使用之高壓電表，即所有住戶皆須一致同意改為台電電表供電。</p> <p>四、綜上，相關費用因所費不貲，居民希望由中油公司出資協助，惟中油公司多次表示需房屋所有權人自行負擔，並符合相關規定向台電公司申請。</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交停管字第 1125746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請檢討紅黃線違停劃設比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一、依據交通部指示，交通局目前正積極盤點本市主要幹道每隔約 100~150 公尺紅線設置 10% 黃線，預計 113 年 2 月完成盤點，113 年 6 月前完成劃設。 二、此外，交通局自 112 年 5 月起陸續針對市區市民反映臨停需求高的路段，透過現勘方式，於非法定禁停空間與權衡路型條件許可下，已完成 158 處共 1,366 公尺黃線規劃，其中包含本市 38 處捷運場站及 31 處輕軌站等臨停熱點，加速提供城市臨停空間，同時逐步整頓停車秩序，提升交通安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請市府在舊左營國中納入規劃寵物公園。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舊左營國中校地位於蓮池潭風景區新庄仔路旁，面積約 3.6 公頃，都市計畫為觀光發展特定專用區，左營國中遷校後，現地已完成簡易綠美化，供民眾休憩使用，目前由工務局(公園處)維護管理，有關該處設置寵物活動區，將配合市府政策及現況使用情形，且經地方取得設置共識後，研議評估設置可行性。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5 高市府經工字第 11237352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3
議員姓名	陳議員玫娟
質詢事項	宏毅及宏榮社區住戶陳情，中油預計再興建蓄水池增加蓄水容量（從 1,000 噸增加至 2,500 噸），但招標進度不如預期，能否請市府協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
辦理情形	有關中油公司預計在宿舍區興建蓄水池增加蓄水容量（從 1,000 噸增加至 2,500 噸），經洽中油公司了解已於 112 年 11 月 22 日上網公告委託設計監造標案「煉製事業部宿舍區新建蓄水池及自來水、污水管更新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工作」，並已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開標，決標方式採準用最有利標，目前進行評選程序中。未來設計監造廠商確認後將邀請宏毅、宏榮里長確認蓄水池位置及施工方案，以確保降低對現行里民活動空間影響，全案中油公司預計 116 年底完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質詢事項	鳳山北門武洛塘山方尖碑有清代淮軍歷史脈絡。建議啟動文資審議跨局處協調、安置先人遺骸，現地保留方尖碑，更進一步重現鳳山北門歷史場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殯葬管理處提報逾 50 年公有建造物文化資產價值評估共 67 座墓塚，其中包含方尖碑，即「新興製糖會社大正六年改修糖鐵用地內無緣合葬墓碑」。 二、因形式及工法未具特色，經審查會議專家委員評估皆「不具文化資產價值」。其中 8 座清代墓塚，進行測繪及基礎資料調查後，已由殯管處辦理後續起掘作業。 三、有關本區淮軍義塚歷史資料，業由本市歷史博物館訪談調查，並將於高雄文獻刊登田野調查筆記與北門外發展脈絡。未來可提供工務局於辦理公園規劃時納入設計參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1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3043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質詢事項	一、高雄已成立淨零學院，國內合作的查驗機構，淨零學院如何扶植產業國際機構對接？ 二、有關企業推展藍碳新經濟，經對接機構取得碳權進行國際交易的方法，請市長說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溫室氣體屬全球一致性之問題，環境部「溫室氣體認證機構及查驗機構管理辦法」規範，執行組織型查驗（盤查）、專案型查驗（俗稱碳權計畫）之查驗機構，需取得認證機構（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之認證，以藉此接軌國際 ISO 標準。淨零學院證照課程，亦安排由環境部認可之查驗機構（如 BSI、TUV、DNV）進行授課，對接國際。 二、海洋碳匯，又俗稱藍碳，指海洋及沿岸生態系吸收二氧化碳場域，根據國發會「淨零 12 項關鍵戰略」，自然碳匯（含藍碳）屬於農業部權管事項，目前藍碳計算面臨缺乏方法學、係數、基線資料等問題，農業部正積極建立相關資料及技術，以利後續納入盤查清冊，甚至取得相關碳權。本市除配合中央推動外，亦將於淨零學院納入相關課程，協助產業了解碳權申請方式、自然碳匯資訊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330176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質詢事項	新甲國小至善樓校舍歷經多次補強效果有限，建議重建校舍以保障學童安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新甲國小至善樓校舍，本府教育局業於 112 年 8 月 9 日委託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辦理耐震能力詳細評估，並已於 12 月 5 日提送評估成果報告書。 二、依評估報告，新甲國小至善樓前雖已於 99 年完成耐震補強，惟依據目前耐震規範評估 CDR 值（耐震容量需求比）為 0.851，確有補強需求，另考量該校舍有分期興建、已實施補強、中性化程度加劇、校方反映建物過去混凝土剝落鋼筋鏽蝕及多處滲水及建物使用性等問題，經審查委員建議宜採拆除重建辦理。 三、本案教育局已請學校儘速依規定提送整體計畫報教育局轉本府審查，以利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一般性補助款經費辦理拆建，另同步請學校提報師生安置計畫及緊急應變計畫，以維安全。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湯詠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舊市議會部分區域規劃為高雄的議政博物館，參考台南二二八紀念館暨中西區圖書館，具體建議：徵集史料照片、爬梳歷史、人物訪談、規劃主題方向，強化高雄作為民主城市、人權城市的象徵。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為未來活化歷史建築「原高雄市議會」，將進行市議會歷史研究，除了逐步蒐集整理相關圖書文獻、影像資料、文物，俾應用於未來之歷史展示與推廣，亦將進行相關人員口述訪談，以便釐清高雄市民主議政發展。展示內容研議適度納入歷史閱覽、互動體驗、導覽等多元特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1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3043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淨零特定示範區是否在亞灣區還是哪個區域來進行，讓都計來劃定。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根據「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二十條「本府為推動淨零行動與城市（城鄉）轉型，得指定特定區域或範圍進行示範；其指定特定區域或範圍，由本府公告之。」，本條宗旨為指定特定區域，於範圍內執行各項淨零減碳措施，例如綠色運輸系統、綠建築、再生能源導入等。以國際經驗來講，淨零示範區牽涉建築材料（能效）、再生能源、管線、交通規劃等，因此多以新開發園區作為推動標的。</p> <p>二、目前市府以亞灣區為核心，引進淨零相關產業及機構，包含「臺灣碳權交易所」、「淨零學院」，希望將搭配鄰近「高雄軟體科技園區」、「成大半導體學院」等，打造完善雙軸產業鏈，並作為淨零人才培育及技術示範基地。</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民自字第 1123279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高雄市應該制定里鄰長服務要點，明確訂定里鄰長應執行之項目，避免里鄰長無所適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59 條規定略以，里置里長一人，辦理里公務及交辦事項，由里民依法選舉之。次依「高雄市政府鄰長遴聘解聘實施要點」第 4 點規定，鄰長由里辦公處遴選後陳報區公所核定並發給聘書，協助里長辦理區公所交辦及該鄰為民服務等事項。</p> <p>二、為使高雄市里長於就職後得以迅速熟稔其職務相關內容，本府民政局於每屆里長就職時編製「里長服務手冊」，內容包含里長之權利、義務、福利、工作事項…以及推動里鄰公務所需相關資訊；並於 104 年起全國首創改以電子書方式，提供里鄰長或民眾隨時上網查閱及運用，以無紙化形式增進環保減碳效益。</p> <p>三、里長係選舉產生之民選地方公職人員，以其政績表現獲得里民的支持及認同，鄰長亦配合里長進行里鄰服務。考量里鄰長為民服務內容包羅萬象，較難以用單一的法規去容納或規範，本府將參考其他直轄市里鄰長服務要點內容，檢討並研議制定相關服務規範。</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330111000 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建議市府成立愛河流域管理委員會，給予更一致以及強調永續的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目前愛河已有「高雄市愛河水域管理自治條例」依權責分工進行維管，倘若遇有管轄權爭議時，將召開會議進行研商，或指定維護機關，並依指示或會議結論辦理。 二、愛河沿岸綠地、景觀是市民休閒遊憩的熱門地標，本府水利局已初步針對親水空間加強設計規劃，包含環境改善及景觀營造，讓愛河水岸與市民生活關係能更加親近，設置完成後並配合編列適當人力及預算進行維管，後續依議員建議加強對愛河的管理作為，讓愛河保持優良的生活遊憩環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1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330031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自強市場幾近荒廢，為防範登革熱，請市府依據「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8 條第 4 項程序進行評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自疫情發生以來前金區級指揮中心積極進行緊急防治作業，經環境稽查發現長生里自強廢棄市場髒亂環境是疫情爆發的主因，該處除現有 3 家攤販尚在營業外，其餘攤台均呈現廢棄狀態，其攤台及二樓平台遭棄置堆積大量廢棄物，並因違法搭建鐵皮浪板致髒亂廢棄物無法順利清運，歷經 3 週環境整頓，三天一輪化學防治，仍有「潮濕」、「陰暗」、「髒亂」、「積水」等問題。</p> <p>二、本府經發局為正本清源妥處旨揭市場環境，以遏止疫情持續蔓延，爰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提請本府衛生局召開傳染病評估會，本府衛生局依據高雄市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第 18 條第 1 項暨 112 年 11 月 27 日召開傳染病評估會議，會議決議基於傳染病防治及公共衛生考量，建議自強廢棄市場執行拆除工作。目前本府經發局刻正銜續辦理拆清除相關事宜。</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2.16 高市府經商字第 1133073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建請改善玉竹商圈街道，確保美觀與清潔。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經濟發展局、工務局 (道路養護工程處)
辦理情形	<p>一、玉竹商圈 (現稱中央公園商圈) 街道，因年久及車輛輾壓造成破損部分，已於去 (112) 年由本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先行以小面積施作改善，並加派人員巡查，倘若發現有破損凹洞部分將立即補修。</p> <p>二、本府經濟發展局去 (112) 年藉由設置創生基地，盤整中央公園商圈軟硬體，並透過節慶活動，如萬聖節舉辦「萬聖節大遊行」、聖誕節舉辦「高雄聖誕生活節」等將人潮帶入中央公園商圈，藉此活化商圈。</p> <p>三、本府經濟發展局預計於今 (113) 年重新規劃及優化中央公園商圈街道，將提供優質購物環境。</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5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23935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鳳山雨水排入寶珠溝，距離較長，能否規劃於澄清路興建箱涵，將雨水就近排入鳳山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鳳山行政中心東側澄清路屬於赤山排水區，本府水利局為改善積淹水情事，於今（112）年完成鳳山行政中心滯洪池新建，滯洪量為 2000 立方公尺。 二、鳳山行政中心及東側澄清路依排水分區規劃屬於赤山排水區，水利局為改善積淹水情事，水利局自 111 年啟動赤山排水規劃檢討作業，預計 112 年底前完成期初規劃、113 年 4 月底完成期中報告、113 年 7 月底完成期末報告，將俟規劃完成提出完善排水改善方案，再籌措經費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6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33045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推行危老房屋更新，少量營建廢棄土石何處去讓業者可以集中至一台車的量再行清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推行危老房屋更新時，於更新過程產出之廢棄物，可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於產源妥善貯存，俟前開更新之廢棄物達一定數量時，產源可委託合法之清除、處理（或再利用）機構進行清理。</p> <p>二、依據環境部修正公告：「以網路傳輸方式申報廢棄物之產出、貯存、清除、處理、再利用、輸出及輸入情形之申報格式、項目、內容及頻率」等相關規定，清除業者應於廢棄物清運出事業（產源）後 2 日內載運廢棄物至處理（或再利用）機構，並進行廢棄物流向申報作業。</p> <p>三、倘清除機構於清運廢棄物過程，須將產源之廢棄物集中或貯存至一定量再進行清運者，應依「廢棄物清理法」及「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等規定向機關提出申請，並經機關許可核准後，始得設置廢棄物貯存場或進行廢棄物轉運作業。</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307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建議應擴充 C 級巷弄長照站數量。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為落實在地老化政策，本府積極鼓勵民間單位和社區基層服務單位投入布建 C 級巷弄長照站，讓長照服務的觸角深入到每一個家庭中，截至 11 月本市共計布建 542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分別由本府衛生局權管醫事 C 計 219 處、社會局權管據點 C 計 291 處、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權管文化健康站計 32 處），迄今本市 C 級巷弄長照站布建數達全國第一。</p> <p>二、本府除持續積極輔導與媒合民間單位、醫事單位、長照服務單位或原住民團體等相關單位設置 C 級巷弄長照站之外，將透過跨局處整體性的管理機制戮力於提升服務品質，並持續發掘與培力社區單位協力設置 C 級巷弄長照站，同步強化永續經營量能，期待在社區中實現共融共老，預防及延緩老化及安心樂活的目標，陪伴高雄的每一位長輩在地安老。</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5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23936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為配合大美術館 2.0 計畫，水溝蓋應有特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有關議員建議配合大美術館 2.0 計畫，水溝蓋採用特色溝蓋設置部分，本府水利局於本府文化局提報大美術館 2.0 計畫細部設計時，予以協助審查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8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一、各大產業、工業園區應整合，比照循環園區模式，達成園區內副產物循環。 二、碳交易市場監管。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為推動本市 2050 淨零目標，須加速推動產業或工業園區循環經濟，以臨海工業區為例，中鋼利用廠內汽電共生、廢熱回收及氧氣工場等設備產製工業用氣體，與鄰近綠色夥伴業者，以區域能源整合方式互通多餘能源，去（111）年減碳約達 35.5 萬公噸，同時中鋼再以「鋼化聯產」方式，將製程副產燃氣中的 CO ₂ 捕集純化後，提供給化工廠當作原料，生產低碳化工產品，有效降低工業區污染及溫室氣體排放，本市將持續推動產業或工業園區內廢棄物再利用、碳循環與能資源整合等資源循環再利用的模式，以達到資源永續利用目的。 二、「氣候變遷因應法」於今（112）年 2 月 15 日公告，環境部將採碳費先行，並鼓勵事業或各級政府提出自願減量專案申請取得減量額度（俗稱碳權），用途包含碳費抵減、環評增量抵換、自願性碳中和等。「氣候變遷因應法」明定減量額度之申請、核准、計算由中央主管機關（環境部）訂定，另得委託中央金融主管機關（金管會）或其指定之機關（構）辦理額度交易，目前由「臺灣碳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碳交易事宜。 三、鑑於溫室氣體為全球性共通性問題，環境部減量額度審核遵循國際規範，強調可量測、可驗證、可報告（MRV）之原則，確保實質減量；同時須符合具備外加性、保守性、永久性、避免產生危害及避免重複計算等五大原則，以避免減量額度被拿來抵減時，減損到原來相關管制規定預計達到的減量成效。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p>一、美感教育－高雄美術館可優先與周邊校園合作：</p> <p>(一)校外課程帶入高美館。</p> <p>(二)設計師、藝術家進入校園與學生互動。</p> <p>(三)導入公民參與機制，與學生共同改造校園環境、教科書。</p> <p>二、大美術館計畫 2.0：</p> <p>(一)美術館園區與社區，從縫合到「結合」。</p> <p>(二)將藝術、美學元素帶入社區環境營造。</p> <p>(三)特色水溝蓋、特色小綠人、特色人行道。</p>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美感教育</p> <p>(一)邀請大高雄地區國中小及高中職學生到館參訪</p> <p>高美館長期以來皆有規劃中小學相關校外教學服務，除導覽當期展覽以外，亦可依需求量身打造手作課程，兒美館也是幼兒園校外參觀預約最踴躍的場域。111 年內惟藝術中心開放以來，至今也已服務 198 所學校與安親、幼教團體，共計 7,830 人，加上 112 年《世界－林明哲的藝術收藏》展覽期間在「山藝術文教基金會」贊助之下，辦理「美術館就是我的學校」偏鄉計畫，共邀請 39 所大高雄地區國中小及高中職共 64 班級，師生共約 1,441 人，搭配專屬導賞手冊進行互動體驗式深度參訪。另《人類世》特展覽期間，利用文化部校外文化體驗計畫及民間捐助，積極邀請鄰近學校師生來訪、聆聽專場導覽，未來也將持續在公私部門資源整合的條件下，服務更多師生，將美術館成為藝術教育最重要的支持。</p> <p>(二)進入校園推動美術跨域課程</p> <p>110 年曾規劃執行藝術家駐校計畫，108、109 與 111 年辦理藝術家入校教學，將專業藝術家創作經驗帶入課程，與領域教師結合，觸發孩子多元發展之潛力。未來將研擬由美術館</p>

專業教育人員同步進入校園，針對師生進行展覽內容前導與作品分享，開啟學生對於展品的興趣，也讓教師透過對展覽的認識，得以連結學校美術跨域課程，提供學生相關先備知識的建立，進而再進行實地參訪，讓學校教育與美術館的連結更為扎實緊密。

二、大美術館計畫 2.0

(一)凝聚社區情感與記憶，進行社區友善串聯

規劃以內惟藝術中心為核心，串聯周邊舊社區聚落之人文脈絡、歷史與藝術元素，從教育推廣、展示計劃著手進行拓延提升，邀請藝術家、文史工作者、文學家、插畫家與社區民眾共同參與。

辦理在地文史學者田野調查、研究與書寫，預計 113 年將其研究出版與最後策展呈現、招募周邊社區居民參與導覽志工培訓、規劃內惟走讀藝文行旅、藝術家的社區參與計劃、親子四季的市場觀察計劃等，再與社福單位發展友善樂齡課程，同時深入探尋老社區，連結新舊內惟。讓原本成立即為肩負著帶動與縫合、翻轉西側舊街區都市更新契機的藝術中心，有機會透過藝術教育，實踐地方美學，不只是藝術介入，而是藝術近用，服務公共，活絡社區。

(二)以內惟社區為主題，推出與在地連結展覽

111 年推出《內惟藝氣風味舖》與內惟在地居民交陪搏感情。本展於「內惟市場」內租賃三個攤商單位，由藝術家紀錄最在地的影像，呈現在地真實影像縮影。112 年推出《蔬菜樂園》展，透過蔬菜串連起社區孩子對蔬菜、市場與社區風土人情的連結。另邀請在地高雄藝術家程仁珮推出《親愛的，我在市場有一個舞台》，以內惟市場為主題，將美術館與社區進行深刻的串連結合，讓藝術走入社區的日常生活。展覽同時，推出二場「蔬寫詩歌」活動，市場的攤商成為表演者，活動主角，藝術家成為配角，來自各地民眾踴躍書寫家鄉、兒時記憶的回憶。113 年將持續推出與市場、食物有關的展覽，進行更多在地社區連結服務。

(三)規劃特色號誌或公共設施，增加在地獨特性

刻正進行內惟二期工程規劃設計，將邀集藝術家、專家學者、周邊社區代表及相關局處研擬加入特色號誌或公共設施之可行性，落實藝術、美學元素進入社區環境營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舊市議會轉型 一、建議文化局協助高雄民主、轉型正義相關歷史檔案。 二、增設閱覽中心，提供歷史檔案閱覽。 三、增設互動式設施，提供議事體驗。 四、提供定時導覽解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為未來活化歷史建築「原高雄市議會」，將進行市議會歷史研究，除了逐步蒐集整理相關圖書文獻、影像資料、文物，俾應用於未來之歷史展示與推廣，亦將進行相關人員口述訪談，以便釐清高雄市民主議政發展。展示內容研議適度納入歷史閱覽、互動體驗、導覽等多元特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研資字第 11370040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市府對抗資安危機有無因應方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資訊中心）
辦理情形	<p>由於資訊科技的演進及地緣政治因素，使資安威脅日益嚴峻，有關市府對抗資安危機，因應方案綜述如下：</p> <p>一、本府每年定期召開資安長會議，針對國內外政府資安情勢、本府資安推動重點，以及因應台灣地緣政治敏感升高，市府網站系統受攻擊的資安危機增高，亦於資安長會議，請各機關配合資安警戒期應辦事項防範。</p> <p>二、近幾年中央前瞻補助市府強化資安，市府已建置較好的資安防護設施。並透過資源向上集中，將各局處小型機房及上網線路收回來，統一監控防護，改善以往單兵作業無聯防。</p> <p>三、擴大資安稽核能量及稽核場次，研考會（資訊中心）邀各局處資安人員籌組市府聯合稽核團隊，對於容易造成資安危機的高風險的項目，全面性的優先辦理專案稽核，精進各機關資安管理。</p> <p>四、為確保各機關資安人員均具備專業能力以對抗資安危機，研考會（資訊中心）已著手推動規劃資安人員考評計畫，將散落在各局處的資安人員考核管理，以及協助資安人員取得資安證照，提升專業職能。</p> <p>五、為善用外部雲端先進科技來對抗資安危機，本府已與 AWS 進行異地備分的合作，將重要系統異地備援至雲端，除了已取得 ISO 國際個資保護標準（ISO27701），並已規劃於今（113）年導入 ISO 國際雲端安全標準（ISO 27017/27018），以強化雲端使用的安全。</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1 高市府交運監字第 11330302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黃議員捷
質詢事項	請市府研議擴大公車式小黃服務範圍，不只在偏鄉地區，同時照顧高齡化市區家中長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公車式小黃服務的起源是為了優化公車在部分路段和時段的效率，解決補助經費及空車繞駛等問題。這項服務後續與現有公車路線相輔相成共同運作，提升整體公共運輸路網的覆蓋率，也有效解決了公車運能不足的問題。</p> <p>二、考量高雄市區已擁有緻密的公車路網、捷運和輕軌等多元公共運具選擇，年長者若有計程車搭乘需求，目前也持續鼓勵車隊以通用計程車提供服務，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使用敬老卡的民眾每年可獲得 1,200 點（元）的補助，可用於搭乘本市輕軌、捷運、計程車和臺鐵等交通工具。尤其對於使用敬老卡搭乘計程車的民眾，搭乘配合車隊的情況下，每趟車資可享受 50 點（元）的折扣優惠。這項政策的目的是在於提供更多元的運輸選擇，以滿足高齡者多樣性的公共運輸需求。</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1.28 高市府消危字第 11236429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高雄市各堆置危險物品暨易燃易爆化學工廠，市府各相關單位如何輔導與監督？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消防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消防局依據「消防法」及「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針對廠內使用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達管制量場所進行位置、構造、設備及保安監督事項進行管理。目前本市列管公共危險物品場所合計 307 家（其中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計 132 家、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計 175 家）。</p> <p>二、依「消防機關辦理消防安全檢查注意事項」規定，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每年至少抽查一次；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者，並得視需要邀請勞工、環保、工業、工務、建設等相關機關實施聯合稽查。本府消防局皆依規定前往實施檢查，統計 112 年 1 月至 10 月共計檢查 434 件次（其中達管制量以上未滿 30 倍計 288 件次、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計 146 件次），其中不符合規定者予以舉發計 26 件次、限改計 9 件次。</p> <p>三、本府消防局將持續加強要求業者於場所製造、儲存或處理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以上時，應確依「消防法」及「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等相關法規，辦理場所位置、構造及設備圖說審查申請，並遵守安全管理規定。如製程修改或儲存場所之危險物品種類、數量、儲存方式變更，應重新送審。若有隱匿不報情事或未依規定申設之危物場所，消防局人員前往執行各式消防檢查時一經查獲，除依法處分外，並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p> <p>四、本府目前已規劃研擬企業防災安全管理方針，針對災前預防、災中應變及災後復原等面向，規範企業防災責任。實施方針透過企業自主管理檢核、教育訓練及督導等機制，強化企業配合</p>

公部門推動各項防救災政策，建立良好聯繫管道及配合辦理各類型防災演練，並提供公部門各項防救災資源，災害時提供正確資訊並指派專人協助災害搶救等，以全面精進公安職安作為，保障救災及受災人命財產安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8 高市府勞檢字第 1127221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高雄市各堆置危險物品暨易燃易爆化學工廠，市府各相關單位（消防局、經發局、勞工局）如何輔導與監督？請三個單位書面答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勞工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依照年度勞動檢查方針規劃實施火災爆炸災害預防、營造工程安全、職業衛生及其他高風險作業或場域等各項檢查，112 年截至 10 月底，已實施火災爆炸災害預防檢查 1,295 場次。</p> <p>二、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於實施檢查時要求事業單位依實際狀況訂定危害通識計畫、製作危害性化學品清單並使勞工接受相關教育訓練等，如運作高危害或高運作量經指定之優先管理化學品須報請中央備查，以防止勞工未確實知悉危害性化學品之危害資訊發生職業災害。</p> <p>三、配合執行公共危險物品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之場所聯合檢查，以防護勞工作業安全立場，要求事業單位於製造、處置或使用危害性化學品時落實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定，以保障勞工安全及健康。</p> <p>四、依據「高雄市政府協助各園區高風險事業單位自主防災管理方針」，自 112 年 10 月起，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配合各園區管理機關，針對本市各園區內之高風險事業單位實施勞動檢查及輔導，以協助業者落實自主防災管理，提升災害風險意識。</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3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2762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高雄市各堆置危險物品暨易燃易爆化學工廠，市府各相關單位，如何輔導及監督。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目前環境部公告列管之毒性化學物質為 341 種、關注化學物質 18 種，環保局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下稱毒管法)」、「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審查毒化物運作業者提送之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種類及運作量，並核發許可證、登記、核可文件；環保局於許可、登記或核可審核通過時，依據毒管法第 71 條規定，將運作場所全廠(場)及內部配置圖副知消防機關。</p> <p>二、毒化物運作業者依規定取得核發許可、登記或核可後，應於每月 10 日前申報前一個月運作紀錄，另環保局也可於現場稽查時，針對毒化物運作業者所申報毒化物種類、數量如生產產品所使用的數量、庫存量，請業者提供相關運作紀錄並於現場核對貯存量，以掌握毒化物運作場所之毒化物運作流向管理。</p> <p>三、本市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業者共 585 家，環保局透過不定期稽查毒化物運作業者其運作情形，查核項目包括：運作紀錄申報、毒化物標示、毒化物廠內配置圖與現場是否一致、安全資料表是否定期更新、專責人員設置等情形，倘於現場發現有違反相關規定者則依法進行處分，以督導本市毒化物運作業者落實運作管理。</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工道字第 11242599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因氣候造成人孔蓋隆起、噴飛、歪斜不平等天災人禍頻傳，工務局對人孔蓋管理及稽查為何？下地後是否有巡查？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
辦理情形	<p>一、依「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第 26 條規定「管線單位就其所有管線、管道、人孔、手孔蓋、與其他附屬設施及其所在路面負巡查檢測及維護管理之責；其因使用道路或維護管理有欠缺，致損毀道路設施或造成其他損害，應由該管線單位負責修復及賠償。」，本府要求各人、手孔蓋所屬管線單位負起巡檢及管理之責。以工務局寬頻為例，逐年編列 1400 萬餘元辦理寬頻管道維護及巡察機制，並針對孔蓋聲響、孔蓋周邊破損及配合道路公共工程刨鋪者 3 種狀況辦理孔蓋下地及齊平施工改善；每月針對寬頻孔蓋施工位置進行查驗，確保施工品質，已查驗過的孔蓋下地位置，每半年辦理一次複查，以維護用路人安全。</p> <p>二、另依「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施工維護要點」第 10、11 點規定除部分孔蓋因特殊情形得免辦理下地，既設孔蓋應配合六公尺以上道路刨鋪、拓寬、翻修等道路改善計畫或計畫型挖掘，辦理既有孔蓋下地；新設孔蓋應於路證期限到期後六十日內完成孔蓋下地作業，本府工務局針對路證到期一年內道路挖掘許可案件執行現勘複查，包含鋪面修復品質、標誌標線復舊、修復範圍是否符合規定、孔蓋平整度及是否依規定下地等，以提升本市道路挖掘案件施工品質。</p> <p>三、本府透過 1999 民眾通報查勘及每日派員巡查道路施工及修復狀況，如有孔蓋不平疑慮，立即以通訊軟體群組通知管線單位，並派遣挖管中心駐點人員追蹤回報，由管線單位第一時間改善處理，避免天災人禍意外發生。</p>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許可案件竣工後複查紀錄表

序號:3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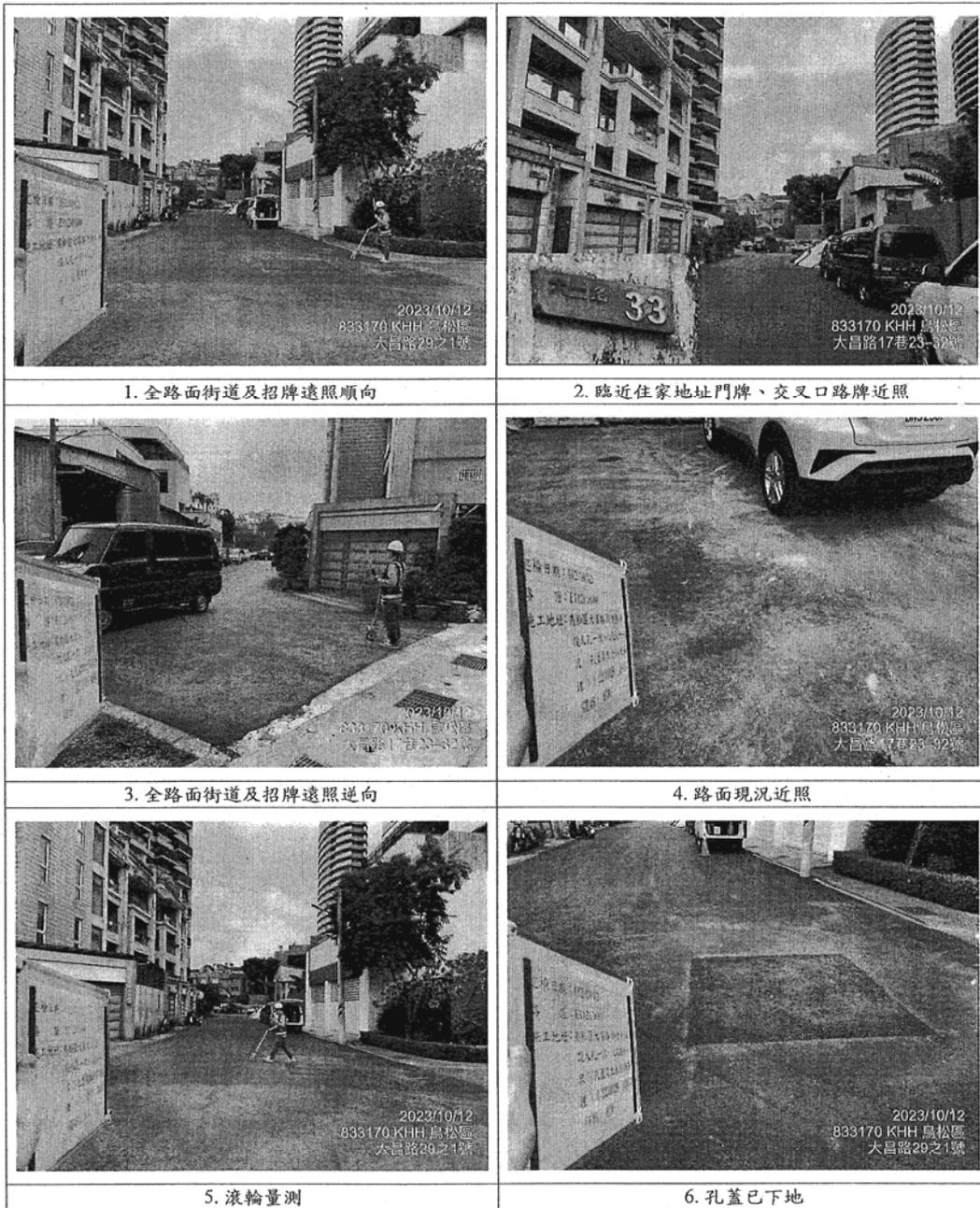
112.01.01版

案件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零星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零星案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聯挖案件 (建造執照號碼/其他(108)第 02107 號) <input type="checkbox"/> 搶修案件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型案件	複查日期	2023/10/12
路證號碼	E11201689	複查人員	廖泓葳、鄒宗翰
管線單位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鳳山區營業處	施工承商	升鴻水電(股)公司
路證期限	112年07月10日~112年08月07日		
工區位置	烏松區大華里, 大昌路 39 號旁 (新設人孔一只、人孔提升一只) (孔蓋需配合 60 天降埋)(2230028_Q1411_GE46)_61M	工區編號	1
工區總數	1	施工狀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施工(續辦下表複查) <input type="checkbox"/> 未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已辦未施工結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未施工結案

大項	細項	複查結果	複查結果補充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C 鋪面 <input type="checkbox"/> PC 鋪面 <input type="checkbox"/> 人行道鋪面	施工位置	√ 合格 不合格	施工位置與申請書內容尚符 說明:
	修復範圍	√ 合格 不合格	修復範圍與申請書內容尚符 修復範圍與申請書內容有明顯差異 說明:申請範圍長度:_____m; 寬度:_____m 修復範圍長度:_____m; 寬度:_____m
	平整度	√ 合格 不合格	目視銜接平順無明顯高低差 目視有明顯異常(人行道鋪面免測)單點高低差超過±6mm 量測成果:
	新舊路面銜接面	√ 合格 不合格	目視銜接平順無明顯高低差 目視有銜接不平順明顯高低差異異常,單點高低差超過±6mm 量測成果:
	其他樣態	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標誌、標線	標誌、標線種類	合格 不合格
標線顏色		合格 不合格	依照原標線顏色進行復舊 說明:
其他樣態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永鋪範圍內人手孔蓋	申請(新設/既有) 施工方法	√ 合格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依照申請書採用圓形切割工法免下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下地 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未於路證期限後 60 日內下地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平整度	√ 合格 不合格	目視無明顯高低差 目視有明顯異常,單點高低差超過±6mm 量測成果:
	其他 平整度	合格 不合格	目視無明顯高低差 目視有明顯異常,單點高低差超過±6mm 說明及量測成果:孔蓋單位:()單點高低差:()
	其他樣態	說明:	

巡查人員: 廖泓葳 鄒宗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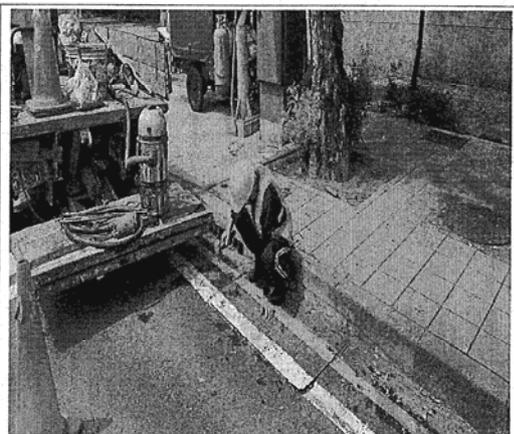
計畫主持人: 王連智



備註：現場巡查照片視實際狀況增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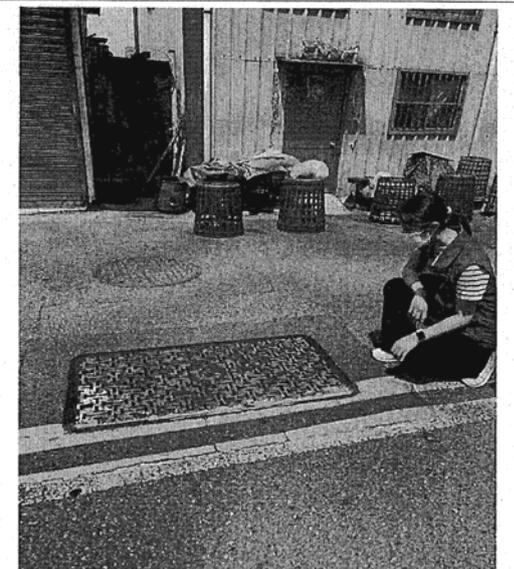
寬頻孔蓋維護



寬頻孔蓋維護



寬頻孔蓋查驗



寬頻孔蓋查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125732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新闢機場穿越地下道暨東西向平面道路。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交通部民航局辦理「高雄國際機場新航廈工程計畫」。該計畫分為第一期、第二期工程，預計分別於 114 年、122 年動工，121 年及 129 年完工，以強化高雄機場對外競爭力。</p> <p>二、有關高雄機場聯外交通，本府持續於交通部運研所召開之「高雄國際機場聯外道路改善規劃研商平台會議」爭取，經運研所 112 年 12 月 20 日召開第 4 次平台會議研商結論概略如下：</p> <p>(一)民航局已於 112 年 10 月提前啟動高雄機場新航廈工程環評交通監測招標作業及規劃整體推動期程，預計 113 年 4 月起進行高雄國際機場施工前環評交通監測。</p> <p>(二)本次會議已與交通部達成共識，將高雄機場聯外交通課題納入民航局明（113）年「高雄國際機場 2045 年主計畫」，以專章評估探討，及提出可能交通瓶頸點與初步建議方向，俾利相關權責單位辦理後續改善。</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8 高市府民殯字第 11370005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高雄市第一殯儀館現有殯葬設施不足且老舊，以及交通動線不佳，請市府檢討改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案初估經費約新臺幣 44 億 8,000 萬餘元，已於 112 年完成環境資源調查及可行性研究報告，刻正辦理興辦事業計畫，後續積極爭取經費辦理工程興建事宜，另將委由工務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及施工等作業，其中部分設施擬採公私協力方式(BOT)設置。另為因應未來殯葬量體增加，將妥為規劃停車場以提升停車格服務量能；並重新規劃及改善一殯園區交通及動線，擬將北側金山寺旁道路擴寬為雙向道路。</p> <p>二、本案預計於 113 年底前完成先期規劃（含興辦事業計畫）、環境影響評估及出流管制計畫；113-115 年完成環保金爐及火化場；116-120 年完成殯葬綜合大樓 1、2 館、法事間、平面停車場及景觀公園。</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觀行字第 11330195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4
議員姓名	李議員順進
質詢事項	中芸漁港與鳳鼻頭漁港藍色公路如何結合駁二、觀光漁市場、前鎮漁港、茄萣情人碼頭等景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觀光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海洋局目前規劃「高雄市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規劃案」兩場地方說明會之辦理事宜，本府海洋局將邀請市府觀光局、南方治理平台各縣市政府、交通部航政司、航港局後續研議具體可行的藍色公路規劃方案來推動執行，並協調鼓勵業者規劃推出跨縣市藍色公路相關產品，再由本府觀光局配合後續行銷推廣事宜。</p> <p>二、另本府觀光局已辦畢「2023 海線潮旅行」系列活動，以高雄梓官、彌陀、永安、茄萣與林園的海洋漁村職人生活為主題，規劃 8 條低碳永續的深度旅遊路線；且發表「2023 海線潮旅行美食餐盤計畫」，分為「海線推薦組」及「新菜店家組」，後續店家資訊與旅遊路線可搭配藍色公路議題配合行銷。</p> <p>三、未來，本府觀光局將結合業者參加國外旅展（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內旅展（台北夏季國際旅展、高雄國際旅展、ITF 台北國際旅展、高雄國際冬季旅展）等活動展出吸引參觀人潮，行銷本市豐富觀光旅遊資源，屆時也將規劃藍色公路相關景點遊程宣傳；此外也針對國內旅遊，結合本市主打遊程與亮點活動適時補助，吸引旅行社組團。</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5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313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目前登革熱病例幾例？氣候變冷時病例數是否會下降？如何防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疾管署統計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止，全國登革熱本土確診病例累積 25,248 例，本市本土病例計 2,488 例。</p> <p>二、中央氣象署資訊顯示將有兩波冷空氣接連報到，氣溫下降埃及斑蚊會躲入室內避寒，易造成家庭群聚感染；登革熱病媒蚊於低於攝氏 20 度環境下，幼蟲發育時間將延長，須低於攝氏 16 度以下環境生長及活動才會受到抑制，目前白天溫度仍適合斑蚊生長活動，落實清除戶內外孳生源，加上環境控制，全體市民朋友重視並落實內外「巡、倒、清、刷」動手清除積水容器並配合政府各項防治措施，全民共同努力，才能遏止登革熱疫情。</p> <p>三、子子於氣溫 23 度以下，活動力變慢才能讓疫情趨緩，依往年 11 月底疫情應開始下降，今年因暖冬將疫情下降延長，登革熱病媒蚊主要為戶外白線斑蚊、室內埃及斑蚊，天氣冷白線斑蚊的生長趨緩，且其傳播力為埃及斑蚊的八十分之一，目前為疫情收尾階段針對室內埃及斑蚊，還需要做化學防治，接獲確診個案須於 48 小時內要完成疫調及緊急防治。依據專家會議決議本市以清零為目標，不像其他國家會區域因疫情已擴散出去，只能做監控。近幾週疫情會趨緩，化學防治、疫調加上早期發現個案，民眾若有疑似症狀盡速就醫，才能避免登革熱疫情擴散。</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3 高市府環稽字第 11242746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一、針對秋冬季節仍要加強稽查工業區空污問題。 二、113 年度編列裁罰歲入部分比較少。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環保局對於轄內工業區，除透過固定污染源許可證管制、加嚴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另依「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計畫」進行排放總量控管。此外，亦利用 CCTV 及微型感測器等系統即時監測工業區空品狀況，並 24 小時駐點隨時應變，搭配不定期派員稽查檢測加強管制，倘有涉及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皆依規定予以處分，並限期完成改善。 二、有關 113 年度裁罰歲入部分較 112 年較少原因如次： (一)歲入預算編列時，會斟酌前年度決算數或多年趨勢進行通盤考量，不會影響未來稽查與裁罰量能。 (二)經比較 113 年與 112 年罰金罰鍰歲入預算數，總經費減列 140.7 萬元。 (三)裁罰歲入細項：土污法調升 200 萬元最多，因 113 年土壤整治案件陸續加速進行。 (四) 113 年度預算編列數調降廢清法（環境衛生）500 萬元，因 109 年起決算數逐年遞減（109 年 4,491 餘萬元、110 年 2,682 餘萬元、111 年 2,833 餘萬元），故酌予調降。 三、依據財經委員會 112 年 12 月 1 日各機關歲入審議結果，環保局 113 年度「罰金罰鍰」維持 112 年編列數。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教秘字第 1133015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于軒
質詢事項	建議籌組專案小組，於和春技術學院大寮校區設置公園綠地，並結合停車場和行政中心等複合功能，帶動大寮發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和春技術學院大寮校區現況仍由財團法人和春技術學院權管，該法人刻正依法辦理財產清算程序，俟清算完成後由本府辦理後續承接事宜，先予敘明。 二、本府目前朝妥適運用該校區既有建築物方向評估及規劃，並規劃改善建物周邊綠美化環境及停車空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123985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請市府研議將中都濕地公園轉為特色公園與社區共融。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p>中都濕地轉換為特色公園除地景設施外，水質部分亦屬關注重點，過於由於中都濕地內部水體置換率不佳，加上鄰近商店家污水排入，導致濕地內部水質淨化成效不佳，現階段本府水利局採短中長期計畫分別將私地周遭主要污染源移除，分期計畫如下：</p> <p>一、短期計畫以中都濕地主要污水排放來源為主，即將周遭商店家及中都濕地公廁辦理污水用戶接管，經查鄰近之商店（牛角日本燒肉專門店、SUBWAY 高雄同盟門市、健身工廠 Fitness Factory 同盟廠等）污水已先行完成污水接管，另老新台菜十全店及永心鳳茶污水亦已自辦接入本市污水下水道系統。</p> <p>二、中期計畫以距離中都濕地較遠範圍的住家家庭污水可直接辦理用戶接管為主，期範圍約為同盟三路、中華二路、十全三路及美都路區域，該範圍可辦理污水接管之用戶，目前先行辦理污水接管。</p> <p>三、長期計畫則以中期計畫範圍內，因增建物牴觸無法辦理污水接管住家為主，目前統計尚有住宅共 21 戶及事業單位共 2 戶因增建物牴觸無法辦理污水接管，將持續宣導住家配合污水接管自行拆除增建物，達到污水接管目標。</p> <p>綜上，本府水利局目前執行成效計，排入於中都濕地處之每日污水量已大幅下降，達污水減量成效。</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國際大型演唱會在高雄開唱，建請加強稽查黃牛票、取締不肖業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黃牛法案（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十條之一）主要針對兩項違規事實開罰，（一）以超過票面金額或定價販售，將處以票面金額 10 至 50 倍罰鍰，由地方政府文化局受理偵辦及裁罰。（二）針對機器或其他不正行為搶票者，將處以 3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科或併科 300 萬以下罰金，屬刑事案件，由文化部受理移請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偵辦。</p> <p>二、高雄市政府為迎接演唱會經濟熱潮並杜絕黃牛，已攜手文化部並成立府級小組打擊黃牛，宣示掃蕩決心。目前高市府受理檢舉共 50 人屬加價轉售黃牛不法案件，經陳述意見，其中調查完成已開罰 8 人，累計金額逾 43 萬，17 人不予裁罰（屬售票系統及取票系統手續費轉價），另有 25 人刻正調查辦理中。</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中都磚窯廠的活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為促進活化，文化局已多次拜會唐榮。112 年 1 月、7 月分由市長、秘書長親自面會唐榮董座，盼唐榮與周邊共同活化開發。唐榮表示傾向連同周邊自有地整體開發，相關方案尚須提經董事會同意。市府將持續溝通並提供必要協助。</p> <p>二、本府自 112 年 11 月 26 日起進行九如橋樑改建工程，預計於 115 年完工通車，藉此契機，先商請唐榮公司將中都磚窯廠周邊鐵絲網拆除、種植樹木等，綠化環境。</p> <p>三、唐榮同意文化局協助爭取經費，辦理文化推廣活動及再利用規劃。</p> <p>四、文化局正辦理古蹟修復及再利用規劃，協助唐榮公司規劃未來活化願景；同時不定期辦理文化推廣活動，協助古蹟場域短期活化：</p> <p>(一) 111 年 4 月配合 418 國際古蹟遺址日，舉辦導覽、文化講座及市集等活動。</p> <p>(二) 111 年 8 月至 112 年 2 月配合台灣文博會及台灣設計展，辦理在地產業遊程及策辦「高雄 yao」展覽。</p> <p>(三) 112 年 4 月配合國際古蹟遺址日及高雄文資月，舉辦鐵馬漫遊中都之旅、導覽、文化講座及市集等精彩豐富活動。</p> <p>(四) 112 年 10 月 21 日至 22 日配合「2023 TTXC 台灣文化科技大會－城市解壓縮－從台韓音樂到選物美食」活動。</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觀動字第 1123232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建議增加壽山動物園的動物物種，製造亮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觀光局
辦理情形	<p>一、壽山動物園持續積極充實園區展示物種，除密切與國內動物園交流合作，尋求動物保育交流機會，亦藉由個體交換增加園區物種繁殖機會，降低近親繁殖風險，使既有族群更健康。目前正與花蓮新光兆豐農場、台北市立動物園及 Xpark 等單位洽談合作，爭取動物交流，提升園區教育展示豐富性。同時壽山動物園亦協助收容民間照養環境不佳之野生動物，藉由提供動物更好的生活環境及專業醫療照護，善盡動物園之動物保育責任，同時增加動物園展示豐富度。</p> <p>二、羅列近 2 年動物交流及協助民間收容引進物種如下： 六福村野生動物園：非洲獅、孟加拉虎、美洲野牛 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水豚、查普曼斑馬 彰化民間牧場（收容）：迷你驢</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曾俊傑）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教小第 1133015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三民區中都重劃區設校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三民區中都重劃區位於高雄市中心精華區，鄰近高雄車站與大美術館地區，為主要人口聚集地之一。該區學校預定用地為文小 57，目前由本府公園處借用設置中都濕地公園。</p> <p>二、中都重劃區鄰近國小學校為三民國小、河濱國小、十全國小及鼓岩國小，皆非總量管制學校，尚敷該區域學生就學需求，且上述學校未來 5 年班級數呈現下降後持平趨勢，本府教育局將持續觀察鄰近區域出生人口數及校地空間等，滾動式評估設校或遷校之可行性，以維護學生就學權益。</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警預字第 11238372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建請補助更新守望相助巡守隊外套。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警察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內政部 87 年 3 月 10 日台（87）內警字第 8702078 號函發「內政部建立全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再出發推行方案」規定，一般裝備由守望相助組織或巡守隊自行購置，又本府 101 年及 102 年度將守望相助隊協勤裝備納入「議員地方建設建議事項」，由本府警察局（下稱該局）採購共同裝備（交通指揮棒、夜間照明設備、反光背心、木質短警棍），及個人裝備（巡守便帽、短袖休閒上衣、長袖休閒上衣、休閒夾克、運動鞋、雨衣等），於 102 年 9 月配發各守望相助隊，惟自 103 年度起未再編列「議員地方建設建議事項」經費。</p> <p>二、考量守望相助隊協勤需要，該局於 106 年及 107 年編列「各里守望相助隊共同裝備相關經費」新臺幣（以下同）313 萬 8,000 元採購交通指揮棒 3,665 支、反光背心 4,892 件、LED 手電筒 1,466 支等共同裝備，於 107 年配發各守望相助隊，使用年限 3 年，至 110 年已屆滿 3 年，該局運用 110 年度預算相關經費 294 萬 5,000 元採購協勤共同裝備，於 111 年 2 月 9 日採購交通指揮棒 1,920 支、反光背心 5,024 件、LED 手電筒 1,920 支等共同裝備，配發各守望相助隊使用，使用年限 3 年。</p> <p>三、該局 112 年度相關預算結餘金額，不足採購守望相助隊隊員外套服裝，另 113 年度預算已編列，惟未編列該筆預算，為考量守望相助隊隊員執勤安全，該局運用本（112）年相關預算結餘金額採購守望相助隊值勤用「肩燈」以「隊」為單位配購已發送各隊使用，確保夜間巡守隊員執勤安全。本案視本府財政狀況由該局編列 114 年度守望相助隊裝備預算。</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曾俊傑）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詢事項	建議將中都濕地公園改造為親水公園。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中都濕地公園位於三民區同盟路旁，總面積約 12.6 公頃，濕地內河道與愛河相連，保留高雄產業歷史軌跡，藉由愛河潮汐變化，復育紅樹林自然生態，目前已成為具有濕地生態景觀的特色公園，供民眾生態教育及休憩使用，另工務局(公園處)正辦理中都濕地公園南側第 69 期重劃區公 6 及公 32 公園開闢及整建工程，緊鄰九如路旁兒童遊戲場，運用「杉仔池」儲木歷史記憶，打造微形水道水景空間及運輸木材牛車意象的主題遊具，打造富主題性及舒適的兒童遊戲空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316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李議員喬如
質詢事項	113 年 1 月 1 日起由高榮團隊營運聯合醫院，建議聯合醫院旁停車場變更為醫療用地，另聯合醫院的病房設備、廁浴老舊，應加強修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衛生局所屬市立聯合醫院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將由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運管理，本府衛生局為市立聯合醫院之督導管理上級機關，將戮力監督高雄榮民總醫院，持續推動健康促進，執行公辦公營醫院之公衛任務，並擔負即時緊急應變調度功能，以提供市民醫學中心等級醫療品質為目標，積極提升醫療專業服務。</p> <p>二、有關聯合醫院旁 L 型停車場（高雄市鼓山區青海段 272 地號及龍水段 668、669 地號市有土地），業經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為機關用地案」於 109 年 12 月 24 日第 87 次都委會會議審議，決議本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 L 型住宅區變更為機關用地，照公展草案通過，另 110 年 7 月 21 日經本府財政局函復已辦竣變更管理機關為聯合醫院。</p> <p>三、高雄榮民總醫院營運管理聯合醫院後，將針對聯合醫院現有建物內之病房、廁浴、大廳外牆持續進行整建，並以分期分區的方式進行修繕。另於 113 年起實際營運管理後，將進行醫療資源盤點，以評估籌設第二醫療大樓空間相關細部規劃，並依照聯合醫院業務發展成果持續性投入醫療重置資金用於汰舊換新醫療儀器設備，以提供市民更完善之醫療友善環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8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330255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李議員喬如
質詢事項	建議鼓山區中山國小、七賢國中更名為美術館國小、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七賢國中因應人口變遷及新興商圈轉移，為使教育資源有效運用，該校自 98 年起規劃由前金區遷移至鼓山區美術館對面現址，並於 101 年 8 月完成遷校，另本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原設立於本市鼓山區雄峰里，因應原學區人口持續下降且鼓山區龍水里（美術館地區）人口成長問題，由本府教育局自 101 年規劃遷校作業，並於 105 年 2 月正式搬遷至新校區，過程中即有龍水里社區居民陳情反映遷校變更校名議題。</p> <p>二、承上，本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於 106 年 12 月 6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校務會議，經 93 名與會人員 73 票贊成、0 票反對下，通過本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毋須更名，亦無更名需求案。</p> <p>三、本府教育局業於 105 年 1 月 20 日函頒「高雄市各級學校變更學校名稱作業要點」，秉持尊重社區民眾與學校意見，倘學校或社區建議更名，則依「高雄市各級學校變更學校名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期藉由完備的程序提供不同立場群體對話、彙整相關意見，以達成共識。</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6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318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醫療糾紛多、調解比例低，請衛生局站在民眾角度，提供必要的專業醫療協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為促進醫病關係和諧、確保病人安全以及保障民眾就醫品質與權益，「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下稱醫預法)於 111 年 6 月 22 日公布，衛生福利部刻正研商相關子法，並預計於 113 年 1 月 1 日施行，未來本市將依據相關規定辦理醫療爭議調處及調解。</p> <p>在醫預法施行前，本局係依醫療法第 99 條規定辦理醫療爭議之調處作業，為促成爭議雙方之和解，本局會函請院方主動聯繫患者（排除民眾無意願），經協調後認為仍有醫療爭議者，會請院方提供病患就醫相關資料（含關懷紀錄）函送本局，由本局聯繫雙方及委員後安排時間召開，讓民眾、醫療機構雙方代表來到衛生局裡，坐下來面對面溝通並針對爭議事項提出說明，再由第三方公正人員（律師、醫師）居中協調，協助雙方取得共識。</p> <p>未來，醫預法施行後，將從事故關懷、爭議調解以及事故預防三個方面，著手優化本市之醫療爭議之相關作業流程，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要求醫療機構依規定成立關懷小組或指定專業人員、委託專業機構團體辦理事故說明等關懷服務。 二、組成「醫療爭議調解會」辦理醫療爭議之調解。 三、本局將依規定要求當事人（或其代理人）到場調處，並請醫療機構指派具調解決策權之代表出席調解會議，強化雙方達成共識，以順遂調解作業。 四、民眾可自行評估是否付費向中央指定之機構申請醫事專業諮詢；如遇有重傷、死亡等案件，調解會就醫療爭議之爭點申請醫療爭議評析，並將專家意見提供給調解會議委員，協助縮短醫病雙方認知差距。 五、有關醫療爭議處理及醫療事故預防將列醫療機構之督考評核及項目，並辦理醫療爭議之說明、溝通及關懷服務之教育訓練。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1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336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建議流感疫苗接種對象應開放給 19-49 歲的民眾。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流感是藉由飛沫或接觸傳染，故幼兒園、校園、長照機構等人口密集機構容易造成群聚感染，而 6 個月至 6 歲學齡前幼兒相較成人免疫系統較脆弱，50 歲以上長者由於身體機能衰退、抵抗力下降且較高比例同時具有其他慢性疾病；幼兒及長輩罹患流感後引起嚴重併發症機率均高於一般人，而接種流感疫苗主要為預防感染後併發重症，故中央針對高風險及高傳播族群提供公費疫苗接種服務。鑒於 19-49 歲族群並非屬流感重症高風險族群，故未將此年齡層納入公費對象，而透過接種率提升使群體免疫達到一定程度時，部分阻斷或減緩疾病的傳播，可間接保護未接種疫苗族群。</p> <p>二、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流感疫苗接種計畫各類實施對象，現行公費流感疫苗接種對象不全依照年齡區分，如符合資格就可公費接種，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滿 6 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 (二)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 (三)50 歲以上成人 (四)高風險慢性病、罕見疾病及重大傷病患者 (五)孕婦及 6 個月內嬰兒之父母 (六)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 (七)安養、養護、長期照顧等機構住民及其所屬工作人員 (八)醫事及衛生等單位之防疫相關人員 (九)禽畜養殖等相關行業工作人員、動物園工作人員及動物防疫人員。 <p>三、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疫情監測資料顯示，流感併發重症在 65 歲以上長者及 50-64 歲成人兩個族群之發生率最高。鑒於</p>

19-49 歲族群非屬流感侵襲的高風險族群，為使有限疫苗及經費妥善運用，中央規範 50 歲以上成人皆可公費接種，以保障該年齡族群的健康。如為 50 歲以下年齡層，則仍須符合上述其他公費條件。疫苗接種政策為中央制定，如有調整事項，本府衛生局將依中央政策配合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5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2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一、十大碳排大戶？請問高雄佔幾個？分別哪些？ 二、高雄火力發電廠有哪些？ 三、高雄火力發電廠碳排多少？ 四、本席要求碳排放量要逐年降低，如何具體減少碳排？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依據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中，因電廠肩負全國供電責任，其排放量不納入高雄總排放量計算，而是歸入國家能源部門排放，並由全國依用電情況進行碳排分攤。目前高雄市、經濟部等目前亦積極推動大型電廠燃煤機組除役、減煤、汽電共生脫煤及混氫發電等措施，降低電力碳排放係數。 二、依據「事業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平台」資料查詢，2021 年全台前 10 大排碳大戶中，位於高雄產業計 3 家，其中 2 家為台電火力發電廠（興達及大林發電廠），其餘 1 家為中鋼公司。 三、高雄轄內共三間火力發電廠（興達、大林、南部），興達發電廠 2021 年排放 1,625 萬噸、大林發電廠 1,306 萬噸、南部發電廠 317 萬噸。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淪為蚊子館需活化，建議多辦動漫展、動漫活動、增添動漫圖書，將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改造為特色動漫基地中心，讓鳳山成為動漫之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因建築深具特色且毗鄰捷運橘線 O13 出口，園區內設有演藝廳、展覽館、演講廳、藝文教室、鳳山歷史教室及藝術圖書館等場域，且招商引進親子餐廳及地下停車場營運，機能具足。</p> <p>二、自 111 年 3 月啟用迄至本（112）年 11 月份止，演藝廳表演活動計 1,732 場、大廳音樂會 736 場、演講活動 4,101 場、戶外大型活動 132 場、假日戶外藝文演出活動 701 場、大型展覽及社區活動 115 場、接待參訪及導覽 1,116 場、圖書館入館人數達 985 萬餘人次，總計 2,400 萬以上人次到訪，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已成為市民參與藝文活動及生活休憩的熱門地標。</p> <p>三、文化局為營造優質藝文環境，除了每年相關養護經費之外，也適時編列預算或爭取中央補助進行場域升級計畫，以提升展演空間品質並擴增展演活動特色；有關建議辦理動漫相關活動乙節，將納入規劃考量，未來無論在硬體或軟體建設上，均力求讓空間使用更安全更活潑多元，朝向更親近民眾、更符合使用者需求之方向規劃。</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客委綜字第 1133000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鳳山區客家人口為全高雄第一多，目前僅有黃埔新村鳳山文創中心設置客家據點，建議再增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客家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p>一、高雄市客家人口數以鳳山區 7 萬 2,100 人為最多，本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為服務鳳山區客家鄉親及推廣客家文化，選定黃埔新村東五巷 126 號房舍建置鳳山區客家文創中心（已定名「黃埔客站」），室裝工程業於 112 年 8 月完工，預計 113 年 3 月因應計畫消防及結構補強完工後，將委由財團法人高雄市客家文化事務基金會進駐營運。</p> <p>二、「黃埔客站」啟用後，將成為鳳山城市客家文化發電機，開辦客家學苑客家文化相關教育和培訓課程，包括客家語言（包含客語能力認證課程）、客家文學、客家技藝、客家料理、客家音樂等課程，以提供學習客家文化知識和技能，並辦理客家多元文化活動。</p> <p>三、本府非常重視鳳山區客家文化之推展，除了設置「黃埔客站」，將以該據點為中心，結合本府相關局處資源，並積極爭取中央相關經費補助，於鳳山區向外拓展推廣客家優美文化，提昇服務效益，共同協力推動鳳山城市文化，創造客家文化新價值，發展鳳山客家特色。</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民區字第 11232865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建議將鳳山光之季等活動規劃為鳳山常態性的特色活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鳳山建城 235 年，鳳山區公所首次舉辦大型燈會，推出「2024 鳳山光之季」活動，本活動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至 113 年 2 月 28 日舉辦，燈區範圍規劃於鳳山溪沿岸、曹公圳、鳳山砲台（澄瀾、訓風、平成）、鳳山區公所 1 樓廣場、大東公園及東便門周邊場域設置以光源為主題之裝置藝術，串聯水圳周邊商場、重要古蹟等特色景點，藉此點亮古城，行銷鳳山富有歷史文化。</p> <p>二、為使區特色發展具有延續性，本府民政局持續督導區公所以結合轄內特色資源，融入創新元素辦理，俾豐富活動內容及多元性，吸引更多遊客參與，進而達到行銷地方之效。</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林志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6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23947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志誠
質詢事項	請市府規劃梓官蚵仔寮至彌陀南寮自行車休閒步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經查該段海岸為本市一級海岸防護區，屬第六河川分署權管。 二、現況已設置海堤部分，可依海堤管理辦法第 25 條及第 26 條，向第六河川分署提出申請設置自行車道需求。 三、現況無海堤部分，本局將函文建議第六河川分署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原民衛字第 1133004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7
議員姓名	林議員志誠、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建議於岡山區建置原民聚會所、活動中心和日照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運動發展局、工務局、衛生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秘書長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召集本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與衛生局盤點本市岡山地區設置日照中心評估可行性。 二、日照中心設置由本府衛生局規劃執行，目前已盤點岡山區大鵬九村社宅設置日照中心，比照本市故事館模式，採委託長照機構經營模式，原住民長者優先服務，服務人力 1/2 為原住民。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5 高市府環土字第 11242734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黃議員天煌
質詢事項	和發產業園區污水排放增加一倍，變更計畫將污水量由 4,500 噸/日（CMD）增加至 9,000CMD，排放口不要再造成林園區的污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高雄市和發產業園區擬增加污水排放情形，經查其環境影響說明書已經環境部於 110 年 12 月 27 日環署綜字第 1101181390 號函核准，依據說明書核准內容，園區承諾將維持污染項目 COD、BOD 及 SS 污染物總量不變，因應水量增加，將加嚴廢水處理設施之放流水標準。</p> <p>二、惟目前園區尚未正式提出水污染防治措施許可文件有關水量之變更申請，本局如接獲變更申請，將依據環境影響說明書內容進行審查確認，並要求事業確實登載放流水加嚴之項目及標準，並定期進行查察作業，確保園區廢水處理設施妥適操作，維持污染物總量不增加。</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1 高市府衛建字第 1124333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左營仁大石化工業區居民的健康風險評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因應縣市合併，本府衛生局為規劃北高雄地區居民健康照護及掌握仁武、大社石化工業區健康影響，於 100~102 年委託學術單位辦理「左楠仁大（原北高雄）石化工業區居民之健康風險評估計畫」，計畫執行內容包含：疾病發生趨勢分析、問卷訪視調查與健康檢查及環境量測暨健康風險評估等，計畫成果前已提供相關局處政策參考。本府衛生局於今（112）年運用衛生福利部統計資料分析本市及各行政區近 10 年（102-111 年）主要死因（包含惡性腫瘤、肝癌、肺癌及大腸癌等）及健康檢查使用狀況，並經 95% 信賴區間統計檢定，楠梓、仁武、大社主要死因與高雄全市無統計上顯著差異，左營區顯著低於全市平均。</p> <p>世界衛生組織（WHO）指出影響健康和壽命的因素取決於四個方面：個人行為與生活方式 60%、環境因素占 17%、生物學因素（遺傳和心理）占 15%、衛生服務因素占 8%。健康風險評估於因果關係推論受諸多因素交互干擾影響，難以簡單面向論定，如個人行為與生活方式，抽菸、不運動、嚼檳榔、喝酒過量、未定期健康檢查等，皆是影響健康和壽命的重要因素。</p> <p>目前衛生政策提供免費成人預防保健增值服務、成人預防保健 BC 型肝炎篩檢、大腸癌篩檢（定量免疫法糞便潛血檢查）、口腔癌篩檢（口腔黏膜檢查）、乳癌篩檢（乳房 X 光攝影）、子宮頸癌篩檢（子宮頸抹片檢查）及肺癌篩檢（低劑量電腦斷層檢查）。為提升健康服務可近性，轄區衛生所結合醫療院所定期辦理整合性篩檢及健康促進活動，符合資格民眾亦可逕至各公費健檢合約院所接受檢查，以能早期發現早期治療。</p> <p>本府衛生局盤點北高雄公共衛生與醫療資源，左楠以北共有 26 家醫院及 899 家診所。另有新建高醫岡山醫院及高雄秀傳紀念醫院，提</p>

供民眾就近、優質的醫療衛生資源。市府也特別挹注經費積極籌劃布建日間照顧中心及長照據點，落實在地長照，以兼顧產業發展、健康照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1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337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建議將心衛中心併入毒防局，升格為心理健康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感謝議員對市民心理健康及自殺防治的重視，自殺因素複雜，需多元多面向策略共同處理，有關議座建議將心衛中心併入毒防局，升格為心理健康局，市長已於議會質詢說明，本府毒防局本身業務包括犯罪預防及藥癮防治，也會結合社會局的業務，屬於協調性與整合的平台。</p> <p>為積極推動高雄市的心理健康及自殺防治策略，本府成立「高雄市政府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會」，由市長為委員會召集人，聘請心理衛生領域及相關民間團體之專家共 7 位擔任委員，並結合 16 個相關網絡局處，並邀請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大專院校 3 位代表，共同協調與推動本市心理健康及自殺、精神等問題之防治工作，成立 4 大學校、家庭、社區及職場等工作小組，每 4 個月召開定期會議，共同策劃並研議本市心理健康、自殺防治及精神衛生相關策略事項，期能共創市民心理健康，戮力打造幸福宜居“心”高雄。</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1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337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自殺通報系統開案率是否有大幅下滑？衛生局表示開案率百分百，與通報系統結果查詢有所出入，請說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高雄市自殺高風險通報開案依據衛福部頒布之「自殺通報後關懷作業流程」，通報案件需排除轉介外縣市、其他單位列管（網絡社政、衛政管案）、分流管理、再次被通報、重複通報併案關懷及誤報等，經查 112 年 1 至 10 月自殺通報計 5,805 人次，其中包含衛生福利部通報標準僅收自殺企圖，意念不納入通報 258 人，由本府衛生局轉派市立凱旋醫院專案管理及輔導原通報機構關懷，重複案件併案社區安全網系統關懷 1,210 人次及誤報 109 人次等計 1,577 人次，總計收案 4,228 人次，收案率 100%。</p> <p>依據自殺防治法第 11 條，於知悉有自殺行為情事時，進行自殺防治通報作業。另本府衛生局針對自殺意念專案推動高風險自殺意念關懷服務及輔導原通報機構關懷，自 110 年起，高雄市推動高風險「自殺意念關懷服務」112 年至今年 10 月已提供電話關懷訪視 8,980 人次，此為全國唯一有意念專案服務縣市。</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3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3409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建議左楠設置心衛中心，進度如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中央頒訂的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設置標準，左楠社區心衛中心須配置 33 名各職類專業工作人員，空間需求達 110 坪以上。</p> <p>二、本府衛生局秉持樽節預算的原則，地點評估以公有財產為主，於 110 年起陸續評估果貿市場 2 樓、舊左營分局辦公室、四海派出所、油廠國小幼兒園舊址、左營區明建活動中心等，因多數建築老舊導致整修費用過高財政無法負擔，抑或是目前仍有其他用途規劃無法租用等原因，場地尋覓困難。函請國有財產署提供左楠地區達 120 坪以上之辦公室清冊，經回復左楠地區無合適地點。</p> <p>三、經詢問左楠地區大型商辦或是中華電信出租辦公室，110 坪以上辦公空間每月租金高昂，本府衛生局財政無法負擔。</p> <p>有關左楠地區辦公空間後續規劃如下：</p> <p>(一)持續與區公所保持聯繫並規劃拜會左楠地區里長，深入社區連結在地資源，以利後續取得左楠地區閒置空間的第一手資訊。</p> <p>(二)與中油煉製事業部行政室保持聯繫，持續確認中油宿舍區目前是否仍有其他閒置空間可以租用，預計於 113 年完成左楠區社區心衛中心設置。</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8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3012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一、高雄秋冬空污嚴峻，市府能做什麼？針對高雄市整體污染源比例 31%（本市排放），市府可以多做些什麼？ 二、大社工業區空污日常有開罰嗎？大社工業區已從特種降為乙種，為何還是有煙囪？怎麼落實乙種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環保局每日關注空品變化及環境部預報，當環境部預報隔日高雄市空品不良時，即通知轄內大型業者提前降載減排，另執行夜間洗掃，提前降低污染排放。本府環保局除持續要求業者降載減排，同時進廠稽查工廠防制設備運作情形、執行高污染車輛路攔及稽查、利用無人機巡視露天燃燒好發地區，杜絕異常燃燒、加強重點道路洗掃，減少道路揚塵、查核轄內大型營建工地，做好工地揚塵防護，透過多項應變管制以降低轄內污染物排放，減緩空品惡化情形。 二、本府都發局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召開「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73 次會議」，決議同意大社工業區由特種工業區變更為乙種工業區，未來將只容許乙種工業區限定行業設廠，惟都委會決議因尚需送內政政部核定才能正式實施，目前仍未核定實施。 三、大社工業區尚未完成降編程序前，環保局仍持續加強各項空污管制作為，降編完成後，將會配合土地分區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作業（亦即既有工廠可依法申請展延繼續運作、如有新增安全設備及污染防制設備等對環境有益情形可申請異動、新設乙種工業區類別製程需依法申請設置及操作許可），以符合都市計畫區土地使用計畫受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左營區福山里爭取新設圖書館。社區共讀站無法取代圖書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高雄市立圖書館於左營區設有左營分館及左新分館 2 所分館，左新分館服務範圍涵蓋福山里。福山里內計有文府國中（於 108 年啟用）以及 113 年預計完工文府國小及新光國小等 3 處共讀站。</p> <p>二、市圖與學校社區共讀站、社區閱讀空間的合作模式如下：</p> <p>（一）團體證、班級證借閱服務： 本市學校向市圖申請團體證、班級證借閱服務，市圖依學校方需求，將不同類別的圖書送至共讀站、班級，協助共讀站充實館藏，並可配合課程需求。</p> <p>（二）新書巡迴展及主題書展： 規劃新書巡迴展，讓師生可享有新穎的圖書資源，讓學生、社區居民可就近於社區共讀站觀展與閱覽圖書。</p> <p>（三）閱讀推廣活動： 後續可與學校溝通規劃閱讀推廣活動，並與學校共同評估規劃，依社區居民需求開設「社區閱讀課程」，便捷市民就近於社區內進行活動參與、學習及共讀。</p> <p>（四）行動圖書館外展服務： 行動圖書館外展服務前往左營區內學校、社區據點，如左營國小、左營高中、海青工商、文府非營利幼兒園等。111 年辦理達 38 場；112 年 1 至 11 月已辦理 59 場（年度原預計 40 場）。國小與幼兒園另搭配故事達人說故事活動，透過便利行動書車外展服務，於社區享受閱讀。112 年 12 月 15 日預訂搭配文府國中校慶，安排行動書車到校。</p> <p>三、因應學子備考需求，左新分館將自 113 年起，配合大考與學校期中、期末考，調整多功能教室活動檔期，開放多功能教室作</p>

為自修空間使用。

四、市圖提供團體證、班級證借閱服務，可與共讀站、校園班級合作運送書籍。基於市政資源整體分配，未來持續可依據教育局、校方規劃的共讀站，協助設置多元館藏並結合主題書展，引進與作家有約等活動，擴大閱讀資源的運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33017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左營某國小校長，技術性阻撓老師參加工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本案目前處理舉措以及工作進程如下： 一、為深入掌握案情，教育局刻正籌組行政專案調查小組，以瞭解實況與相關法令適用情形，俾利處理後續事宜。 二、行政專案調查小組委員將由法律專家、勞權專家、教育專業工作者以及教育局相關代表組成，使意見及觀點能充分溝通呈現。 三、行政專案調查小組成立即啟動調查程序，視實際需要安排委員調查時程，俟完成調查工作，盡速提出調查報告。若有違反勞權事實部分，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或相關規定處理之。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6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33051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白議員喬茵
質詢事項	左楠社區共讀站經營成效不佳，社區民眾無法運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為發揮共讀站功能，本府教育局已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函請各校檢視目前使用狀況是否符合申請計畫。經查國中小申請「學校社區共讀站」計畫，學校所規劃時段，大多為平日時段及寒暑假上午，少數學校開放星期假日上午。</p> <p>本府教育局將持續要求各國中小，除了依學校申請之社區共讀站計畫開放外，更鼓勵各國中小能開放更多時段，並將開放訊息公告給學校家長及社區民眾周知。</p> <p>本府教育局亦調查所屬高中職學校現行學生留校自習情況，各校針對自己學校高一至高三需要留校自習的學生，多有提供平日放學後時段，可滿足晚上 5 點到 9 點留校自習的服務。</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8 高市府衛社字第 1124330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建議積極研擬多元支持方案，應提供產婦及家庭成員心理諮商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本府衛生局提供高風險孕產婦及家庭成員 6 次免費諮商服務，並依孕產婦及其家庭成員狀況與需求提供單次諮商及 15-30 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提供關懷與資源轉介。</p> <p>一、孕產婦及其家庭成員通報自殺企圖個案，擬定處遇計畫，依需求提供就醫衛教、6 次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及資源轉介。</p> <p>二、本市未滿 20 歲孕產婦，提供 6 次免費諮商服務。</p> <p>三、依孕產婦及其家庭成員狀況與需求提供一次諮商或資源轉介服務：本府衛生局建置心理衛生諮詢專線（07）716-1925，上班時間提供心理衛生資源、電話諮詢及單次性心理諮商預約服務。</p> <p>四、本市 26 家產檢院所及 2 大助產師公會提供高風險懷孕婦女孕期至產後 6 週衛教、關懷追蹤及轉介服務。</p> <p>五、衛生福利部 15-30 歲年輕族群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本市 44 家機構合作提供 3 次免費心理諮商。8/1 至 11/26 共服務 1,776 人、4,126 人次（執行率 52.6%），共 442 人（占 24.69%）轉介精神醫療，112 年尚可接新案共計 839 人、3,719 人次。</p> <p>六、24 小時「AI 心靈會客室」：以各孕期需求提供多層次對話設計及單次性心理諮商預約服務、配備 BSRS 心情溫度計評估功能，AI 小幫手提供心靈地圖串接該區域的諮商/精神醫療資源。</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社兒福字第 1137000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發展遲緩兒童市府能提供何種協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整合跨局處及公私部門資源，就近提供多元化早期療育服務，透過持續辦理大型社區篩檢及宣導，幫助家長掌握孩子的發展狀況，並於每年 4 月份，結合社會局、教育局及衛生局擴大辦理兒童發展篩檢月活動，及早發現、及早介入。針對本市 0~6 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及其家庭提供醫療、教育與社會福利服務如下：</p> <p>(一)醫療及評估：為提升本市兒童發展評估服務量能，本市 112 年爭取衛生福利部經費，使聯合評估中心從原有 4 家長至 10 家，另設有 1 處服務據點，共 11 個單位提供本市兒童發展評估確診服務，確診個案則由評估醫院轉介至兒童復健醫療院所進行療育。經家長、醫療院所、幼兒園、衛生所及各種管道發現疑似發展遲緩個案，積極轉介至兒童聯合評估中心早日接受確診，以利後續，112 年本市兒童發展聯合評估醫院服務 0~6 歲兒童計 3,555 人，確診遲緩計 2,239 人。</p> <p>(二)學前融合及特殊教育：針對經鑑輔會鑑定安置通過之身心障礙兒童，依其個別化需求安置於「不分類巡迴輔導班」或「集中式特殊教育班」合適班型，並提供所需之特教行政支持，如：教師助理員、專業團隊、教育及運動輔助服務、課後照顧班等。相關特教服務資訊均函請本市教保服務機構依期程提出申請，並將資訊置於高雄市特殊教育資訊網或高雄市鑑定安置資訊網，爾後併同函請家長團體代表協助轉知資訊予家長，以維護身心障礙幼兒之權益。</p> <p>(三)社會福利及社區療育：委託民間團體設置 4 處早期療育通報轉介中心、6 處個案管理服務中心及 12 處公辦民營社區療育服務據點，持續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日間</p>

托育、時段療育訓練及到宅療育訓練服務；另提供早期療育費用補助(每人每月補助上限一般戶 4,000 元、低收入戶 6,000 元)，協助兒童及早銜接療育，以減輕家庭負擔。各地兒童發展社區服務據點除提供定點時段療育服務外，針對偏遠地區及特殊需求之家庭，主動提供走動式療育服務及到宅療育服務；並透過辦理家長團體、親子團體、親職課程、兒童發展諮詢、情緒支持及喘息、社區培力及融合等活動，提供家庭支持。

二、為使民眾更便於了解兒童發展及本市早期療育相關服務資源，本府建置「高雄市早期療育綜合服務網」，完整介紹本市醫療、教育與社會福利資源。另設置早期療育服務專線 398-5011，若民眾有兒童發展相關問題，亦可撥打專線由專業人員提供詳細解說。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配合捷運黃線 Y6、Y7 站興建，建議本館路型盡速改善拓寬（土地 19 億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本府工務局公園處為配合捷運黃線 Y6 及 Y7 站建設，辦理兩側長度約 1.6 公里，寬度 5 公尺帶狀綠地興闢，112 年由捷運基金墊借款提領約 8.5 億元辦理用地取得，剩餘 2.15 公里綠地用地取得費用約需 19.92 億元，將循預算程序持續爭取預算辦理；捷運通車後，可提供人行舒適及綠意盎然通行空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2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330205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一、加碼補貼不孕症治療補助方案。 二、補助孕婦部份產檢項目。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一、為支持與協助不孕夫妻生育願望並減輕進行試管嬰兒之經濟負擔，本府依據衛生福利部自 110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不孕症試管嬰兒補助對象由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擴大至所有的不孕夫妻，只要夫妻雙方有一方具有我國國籍，而且妻的年齡未滿 45 歲，即可申請政府的補助。 二、有關凍卵補助可行性，本府已召開 2 次「凍卵補助政策專家會議」邀集人工生殖醫學、婦女權益專家學者及婦女團體代表針對凍卵補助進行整體評估討論，綜整意見如下：政策制訂應考量需衡酌預算規模與效益，基於凍卵目前尚未有充足的實證論證基礎，此外凍卵仍具有相當的醫療風險及現行法規限制，專家建議凍卵政策為全國性議題宜由中央政府統一制定，本府已於 111 年 11 月 28 日函文上述專家建議供中央制定政策參考。 三、目前產前檢查的次數、項目及費用由衛生福利部統籌規劃及給付，為周全孕期照護，自 110 年 7 月 1 日起增加產檢次數及項目，將原補助 10 次產前檢查增加至 14 次、新增妊娠糖尿病篩檢（GDM）、貧血檢驗與 2 次一般超音波檢查，並調高產檢診察費及檢驗費用，以降低妊娠與生產併發症，減少孕婦及新生兒死亡，並減輕育齡家庭經濟負擔。 四、對於補助孕婦部份產檢項目，因涉及經濟條件、個別需求等因素差異性大，亦須考量地方財政狀況，本府衛生局將再邀請婦產科醫學會及高雄市醫師公會研議可行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6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質詢事項	一、碳權交易所運作績效為何？有何明確目標？ 二、如何協助在地業者向中央爭取相關補助經費？明年編列多少預算來推動產業淨零轉型永續發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臺灣碳權交易所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成立，服務包含國內碳權交易（減量額度）、國外碳權買賣、碳諮詢三大類；其中國內碳權交易，環境部目前正在研擬「溫室氣體減量額度移轉、交易或拍賣管理辦法」。至於國外碳權，碳權交易所將在 12 月 22 日上架首批國外碳權，由於相關子法尚未上路，目前首波國外碳權以提供企業因應供應鏈碳中和需求為主。 二、中央於 111 年 3 月公布我國「2050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推動能源、產業、生活、社會等四大轉型，輔以「12 項關鍵戰略」，規劃在 119 年前投入約 9 千億的預算，推動淨零轉型相關行動計畫，如：節能及鍋爐汰換、資源循環、運具電動化、低碳及負碳技術等項目，本府後續亦協助高雄在地業者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 三、為推動本市產業淨零轉型，明（113）年度編列約 3,500 萬經費執行碳盤查輔導、節能輔導、碳標籤輔導、自願減量專案輔導、碳平台建置、淨零人才培育等工作，另亦執行「產業淨零大聯盟」以大帶小運作、排放源查核、產業能源轉型推動等，以協助產業執行減碳工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環中資字第 1127053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質詢事項	殯儀館、中區焚化爐為民眾進入高雄市路口的門面，中區焚化廠目前並不會除役，如要改為 SRF 應該要整體規劃並要環境美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未來中區廠規劃，將配合市府總體廢棄物處理政策，結合淨零減碳目標，並於設計階段納入總體環境美化考量，採取融合環境之外觀設計。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香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23622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黃議員香菽
質詢事項	雙湖森林公園啟用多年人煙罕至，周遭與社區連接較遠，整體 27 公頃土地利用不佳，建議進行整體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雙湖森林公園間夾有約 26 公頃之農業區土地，為避免農業區發展與都市環境產生相容性與混合使用，本府 113 年將積極整取經費，辦理原高雄市農業區整體規劃案，從國土計畫角度，研擬本市農業區未來發展定位及分期開發時序，作為後續整體都市發展及變更之參考依據，研議可行之檢討變更方向，回應地方民眾訴求，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誘導都市健全發展。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384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蔡議員金晏
質詢事項	一、兩年一期碳預算透過何種方式編列？ 二、是否整合淨零政策白皮書及因應氣候變遷白皮書？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碳預算係「高雄市淨零城市發展自治條例」第四條規定，參考英國氣候法制度，指每一期溫室氣體排放量之上限，並以兩年為一期，期望藉由排放上限訂定，分配減量責任給各個部門，配合能源政策、開發行為、以及工業、交通、廢棄物等減量政策，制度性落實高雄市 2030 減量 30%、2050 淨零目標。 二、碳預算將充分衡量各項增量、減量因子，科學化進行制訂，增量部分目前針對各類開發行為如楠梓、橋頭等產業園區之增量並將經濟成長因子納入。減量部分針對大型排放源減量目標、國家電力排碳係數推估、運具電動化程度以及市政府局處第二期減量執行方案 58 項措施等。綜合評估產出合理排放路徑後，依據縣市盤查指引分配各部門減量責任並提出減碳策略。 三、有關「因應氣候變遷白皮書」係為 2017 至 2021 年間展現高雄在面對氣候變遷所設立之目標、推動內容及成果所撰寫。淨零自治條例通過後，本市將以「淨零政策白皮書」作為策略綱領，並以「淨零自願檢視報告」檢討成果。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2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297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蔡議員金晏
質詢事項	評估鼓山區內惟九小段 53~55 地號作為環保局鼓山區清潔隊員休息室（含洗澡）及停車空間改善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局所轄鼓山區清潔隊使用為「內惟段九小段 55 地號」（同地段 54 地號為本府交通局所設置之公用停車場），目前作為停放作業車輛亦有暫存資收物及人員備勤等作業需求，現況使用狀況，臚列如下：</p> <p>(一)作業人員現況：共計 135 員。</p> <p>(二)作業車輛停放：清運設施大型車輛共計 42 輛。</p> <p>(三)相關人員作業區：車輛停等區、資收物分類及清運處理區、清潔用品備品區、廢棄物堆置暫存轉運區。（未來空間規劃需求為 6,700 m²）</p> <p>(四)作業人員備勤設施：現場設有作業人員盥洗室、休憩空間、及相關溫控設施（直立式水冷機、電風扇、通氣設施…等等）</p> <p>二、旨揭作業場址後續將按實際使用之需求，依年度持續編列相關經費佈建修繕相關設施，以維人員作業環境安全需求及業務正常營運。</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8 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124335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蔡議員金晏
質詢事項	一、SRF 固體再生燃料有哪些材料來源？ 二、歐盟及國內對於再生能源定義是否不一致？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一、依據環境部所訂「固體再生燃料（SRF）相關管理方式」可做 SRF 原料之廢棄物種類，計有廢塑膠、廢橡膠、廢紙、廢木材、廢纖維、污泥、動植物性廢棄物及一般生活垃圾等八大類廢棄物可交由 SRF 專業製造廠轉製成 SRF。 二、歐盟再生能源係指來自「非化石」之能源，即風能、太陽能和地熱能、潮汐能、波浪能和其他海洋能、水力、生質能、垃圾掩埋氣體、沼氣，其中生質能指農業、林業和相關產業之生物來源和殘留物中可生物降解部分，以及廢棄物中屬生質物部分，上述歐盟規定與經濟部「再生能源發展條例」第 3 條第 1 項第 1 款定義之再生能源幾乎相同，有差異處為歐盟明訂廢棄物屬生物質利用於能源方可歸屬再生能源，而現行國內「再生能源發展條例」所定義廢棄物利用於能源部分，未限制廢棄物來源（包含化石及非化石來源），僅規範利用廢棄物轉製之燃料作為燃料料源之發電設備，依「再生能源發電設備設置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認定為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廢棄物發電設備），並經審查核准後即可認定為再生能源。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民區字第 1133005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蔡議員金晏
質詢事項	建議研議鼓山區公所遷移至內惟九小段 53、54、55 地號（目前由環保局使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本案依「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立體設施拆除（或填平）九如橋拆除工程執行情形會議」第 1、2 次會議林副市長裁示略以，為解決鼓山區行政中心服務功能及加速內惟及中都地區發展，有關鼓山區內惟段九小段 54、55 地段，後續採 BOT 方式，由交通局及經發局撰擬計畫書等資料，交由財政局主政彙整提報促參司申請可行性評估經費。</p> <p>二、鼓山區行政中心現有單位規劃部分轉移，環保局清潔隊及財政部高雄國稅局鼓山稽徵所等單位續留原址；新蓋綜合行政大樓則納入長期照護、民眾洽公、社會福利、停車空間等複合功能，用地使用需做整體考量及妥適規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蔡議員金晏
質詢事項	建議中華一路人行道改善（明誠中學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
辦理情形	<p>人行道破損肇因於車輛輾壓，為營造人本交通環境，今年工務局追加預算 2 億元及教育局追加預算 8,000 萬元優先辦理醫院、捷運車站、商圈學校及活動場館周遭人行道改善，並採用簡單、迅速、易維護且耐久性佳的混凝土（PC 刷毛）工法施作。</p> <p>鼓山區中華一路（明誠中學至綠園道）長度約 410 公尺，人行道面積約 3,200 平方公尺，改善經費約 1,272 萬元，將納入明（113）年度改善路段，考量所需經費較高，將優先爭取中央補助計畫辦理，未全面改善前，會就學校周邊加強巡視並就有安全疑慮處進行修繕。</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5 高市府民宗字第 11330068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請問如何協助原住民教會發揮功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考量市府整體財源狀況，本府民政局現階段並未對本市宗教團體編列經費補助，但在其他行政協助方面不遺餘力，例如：協助場地免租借費用、召開跨局處協調會議等，減少宗教活動行政成本。</p> <p>二、倘日後宗教團體有經費補助或政府資源等需求，本局基於宗教主管機關立場，將依活動性質結合相關局處，提供資訊予宗教團體參酌。</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原民衛字第 11330043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建議高雄市原民會爭取在高雄辦理培訓提升原住民就業機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p>一、本府原民會於 112 年度辦理原住民職業訓練班共 6 班-「美甲與飾品設計班」、「中餐丙級證照輔導班」、「全方位熱蠟美肌淨毛師創業培訓班」、「原住民族考試四等土木工程考前衝刺班」、「中式麵食丙級證照班暨微型創業班」、「快速剪髮師輔導就業班」，參與訓練結訓 135 人，養成原住民一技之長及提高就業競爭力。為因應市場及原鄉需求，其中本年度原住民特考-四等土木工程全國錄取 6 名，其中 5 位考生為本會委託高科大承辦之「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土木工程四等考試之考前衝刺班」學員，成績斐然，辦訓績效卓著。</p> <p>二、本府原民會已提報原住民族委員會同意辦理 113 年度「原住民照顧服務員考照訓練計畫」、「托育人員專業訓練班」、「餐宿業技能養成班」、「烘焙食品（麵包）丙級證照輔導班」、「快速剪髮師輔導就業班」、「傳統工藝文創計畫」、「采耳 SPA 療育師創業配訓班」、「美容美體 SPA 舒壓按摩班」、「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考試土木工程四等考試之考前衝刺班」及「警察特考衝刺班」共 10 案，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經費共計 449 萬元，申請類別涵蓋照服員、托育人員、觀光及在地產業、美容及公務人員考試衝刺班，其中警察特考衝刺班為全國首創，期能讓更多原住民族人進入公職，服務族人。</p> <p>三、為提供族人適宜的諮詢及輔導，深根在地穩定就業，並連結轄區勞政、社福資源與本府共同合作，培植產業人才、企業廠商用人推薦，提高原住民就業率，本府原民會爭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新臺幣 244 萬元設置「112 年度高雄市政府設置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計畫」，促進就業服務員就業機會 3 人，於 113 年持續規劃並執行相關職業及就業促進計畫。</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原民衛字第 1133004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原住民文化健康站場地侷限，市府能否協助文健站取得合宜、安全之場所供原住民長輩活動及學習場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衛生局、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瑪樂筏文健站租用大寮區忠義國小教室多年，本府原民會掌握目前該校 113 年度將進行校舍耐震補強工程而調整校舍使用規劃，該校希望文健站能遷至其他教室，本府原民會、教育局將擇期與校方進行協商，俾利妥處。 二、本市瑪樂筏文健站承辦協會與校方訂有長期租賃契約為前提補助該站前瞻經費挹注該校以文健站使用空間周遭進行友善整建達新台幣 370 萬元，使用迄今僅 5 年，一旦遷往他處不啻浪費公帑，且校方擬將長輩遷往之校舍地下室對於進出安全及便利性實有疑慮。 三、另本府原民會將盤點本市各文健站場地與服務長輩級距，評估場地侷促之文健站，申請前瞻經費進行修繕或尋覓其他公共空間或私人住宅，以保障長輩照顧品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3 高市府原民經字第 11330114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8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搶救茂林溫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辦理情形	目前茂林情人谷溫泉刻正辦理場域之修繕並將採分階段性開放，首先第一階段重啟泡腳池供大眾使用、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於春節共同舉辦假日市集活動。第二階段之籌備將會同茂林區公所及社區發展協會共同研商規劃未來修繕、經營方式，本園區希冀透過在地取得規劃與經營之主動權，以在地族人的角度與方式優化場域設備及環境，以豐富場域功能性、發揮原鄉特色亮點。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劉德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一、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明德訓練班將分三期逐步修繕活化，第一期中央已挹注 2 億經費，第二、三期經費爭取情形？ 二、2023 鳳山光之季，文化局將如何結合觀光局、民政局，合縱連橫，推廣鳳山的文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於 112 年 12 月核定經費 7 億元整，辦理國定古蹟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本案預計 113 年初提送修正計畫，並於計畫核定後陸續執行。 二、今年文化局配合「2024 鳳山光之季」，將舉辦限定套裝遊程走讀導覽，預計推出 A、B 線行程共 12 場次，安排於 112 年 12 月 23 日配合活動開幕同步開跑，113 年 2 月 25 日為最終場，規劃遊程以尋訪鳳山景點、遊歷古蹟、古廟及充滿人文歷史故事性之場域，搭配專業導覽解說，深入探索鳳山，品嚐在地美食，以及探索眷村文化、體驗簡易的文創手作課程。 三、大東文化藝術中心亦於「2024 鳳山光之季」活動期間，園區薄膜燈與燈會主題燈飾啟動關閉時間一致；為營造燈節熱鬧氣氛，同時已邀請本市 dominant5 鋼琴五重奏室內樂團、高雄市交響樂團等十餘個表演團隊參與盛會，規劃於每週六下午 5 時推出戶外展演活動計 10 場（含春節初一到初三特別加場）、每週日上午 11 時推出大廳音樂會計 9 場，以表演藝術共襄盛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交停工字第 1133021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大東捷運站周邊停車位不足，請市府改善；另大東捷運站聯合開發案也請捷運局要求投資人依現行都市計畫規定，滿足停車位需求，避免停車外溢造成遭邊交通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一、查大東捷運站周邊 500 公尺現況停車供給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1 786 1326 1122"> <thead> <tr> <th></th> <th>場數/路段</th> <th>小型車 (格)</th> <th>機車(格)</th> <th>小型車平均使 用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路外</td> <td>9</td> <td>1,175</td> <td>289(聯開土 地東側)</td> <td>60</td> </tr> <tr> <td>路邊</td> <td>博愛路、瑞興路、 光遠路及大東路</td> <td>55</td> <td>221</td> <td>75</td> </tr> <tr> <td>合計</td> <td>—</td> <td>1,230</td> <td>510</td> <td>—</td> </tr> </tbody> </table> <p>整體而言，該區域現階段停車供給除少數尖峰時段，尚可滿足需求。</p> 二、該區域周邊未來停車供給檢討分析如下： <p>(一) O13 捷運聯合開發案係為建構 TOD (Transit Oriented Development 大眾運輸導向發展城鄉) 大眾運輸導向之發展目標，未來將要求投資人考量捷運出入口之連通與優質人本步行環境之打造，以鼓勵民眾搭乘大眾運輸，降低對都市交通之衝擊。此外，為避免本開發案未來所衍生停車需求外溢，目前已規劃約 898 席小型車位，未來並將透過交通影響評估審議機制來確保停車需求可充分內部化滿足。另位於基地東側既有 289 席機車位將予以保留供轉乘捷運民眾使用。</p> <p>(二) 鳳山醫院促參案刻興建第二期工程，為解決施工期間院區停車空間不足問題，本府捷運工程局目前將 O13 開發基地之一部分範圍租予院方作為臨時停車使用(97 席)。預計於今(113)年底完工後，該院停車需求將可自行滿足。院區二期工程大</p>					場數/路段	小型車 (格)	機車(格)	小型車平均使 用率(%)	路外	9	1,175	289(聯開土 地東側)	60	路邊	博愛路、瑞興路、 光遠路及大東路	55	221	75	合計	—	1,230	510	—
	場數/路段	小型車 (格)	機車(格)	小型車平均使 用率(%)																				
路外	9	1,175	289(聯開土 地東側)	60																				
路邊	博愛路、瑞興路、 光遠路及大東路	55	221	75																				
合計	—	1,230	510	—																				

樓停車空間如下：

	小型車（格）	機車（格）
地下停車場	150	272
停車塔	152	
合計	302	272

(三)綜上，未來 O13 站進行捷運聯合開發後，所衍生停車需求可內部化滿足，另機車停車供給可維持現有數量。此外，鳳山醫院促參案第二期大樓竣工後所增設停車格位將遠大於目前臨時停車場停車位數量。整體而言，停車供給將有所增加，有助於舒緩當地停車尖峰之需求。

三、本府交通局亦將檢討周邊路邊停車格收費標準，提升停車資源周轉率：

周邊道路博愛路、瑞興路、光遠路及大東路共可提供 55 格路邊停車位（目前採計次收費），考量使用者付費原則及提高公共停車空間周轉率，本府交通局將持續觀察當地停車情形，以完整路段為原則將收費標準檢討調整為計時收費之可行性。

四、本址緊鄰捷運 O13 站，大眾運輸便捷將可充分發揮 TOD 精神，且本府已於 112 年 4 月推出大眾運輸 399 月票方案，培養民眾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取代使用私人運具習慣，逐步落實降低碳排目標。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5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3337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長照業務量逐年增加，人力不變導致效率和品質下降，建議應評估未來設置長照局可行性，以提升長照服務品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調查目前六都直轄市辦理長期照顧業務情形，本市、台中市及台南市已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業務，惟已整合的長照業務內容不盡相同，以編制人力數恐仍無法明確評估所對應權管長照業務量，如本市身心障礙鑑定、護理機構管理等業務，已整合於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辦理，其他縣市則可能為其他局處或科室辦理，僅依人力配置數仍無法比較長照業務整併後之負荷量。其餘三個直轄市仍分屬縣市衛生局、社會局共同辦理，另今年屏東縣政府成立長期照護處，為全國第一個成立一級機關的縣市。</p> <p>二、107 年 9 月 5 日由衛生福利部成立長照司，因應中央組織整併及本市人口快速老化，本市爰於 109 年 1 月 1 日於本府衛生局內設置長期照顧中心，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112 年長照相關計畫經費高達 55 億元，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為衛生局所屬之科室，組織架構為主任（1 人）、技正（2 人）並設置 5 個股，分別為照顧管理股、服務資源股、人力發展股、機構管理股及綜合服務股，各股設有股長 1 人，目前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亦編有正職人員 27 人、約聘照管人員 207 人及臨時人員 40 人，共計 274 人。並於本市 38 行政區設有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分站（設於 38 區衛生所），照管專員進駐分站，以利民眾就近申請長照服務及諮詢。</p> <p>三、因應長照資源需求日益增加，本府仍持續評估與整合衛生局及各局處資源，尤其強化人員專業度、人力量能的評估及使其充分足夠，以使本市長照政策的規劃與推動能順遂展開，本府已針對成立長照處進行相關資料蒐集及內部研議，後續也將持續</p>

參酌中央長照政策及各縣市政府長照組織規劃情形適時研議本市設置長照局之可能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文化局正在處理眷村文化園區開發案，緯六路 110 號眷舍適合做合群里活動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緯六路上建業新村 110 號眷舍位於文化景觀「左營海軍眷村」範圍，經與里長現勘確認建物現況結構良好，區位及面積等條件符合臨時活動中心使用需求，市府將積極協助，儘速辦理眷舍基礎整備。 二、考量里長歸屬民政系統，後續將與民政局討論研議，於眷舍整修完備後，提供民政局供里民運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33029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請市府通盤檢討楠梓區學校配置，建議啟動文小 14 設校評估，並保留文中 15 做為新設校預定地。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楠梓區未來因應橋頭科學園區設立及高雄煉油廠都市變更計畫，可望引進人口進駐，其中國道 1 號至高捷都會公園站清豐里一帶為人口聚集地之一。</p> <p>二、文小 14 基地所在地為清豐里，里內學區國小為楠梓國小與楠陽國小。楠梓國小為本市總量管制學校，預估至 113 學年度止，每年仍將持續改分發百名以上新生至鄰近學校；另鄰近學校楠陽國小亦有空間不足難容納所有改分發學生。</p> <p>三、考量橋頭科學園區之發展將引進大量就業人口，就學需求增加，本府教育局刻正啟動文小 14 設校評估，後續將持續關注區域內人口變化滾動式修正。</p> <p>四、清豐里鄰近學區國中為楠梓國中及後勁國中，其中楠梓國中為總量管制學校，校內空間尚可容納原區域就學人口，惟已趨近飽和。</p> <p>五、倘未來人口逐漸增長，短期可依據本市國民中小學實施學生人數總量管制作業要點調整每班班級學生人數或以學區調整方式，容納該區域學齡人口，本府教育局亦將持續關注區域內人口變化情形，並已保留楠梓文中 15 評估作為設立國中學校之預定地。</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建議後勁公園除特色遊戲場外，可做多目標使用，如托嬰中心、商場、超市、停車場及老人活動中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楠梓後勁公園位於海專路旁，面積 3.93 公頃，工務局（公園處）於 112 年啟動特色遊戲場設置及園區步道改善規劃設計，目前依地方說明會意見調整規劃設計方案，預計 113 年初完成上網公告招標，另有關後勁公園多目標使用，如經本府各機關評估使用需求，將由使用機關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辦理，本府工務局（公園處）將配合市府政策提供公園用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23997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藍田國小學區劃分的計畫。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依據「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原則實施要點」第三點規定：</p> <p>(一)國中小學區劃分應依據人口、交通、社區、文化環境、行政區域及學校分布情形，劃分學區，分區設置。</p> <p>(二)以便利學生就讀為原則，並顧及學校容量及學齡兒童人數，以保障學區內學生優先就學之權利。</p> <p>(三)劃分學區時應明確，以劃分基本學區為原則，如有特殊原因時得採自由學區。</p> <p>二、藍田國小預計於 115 學年度正式招生，依據高雄市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原則實施要點第六點略以，各區公所、學校於每年 11 月底前得提出學區調整建議。故有關藍田國小學區劃分部分，學校將邀集鄰近學校、里長、在地議員討論後於 114 年 9 月正式提案，本府教育局受理提案後於 114 年 12 月底前提至 115 學年度學區劃分委員會審議。</p> <p>三、待 115 學年度藍田國小完工及招生，將依前開會議審議結果規劃藍田國小學區，以緩解周遭鄰近學校之學生就學問題。</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教小字第 11240045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請市府評估在新設藍田國小地下室開發社區停車場可行性。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藍田國小每年級招收 8 班，普通班 48 班、幼兒園 2 班，83 間量體、運動場 2 座、禮堂兼活動中心及地下防空避難室 1 座、公托 3 班進行規劃，111 年 8 月 1 日成立籌備處，總工程款核定為 8 億 8,024 萬元。</p> <p>二、本案於 112 年 10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11 月 6 日召開社區說明會，蒐集民意納入規劃設計參酌，預計 113 年 4 月施工，115 年 6 月完工、115 年 4 月招生及 115 年 8 月開學。</p> <p>三、本案配合設校期程，目前已將基本設計送都市計畫審議並進行細部規劃設計，115 年 8 月須完成招生開學，如未來人口成長而有社區地下停車場需求，本府交通局亦將就當地停車需求發展情形檢討路邊停車位劃設，並以開闢停車場用地及輔導民間土地設置路外停車場等多元方式增加停車供給，以維持停車供需平衡。</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6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239474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爭取梓官至彌陀海線自行車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經查該段海岸為本市一級海岸防護區，屬第六河川分署權管。 二、現況已設置海堤部分，可依海堤管理辦法第 25 條及第 26 條，向第六河川分署提出申請設置自行車道需求。 三、現況無海堤部分，本局將函文建議第六河川分署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6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3301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2023 年登革熱病例數較往年（2020-2022 年）增加許多，原因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今年登革熱病例數較往年（2020-2022 年）增加，主要分析原因 2022 年下半年邊境逐步開放，且東南亞、南亞地區登革熱疫情大幅升溫，致國內南部縣市具埃及斑蚊分佈地區登革熱流行風險驟升，</p> <p>二、今（112）年 6 月 13 日台南市在入夏前即爆發群聚疫情，本市鄰近台南市為一日生活圈，人流往來頻繁，在本市防疫團隊與全民共同合作的努力下，本市截至 12 月 14 日累計 2,849 例（占全國 11%）。</p> <p>三、為防範疫情快速擴散蔓延，本府賡續貫徹執行多元化綜合防治策略如下：</p> <p>（一）「醫療整備－醫網照護」：透過 560 間登革熱基層醫療整合照護合約院所，提供民眾便捷的登革熱篩檢管道，以早期發現病例及早介入緊急防治措施。</p> <p>（二）「決戰境外防疫計畫」：針對自登革熱流行地區入境出現發燒等疑似症狀，於高雄國際航空站完成登革熱 NS1 快篩採檢、入境市民及新住民，如有登革熱疑似症狀主動通報獎勵等措施。</p> <p>（三）「病媒蚊監測與科技防疫」：本府環保局加強社區病媒蚊監視與孳生源清除及民政局動員社區里鄰定期鄰里志工共同維護社區環境整潔及巡倒清刷，依『本市「防止病媒蚊孳生，預防登革熱及茲卡病毒感染症」之孳生源清除暨相關防疫措施公告』，賡續透過各宣導管道呼籲市民主動清除居家室內外積水容器，落實公權力。此外，持續與國內外專家合作研究透過誘殺桶、高效能捕蚊燈進行病媒蚊密度監控，並持續進行沃爾巴克氏菌生物防治前期研究，期透過多元化防治及科技</p>

防疫等綜合性防治措施有效控制疫情。

- (四)「防疫教育」：制定「高雄市特定公私場所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及「高雄市營建工程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措施及查核辦法」，規範本市之中央或地方行政機關、學校、設有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之公寓大廈、公告範圍內場所及營建工程皆應設置登革熱防制專責人員並訂定登革熱防制自主管理計畫執行，展開全民法治教育宣導。
- (五)疫情發生時市府防疫團隊於 48 小時內進行「孳生源檢查」、「噴藥滅蚊」、「擴大疫調採檢」的三合一的緊急防治工作，此外，為確保防疫成效，本府召開登革熱專家會議，專家們都評估，以疫情沒有回燒、實施完緊急防治後的區域陽性率相對低、以及噴藥滅蚊生物檢定監測成果來說，高雄市防疫策略是有效的，應該要持續執行，緊急防治後應持續維持環境整潔且切勿再有積水，進而有效降低病媒蚊密度，才能遏止登革熱疫情持續擴散。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民區字第 1133005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梓官區聯合行政中心目前規劃進度？以及目前地目編更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一、梓官都市計畫刻正由本府都發局辦理第三次通盤檢討作業，研擬計畫書圖草案，有關梓官區聯合行政中心之規劃，經梓官區公所提案，擬於本府運發局規劃之運動公園，採同址共構方式規劃於計畫區南側農業區。後續將由梓官區公所及運發局評估方案後，納供本次通盤檢討辦理。</p> <p>二、梓官區公所評估預定新建行政中心基地位置於台 19 甲線梓平公園旁農業區，基地面積 10,235.11 平方公尺，面臨同安路，距離區公所現址約 1 公里，同址共構機關預定為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圖書館梓官分館。後續於「梓官通檢草案研商會議」提「都市計畫變更為機關用地」，原政策指示興建運動公園之規劃，調整為建物周邊散步步道（或滑步車道）、小型體健設施。</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8 高市府民殯字第 1137000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宋議員立彬																						
質詢事項	本市納骨塔塔位不足，請研議優化現有塔位的存放空間，可降低市府新建塔位財政負擔，以利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的。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民政局																						
辦理情形	<p>為滿足民眾晉塔需求暨有效活化納骨塔使用空間，自 110 年起藉由宗教轉魂儀式，定期遷移各塔之無主骨灰（骸）罐，辦理樹（灑）葬，使其回歸大地反璞歸真，亦減輕新設納骨塔之財政負擔，活化現有櫃位空間，降低財政負擔與確保環境永續發展，截至 112 年共計辦理 1,857 位無主先人樹灑葬事宜。本府民政局（殯管處）也會積極規劃辦理，預計每年辦理至少 3,000 位無主骨灰（骸）樹（灑）葬事宜，目標於 117 年全數辦理完畢。</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 colspan="3">本市近三年無主先人辦理樹（灑）葬數量統計表</th> </tr> <tr> <th>年度</th> <th>納骨塔名稱</th> <th>樹（灑）葬數量（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梓官區納骨塔</td> <td>562</td> </tr> <tr> <td>111</td> <td>橋頭區納骨塔</td> <td>364</td> </tr> <tr> <td rowspan="3">112</td> <td>大樹區納骨塔</td> <td>368</td> </tr> <tr> <td>內門區、甲仙區、杉林區、六龜區、美濃區等 5 區納骨塔</td> <td>131</td> </tr> <tr> <td>橋頭區納骨塔</td> <td>432</td> </tr> <tr> <td colspan="2">合計</td> <td>1,857</td> </tr> </tbody> </table>	本市近三年無主先人辦理樹（灑）葬數量統計表			年度	納骨塔名稱	樹（灑）葬數量（位）	110	梓官區納骨塔	562	111	橋頭區納骨塔	364	112	大樹區納骨塔	368	內門區、甲仙區、杉林區、六龜區、美濃區等 5 區納骨塔	131	橋頭區納骨塔	432	合計		1,857
本市近三年無主先人辦理樹（灑）葬數量統計表																							
年度	納骨塔名稱	樹（灑）葬數量（位）																					
110	梓官區納骨塔	562																					
111	橋頭區納骨塔	364																					
112	大樹區納骨塔	368																					
	內門區、甲仙區、杉林區、六龜區、美濃區等 5 區納骨塔	131																					
	橋頭區納骨塔	432																					
合計		1,857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政查字第 1133000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本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技工疑涉索賄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政風處
辦理情形	有關貴席 112 年 11 月 29 日市政總質詢事項，本府辦理情形敬復如下： 案經本府政風處瞭解，旨案涉案人員有業務外接觸廠商人員之情形，本府政風處業將全案瞭解情形循廉政體系函報法務部廉政署依法偵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33032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幼兒園師生比 1：12 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自 112 學年度起，全面實施新招生之 3-5 歲班級降低師生比至 1：12 為原則，並訂定 3-5 歲班級調降師生比之原則及研議相關配套措施，以兼顧教保服務品質及滿足幼兒入園需求。</p> <p>二、本市公立幼兒園 213 園 3-5 歲班級，其中 147 園 112 學年度調降師生比為 1：12，有 66 園為保障 2 歲專班直升 3-5 歲班舊生留園就讀權益，以及配合社區幼兒就學需求，須逐年調降班級師生比至 1：12，預計 114 學年度達成全數公立幼兒園 3-5 歲班，每班師生比均為 1：12。</p> <p>三、幼兒園 2 歲班師生比為 1：8，考量家長及幼兒需求，由幼兒園配合未來 3-5 歲班調降後可直升情形，自行調整招生名額。</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3303281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教育局辦理萬聖節活動的教育目的及成果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教育局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規劃辦理本市首屆「2023 高雄萬聖節大遊行活動」，以遊行活動體驗走訪城市特色地景，親子手作節慶藝術裝扮與國際知名藝術表團以節慶互動方式帶動城市行銷及打造高雄城市家庭美好記憶，回應市民對於萬聖節活動的期待。</p> <p>一、教育局辦理萬聖節活動的教育目的：</p> <p>(一)結合藝術教育的樂趣，孕育在地下一代的藝術家。</p> <p>(二)安排親子有趣的遊行，體驗共創家庭美好記憶。</p> <p>(三)結合萬聖節慶活動體驗，帶動雙語及國際教育新風貌。</p> <p>二、萬聖節活動成果：</p> <p>(一)萬聖節遊行活動是小朋友一年裡最期待的活動之一，父母精心為孩子打造萬聖節裝扮，新崛江、玉竹商圈也是許多家長兒少時代流行元素的回憶，親子一同參與有趣的遊行活動，共創家庭美好記憶。市府今年以「萌鬼萬聖夜」為主題，帶市民朋友、親子家庭一起歡樂遊行。活動當日吸引 6 萬人次的市民及國際旅客參與遊行討糖活動。</p> <p>(二)遊行路線自文化中心出發，行經新興區五福二路北側路段，終點為中央公園。活動將從晚上 6 點持續到 8 點，有各種精彩萬千的表藝團體、臺灣民俗文化、學生創意表演陪伴孩子們歡度萬聖節。</p> <p>(三)官方臉書粉專，https://reurl.cc/K3pnxp 分享活動專屬抽獎訊息，透過製作環保萬聖節道具及變裝激發孩子的想像力與創造力，並增進家庭親子感情，相信很多家長將很興奮地與孩子合作準備裝扮，讓親子關係更緊密。</p> <p>(四)當日客委會美食市集及新崛江與玉竹商圈總計超過 100 個店家加入這場萬聖節盛事，與民眾沿路互動。融入客家文化及社區文化，讓市民留下美好回憶。</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33032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今年本市校長甄選報名，又要補考績資料，造成部份考生不能參加考試，請檢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市 113 年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甄選簡章應試資格規定略以，凡現職為本府教育局暨所屬機關、本市公立各級學校之教育人員，持有報考該階段之合格教師證書（中等學校或國民中學、國民小學教師證書最近 3 年（109 年 10 月 20 日至 112 年 10 月 21 日）未受刑事有罪判決、懲戒處分或記過以上之行政懲處且服務成績優良（最近 5 年成績考核考列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或年終考績考列乙等以上者），並合於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4 條或第 5 條者，得參加國民中學或國民小學校長之甄選。</p> <p>二、為因應 111 學年度成績考核通知書，無法於本市 113 年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甄選報名是日前全數核發，本市 113 年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甄選小組（以下簡稱甄選小組）於 112 年 9 月 22 日決議暫准考生以切結方式報名，並規定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3 點前至試務中心補繳考核通知書，逾期未繳交者，無條件由甄選小組逕予取消應甄資格，絕無異議。</p> <p>三、本府教育局除於資積審查現場逐一與應甄人員確認是否切結並提醒留意補件時間外，亦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於校長甄選網站再次提醒本次應甄人員，得由本人或代理人於指定日期至指定地點繳交，逾時一律不受理，並依切結書辦理。</p> <p>四、承上，補繳日結束後本府教育局於 112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召集甄選小組召開臨時會，決議依高雄市 113 年市立國民中小學校長甄選簡章之切結書規定辦理。本府教育局爾後將另以局函通知應甄人員，避免類此情形發生。</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教幼字第 1133032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審視勝利國小案件： 一、校長介入家長會選舉？ 二、校長拒絕代扣會費被勞動部裁罰，罰金誰負責？ 三、校長濫告老師與家長委員？應以和為貴婉轉處理 四、校長就任 2 年，有多位教師退休及調動，請教育局瞭解及評估現任校長適任與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有關勝利國小案件，目前處理舉措及工作進程如下： 一、勞動部裁罰罰鍰部分：查「違反勞動法令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處分字號勞動關 1 字第 1120145503A 號以及處分字號勞動關 1 字第 1120145503 號，兩案各罰鍰金額 100,000 元整，事業單位名稱為「高雄市左營區勝利國民小學」。 二、家長會選舉、校長濫告與教師調動退休部分：為掌握案情，教育局已籌組行政專案調查小組，以瞭解情況與相關法令，俾利妥處。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吳利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2.15 高市府政查字第 1123091070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吳議員利成
質詢事項	本府農業局遲未妥處本市大樹區農地違法設置寵物殯葬火化設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政風處
辦理情形	有關貴席 112 年 11 月 29 日市政總質詢事項，本府辦理情形敬復如下： 案經本府政風處瞭解，農業局已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進行會勘，並限土地所有權人於 112 年 12 月 8 日前提送改善計畫，後續將再辦理現勘確認使用情形；本府並已於 113 年 2 月 15 日函請農業局賡續依相關規定本權責妥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9 高市府社老福字第 1124069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許議員采蓁
質詢事項	建請市府擴大敬老卡交通優惠範圍，加入台鐵、本市公立景點及運動中心優惠。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社會局
辦理情形	一、自 113 年 1 月起，本市敬老卡除現有免費搭乘本市公共車船（不含觀光路線）及輕軌外，另享有每年 1,200 點社福點數可使用於高雄捷運及特約計程車。 二、另有關敬老卡搭乘台鐵優惠，因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尚在建置（修改）本市社福卡專用系統模組，暫無法於 113 年 1 月一併開放使用，待建置完成後另行公布。 三、考量財政狀況及福利經費相互排擠因素，相關公立景點及運動中心優惠將做為後續政策參考。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許采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衛食字第 1124448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許議員采蓁
質詢事項	請市府依據衛福部規定，定期三個月召開一次食安會報，當遇到重大食安事件時也需召開專家會議討論，並公告會議紀錄，或以新聞稿方式公布，讓市府食安資訊更加公開。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市府為落實食品安全衛生管理及本市食品安全事件應變處置，成立跨局處之「高雄市政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今（112）年已召開 4 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會中針對日本輸入食品、夜市攤商、進口雞蛋及外送平台管理機制與相關查核等食安重大議題進行專案報告；主席亦裁示針對連續發生食安問題，從知名美式賣場莓果類產品、乾酪產品至進口雞蛋，請衛生局依法處分並持續追蹤、監督銷毀不合格產品，另針對重大食安議題，市長亦多次邀集相關局處首長跨局處協調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措施。</p> <p>有關食品安全專案小組召開程序及因應重大食安議題，本府衛生局將更嚴謹透過食安專家諮詢團對食安事務給予寶貴建言，提供市府食安政策及相關工作參考，並公開相關資訊，攜手為市民建構安全又安心食品消費環境。</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衛健字第 1124451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許議員采蓁
質詢事項	盤點資源強化高齡運動推廣，並結合醫療院所跟社區結合及調整長者營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為協助長者維持獨立生活能力，減少失能臥床機會，縮短不健康的存活年數，提升老年生活品質。本府衛生局、運動發展局、社會局致力於營造運動及營養友善的支持性環境，塑造健康的生活型態，以提升長者身心機能，達到健康老化的目標，執行策略說明如下：</p> <p>一、本府衛生局：</p> <p>(一)普及運動資源，營造友善可近的運動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銷健走路線：維運本市 38 行政區健走步道，並行銷健走路線，使民眾知曉及廣為利用。 2.推動公園體健設施班：鼓勵規律運動及利用公園體健設施練肌力，112 年設計 QR-code 貼紙，提供市民隨掃隨看的體健設施教學影片，以宣導正確使用設施，避免運動傷害及預防肌少症等健康識能。 3.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輔導衛生所結合社區單位辦理長者健康促進站，提供長者運動及健康促進課程，以提升長者健康識能並透過運動及活動設計提升長者行動及認知功能。 4.結合科技推廣運動及營養自主管理：與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合作，利用智能健康管理 APP，透過 APP 功能介入健走運動及每日飲食紀錄，推廣運動、均衡飲食的重要。 <p>(二)建構以提升肌力為主的支持性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積極布建銀髮健身俱樂部：銀髮健身俱樂部聘請具中級體適能指導員等資格的人員擔任教練，搭配環狀運動器材，協助長者增進肌力與平衡，降低跌倒風險。 2.辦理社區長者肌力強化課程指導員培訓：與長期照顧中心

及社會局合作，增加據點工作人員技能，並將肌力課程訓練導入據點活動。

(三)普及營養資源，營造健康友善的飲食環境

社區營養推廣中心辦理社區營養相關人員培訓課程，招募營養師（含各級醫療院所）參與社區營養師資培訓，完訓後加入營養師資料庫，共同於本市社區長者據點及其附設長照巷弄站推動健康飲食認知、營養高風險評估與飲食衛教，並輔導據點提供符合高齡友善三好一巧均衡飲食；另於所轄衛生所、社區據點或社區相關單位場域設立「營養行動諮詢站」，運用營養師資料庫人力，提供長者營養不良風險篩檢與個別化諮詢服務。

二、本府運動發展局：

向教育部體育署申請「運動 i 臺灣 2.0」計畫，透過提案由申請單位執行專案計畫並維運該資訊平台，提供長者運動相關活動資訊與課程報名方式，於各社區長者據點、醫療院所、機關團體或相關組織單位辦理長者運動知能教育及實務操作課程，提供長者運動指導，協助藉由正確運動獲得健康。

三、本府社會局：

(一)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課程與活動多元，除連結不同方案類型之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課程外，尚有健康促進、提升肌力培力等方案，由跨專業團隊評估長輩需求，設計導入專屬課程，並提供據點運動指導服務，另各據點亦依長輩需求與喜好連結專業師資，以落實初級預防照顧服務。

(二)為增能據點服務人員備餐營養的專業觀念，並結合當地風俗民情、長輩飲食習慣或季節時蔬等，創造屬於在地化的健康飲食，增進據點共餐服務品質，於 112 年度辦理餐飲培力工作坊，推廣高齡營養餐食議題，除提升廚房志工備餐知能外，亦增進長輩之營養健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教人字第 11330177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許議員采蓁
質詢事項	校園行政中立問題： 一、候選人申請校園場地辦理活動有沒有相關規範？ 二、使用場地活動能不能發放競選文宣瓶裝水？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依銓敘部 99 年 12 月 29 日部法二字第 0993286422 號書函規定，各級學校秉持公平公正處理原則，將學校場地租借予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尚不違反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下稱中立法）之規定。又，租借場地之管理人員，如僅於租借場地之政黨、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辦理活動時，基於職責所在單純從事場地設備操作工作，屬執行職務之必要行為，自不生違反行政中立之問題。
	二、本府教育局前以 112 年 11 月 20 日高市教秘字第 11238911300 號函知所轄學校，請各校辦理場地申請作業確依上開銓敘部 99 年 12 月 29 日書函規定，秉持公平公正處理原則，並依本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地使用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辦理有案。是以，倘活動經學校秉持公正、公平立場及場地使用管理相關規範受理，並同意將學校場地租借予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則活動當日該政治團體或公職候選人於活動中發放競選文宣瓶裝水，尚不違反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之規定。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8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2814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登革熱疫情延燒，市府除了噴藥，束手無策？預防措施建議加強清淤跟宣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依高雄市政府 112 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風險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分工，本府環保局於登革熱防疫期間內將持續加強戶外環境噴藥消毒、配合執行環境大掃蕩及高風險場域巡查。</p> <p>二、環保局轄區清潔隊在接獲衛生局通報疑似登革熱病例或登革熱確定病例後，會依衛生局提供個案位置及防治範圍，於 24 小時內啟動戶外環境噴藥緊急防治工作；同時依衛生單位提供之緊急防治範圍圖，會同衛生所、區公所、警察局執行緊急防治，並於警戒期間內加強警戒範圍戶外水熱噴消毒。</p> <p>三、由區級指揮中心發動環境大掃蕩，清除社區髒亂點，空地空屋、水溝等高風險場域，並予以預防性投藥及化學噴藥。</p> <p>四、為預防登革熱疫情擴散，環保局轄區清潔隊加強稽查列管園區、公園、市場、學校、漁港、工地、髒亂空屋、髒亂空地等高風險場域，發現陽性容器直接告發，並要求權管機關限期改善；同時針對中華電信、台電等單位工程電信箱涵的易積水位置加強巡檢，如有孳生病媒蚊子即開罰。</p> <p>五、本市訂定每週三為「防登革熱日」，藉由區級指揮中心動員社區志工，共同執行登革熱孳生源清除工作及落實登革熱防治宣導。</p> <p>六、另為避免道路側溝排水不良、堵塞積水致病媒蚊孳生，已請各區清潔隊加強巡檢轄內易積水路段和低窪地區水溝、加強疏通溝渠、疏通洩水孔及清除溝蓋上樹葉、雜物及周邊垃圾，以保持水流順暢。</p>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推動中央公園、文化中心、駁二、海音中心、衛武營、美術館、凹子底森林公園、內惟藝術中心共同發展藝術文化時尚產業、商圈再造，點亮高雄夜經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p>一、本府戮力推動藝術文化產業發展，近年來陸續促成衛武營國家文化藝術中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及內惟藝術中心等重要藝文館舍落成啟用，其極具美感及設計巧思的建築體，展現高雄作為文化藝術重鎮的氣勢，吸引國內外遊客到訪駐足。</p> <p>二、文化局同時持續提升本市特色藝文場域如駁二藝術特區、文化中心、美術館等之專業營運，積極策辦各項藝文展演活動，促進本市文化創意產業蓬勃發展。駁二藝術特區更透過創意造型氣氛燈光設計、策辦夜間主題活動及營造夜間消費聚落等方式，形塑園區光藝術環境氛圍，提升夜間體驗，活絡高雄夜經濟。</p> <p>三、文化局並將藝文活動拓及中央公園、凹子底森林公園等民眾休憩場所，搭配主題市集等周邊活動，讓大眾能輕鬆自在親近文化藝術。例如台灣文化科技大會「城市解壓縮」於中央公園辦理台日咖哩祭，邀請日本東京店家，以咖哩及音樂派對，引入商圈人潮，進而帶動商圈再造。</p> <p>四、本府文化局將持續積極策辦各類藝文展演活動，並提升重要藝文館舍及場域專業營運，發展本市文化藝術創意產業，同時推動城市商圈再造、提升夜經濟。</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5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1243301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登革熱疫情延燒，市府除了噴藥外是否還有其他防疫策略？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統計分析今（112）年截至第 45 週本市確診數 1,657 例較 104 年同期 11,861 例減 10,204 例（降幅 86%）；台南市 19,900 例較 104 年 22,425 例減 2,525 例（降幅 11.3%），本市疫情控制相對穩定。</p> <p>二、本市登革熱防治策略可分為平時預防與疫情發生時：</p> <p>平時預防工作訂定四大專案：</p> <p>(一)「決戰境外－邊境檢疫」行動專案－機場入境發燒篩檢站篩檢東南亞入境勞工（含漁工）及船員為蚊媒傳染病疑似症狀者，應送至本市指定醫療院所收治並進行防疫隔離及醫療處置。仲介業者（業主）應於東南亞入境勞工（含漁工）及船員入境後立即（最遲 3 日內）前往指定醫療院所全面採血篩檢登革熱快篩（NS1），檢測陽性者應送至本市指定醫療院所收治並進行防疫隔離。在疫區入境且於發燒篩檢站因不明原因發燒進行採檢之居住本市市民或旅客，配合衛生單位防疫工作即頒給「入境民眾配合防疫獎勵」。</p> <p>(二)「醫療整備－醫網照護」行動專案-透過 560 家登革熱基層醫療整合照護院所，提供民眾便捷的登革熱篩檢管道，以早期發現病例及早介入緊急防治措施，也可以避免病媒蚊持續叮咬而再進入另外一個傳播鏈。</p> <p>(三)「病媒監控與科技防疫」行動專案-透過科技防疫，以誘殺桶 Gravitrap 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與監測及高效能捕蚊燈於高風險場域病媒蚊監測，針對病媒蚊密度高的地區精準動員里鄰志工進行環境整頓及清除孳生源等。</p> <p>(四)「全民防登革熱動員與法治宣導」行動專案-訂定每週三為「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藉由各行政區里鄰志工帶動社區里民，落實社區家戶環境自我管理，減少孳生源以降低登革熱病媒</p>

蚊密度，達到各里「容器指數低於一級」之目標。

三、疫情發生時：

- (一)出現登革熱個案，市府防疫團隊 48 小時內進行「孳生源檢查、噴藥滅蚊、擴大疫調採檢」的三合一防治緊急工作。
- (二)此外，為確保防治成效，本府召開登革熱專家會議，與多位登革熱防疫專家們檢討防疫策略，與會專家檢視防治成效後一致肯定，實施緊急防治後的區域陽性率相對低，以及噴藥滅蚊生物檢定監測成果來說，高雄市防疫策略是有效的，應該是持續執行室內外孳生源檢查及噴藥滅蚊。另針對髒亂點，透過跨單位組成 4 人巡檢小組，進行家戶室外、騎樓、防火巷、屋後溝、道路、空地及破損空屋、公寓或集合式住宅頂樓等場域環境巡檢，並依法進行開單/告發，屆期如未改善，於環境大掃蕩時強力移除髒亂堆積物及積水容器，以有效降低病媒指數。
- (三)持續進行衛教宣導及強化全民法治觀念，利用社區群媒體臉書、網站、新聞稿、垃圾車、電視牆、講座等多元管道宣導，增加民眾登革熱防治意識，避免登革熱擴散蔓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行國消字第 1123105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島嶼音樂祭」消費爭議請市府調查。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行政暨國際處
辦理情形	<p>一、品沐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舉辦 ISLANDS 音樂生活節，因該公司承諾要給買鐵鳥票的消費者 LED 手環，但是並沒有給，而且該公司宣稱買鐵鳥票是最便宜的票（雙日票新臺幣 1,000 元），但消費者表示夢時代消費滿新臺幣 599 元就送雙日票，致發生消費糾紛。本府迄今計受理 16 位消費者申訴案。</p> <p>二、本府行政暨國際處通知該公司負責人於 12 月 6 日派員到市府說明，消保官要求該公司提出補償方案，該公司於 12 月 15 日提出退還原贈品手環成本費用（不足百元）予購買鐵鳥票之消費者（如附件）。另行政暨國際處已將業者說明及補償方案函知申訴人。</p> <p>三、因該公司與消費者間之爭議為消費爭議，行政暨國際處已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發文通知雙方於 113 年 1 月 8 日下午 2 時召開消費爭議協商會議，俾妥處爭議以保障消費權益。</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4 高市府教工字第 11330187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29
議員姓名	陳議員美雅
質詢事項	重視校園安全： 一、旗津國中校舍重建進度？ 二、壽山國小校舍重建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一、旗津國中校舍重建進度 (一)旗津國中既有校舍計 6 棟，其中 4 棟經評估有安全疑慮（忠孝樓 A 棟、B 棟、仁愛樓、工藝大樓），爰辦理拆除重建工程。 (二)學校規劃採「拆建拆方式」進行校舍興建，整體計畫於 109 年 7 月 8 日經本府同意備查。 (三)本案工程由學校委託工務局新工處代辦，已於 111 年 11 月 7 日開工，截至 112 年 12 月 26 日預定進度 34.499%，實際進度 50.663%，超前 16.164%，預計 113 年 9 月 20 日完工。 二、壽山國小校舍重建進度 (一)本案為行政院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校舍整建計畫辦理，本府 109 年 7 月 21 日同意備查本案校舍重建經費 1 億 4,660 萬 9,000 元。 (二)本案自 111 年 3 月 28 日起上網公開招標，經 9 次開標流標，經檢討後追加經費，追加經費案已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奉准簽同意，計畫總經費調整至 2 億 7,375 萬 768 元；惟因本案設計單位水牛建築師事務所陳永興建築師 112 年 9 月 26 日意外身故，學校刻正辦理終止契約，並另行重新辦理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接續執行，預計 113 年 1 月 15 日前上網公告招標，俟委託建築師案決標後始將續辦工程招標作業。 (三)另學校搬遷安置作業刻正執行中，預計 113 年 1 月 15 日竣工，1 月底前完成教室整理及搬遷，112 年第 2 學期預計將於壽山國中開學。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330008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質詢事項	請說明三民肉品市場與果菜市場的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p>一、高雄果菜市場改建案：</p> <p>(一)本案於 110 年 3 月 26 日由林副市長召集相關單位研議，決定其穿越市場之都市計畫道路變更為批發市場用地，改採原地重建方向規劃。</p> <p>(二)變更都市計畫案（道路用地變更為市場用地）：本案於 112 年 1 月 17 日經內政部審議修正通過，並由本府 112 年 5 月 17 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 11202201801 號公告發布實施，並自 112 年 5 月 18 日零時起生效。</p> <p>(三)本案業已針對改建方案細節進行研擬。後續將針對如何搭配捷運黃線開發，採捷運聯開方案，朝嶄新門面、供應優質新鮮民生蔬果、提供優良場所方向進行研議。</p> <p>(四)農業局於 112 年 9 月 6 日依上述方案，邀集果菜公司、青果商業同業公會及蔬菜商業同業公會說明規劃方案，並將依攤商與果菜公司需求意見再予修正調整，逐步凝聚重建方案，目前積極取得雙方共識中。</p> <p>二、高雄肉品市場遷建案：高雄肉品市場每日批發量約為 750 頭，占本市交易量約 20%，本府為兼顧全市肉品民生供應必需及區域發展，目前積極與高雄地區農會溝通協調，目前朝市場整併方式進行。</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爭取於梓官區信蚵公園增設公廁。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本府工務局公園處將研議辦理。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爭取岡山區新樂街 15 巷綠園道打通。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一、本案岡山區新樂街 15 巷位屬於都市計畫 20 公尺園道用地，自台一線岡山路往東至台 19 甲成功路，長約 285 公尺，現況道路包含新樂街 15 巷（長約 140 公尺，寬約 5~7 公尺）及岡山路 548 巷（長約 110 公尺寬約 3~5 公尺）。 二、本案開闢所需經費概估約 1 億 1,172 萬元，刻正提報本案爭取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生活圈計畫補助。 三、另土地價金部分，需俟台鐵確認，工程範圍內土地權屬為鐵道局或台鐵公司後，再行協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教特字第 1133015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特教助理員薪資短缺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有關「特教助理員薪資短缺問題」，本府教育局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112 年國教署補助本局 3,402 萬元供所屬學校聘請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本局自籌 835 萬 4,091 元，合計 4,237 萬 4,091 元。</p> <p>二、112 年教育局所屬學校共 1 萬 201 名特教生，其中 2,504 名接受教師助理員服務，較 111 年增加 371 名；學校共聘請 1,233 名教師助理員，較 111 年增加 136 名；故教育局函請國教署增加補助經費 3,549 萬 9,714 元，惟尚未獲國教署同意。</p> <p>三、教育局已函請各校補助經費如未能及時撥付，請由學校業務費先行墊支，俟補助經費核撥後再行轉正。本案已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撥付部分工時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所需經費予所屬學校。</p> <p>四、113 年教育局將持續爭取國教署增加補助經費，並於 113 年度編列預算時，爭取 114 年額度外需求經費。</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雅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建議參考新加坡規劃智慧科技遠端監管樹木，以避免樹木倒塌損害，研議設示範區並逐年擴大科技監管。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理情形	已洽相關廠商了解遠端監管樹林設備，將擇小範圍地點試辦，後依成效逐年編列預算擴大範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10 高市府交船字第 1137000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慧
質詢事項	建議改善高雄輪船公司營運體制，儘速研議恢復票價收入，並規劃「前鎮中洲航線」觀光行程，提升搭乘意願。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交通局
辦理情形	<p>一、本案經提報市府 112 年 8 月 22 日輪船公司「經營改革報告會議」，結論略以回復 106 年核定票價及渡輪營運時間、航次調整方案，請先與地方民意加強溝通協調，俟取得共識後再討論實施事宜。</p> <p>二、次輪船公司已於 112 年 11 月 9 日與張順皇等 10 位旗津區里長及商圈理事長進行溝通協調達成初步共識，俟後續邀集各單位開會研討依決議辦理。</p> <p>三、承上，考量政策負擔與尊重居民生活習慣下，在雙方未取得共識前，研議增加新客源，行銷推廣輕旅行和以外來客為主的綠色旅遊等，提升輪船公司營運收入。</p> <p>四、另因應夢時代商圈、環港輕軌興起及連結臨港自行車道，前於 112 年 11 月 16 日邀集 YouBike 公司及相關單位會勘，評估增設 YouBike 租賃據點，並在進入前鎮輪渡站前新生路口處增設指引牌面，增加假日遊客搭乘前中航線意願。</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7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3304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高雄市鼓山區雄峰路中山國小舊校舍設立住宿式長照服務、社區式日照中心，目前進度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市府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授權本府衛生局活化本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舊校區忠孝樓、仁愛樓及周邊公共空間，規劃並發展多元長照服務資源，並以促參 BOT+ROT 方式，媒合民間單位投資，提供社區各階段失能、失智長輩居家式、社區式與住宿式連續性長照服務，實現在地老化政策。</p> <p>二、依據本案招商文件，營運期規範如下：</p> <p>(一)仁愛樓 ROT：社區式長照機構（日間照顧），至遲應自簽約日次日起 2 年內開始營運。</p> <p>(二)忠孝樓 BOT：社區式長照機構（團體家屋）、住宿式長照機構，至遲應自簽約日次日起 5 年內開始營運。</p> <p>三、目前本案辦理進度如下：</p> <p>已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完成綜合評審會議，並於 112 年 11 月 28 日公告甄審結果，已有最優申請人，後續賡續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相關法規辦理後續議約及簽約事宜。</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8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330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中油設置日照中心的進度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因應台積電進駐楠梓區，當地長照服務對象增加的可能性，本府衛生局盤點楠梓日間照顧中心之需求數，楠梓區截至 112 年 10 月底，總人口數 192,888 人，65 歲以上長者 28,695 人，共 6 個國中學區，已布建 5 個國中學區，1 個國中學區籌設中，推估楠梓區日間照顧需求人數約為 382 人。目前已設立 9 家日間照顧中心核定服務 456 人。另規劃及籌設 6 處，可服務 273 人，合計可服務收托 729 人。</p> <p>二、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可行性，將初步規劃設置日間照顧中心 70-90 人、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照顧楠梓區後勁地區及在地中油宿舍區長輩。目前場地正與中油公司接洽協商中，本府亦同時刻正規劃後續相關事宜。</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239694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左營區新莊一路改造：排水系統老舊，容量太小堆滿電線且有竄根情形，應重新設計拓寬水溝，且加蓋以利機車停車使用。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有關左營區新莊一路改造部分，水利局將分四期工程進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左營區新莊一路（新南街一帶）排水改善工程：水利局施工範圍為新莊一路（華夏路至左新非營利幼兒園）側溝，長度約 200 米，經費約 600 萬元，預計於今（112）年底完工。 二、左營區新莊一路（華夏路以西）災修復建工程：水利局施工範圍為新莊一路（華夏路至新莊一路 17 號前）側溝，長度約 220 米，經費約 700 萬元，已於 112 年 12 月 6 日決標，預計 113 年 6 月底完工。 三、有關新莊一路（華夏路至博愛二路），單側沿線約 570M（雙側合計約 1,140M），後續將積極爭取經費辦理改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5 高市府衛長字第 11243337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高雄老年人口逐年增加，長照業務量將越來越龐大，建議升格長期照顧中化為二級機關，提升行政效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一、調查目前六都直轄市辦理長期照顧業務情形，本市、台中市及台南市已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業務，惟已整合的長照業務內容不盡相同，以編制人力數恐仍無法明確評估所對應權管長照業務量，如本市身心障礙鑑定、護理機構管理等業務，已整合於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辦理，其他縣市則可能為其他局處或科室辦理，僅依人力配置數仍無法比較長照業務整併後之負荷量。其餘三個直轄市仍分屬縣市衛生局、社會局共同辦理，另今年屏東縣政府成立長期照護處，為全國第一個成立一級機關的縣市。</p> <p>二、107 年 9 月 5 日由衛生福利部成立長照司，因應中央組織整併及本市人口快速老化，本市爰於 109 年 1 月 1 日於本府衛生局內設置長期照顧中心，整合社衛政長期照顧服務，112 年長照相關計畫經費高達 55 億元，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為衛生局所屬之科室，組織架構為主任（1 人）、技正（2 人）並設置 5 個股，分別為照顧管理股、服務資源股、人力發展股、機構管理股及綜合服務股，各股設有股長 1 人，目前本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亦編有正職人員 27 人、約聘照管人員 207 人及臨時人員 40 人，共計 274 人。並於本市 38 行政區設有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分站（設於 38 區衛生所），照管專員進駐分站，以利民眾就近申請長照服務及諮詢。</p> <p>三、因應長照資源需求日益增加，本府仍持續評估與整合衛生局及各局處資源，尤其強化人員專業度、人力量能的評估及使其充分足夠，以使本市長照政策的規劃與推動能順遂展開，本府已針對成立長照處進行相關資料蒐集及內部研議，後續也將持續</p>

參酌中央長照政策及各縣市政府長照組織規劃情形適時研議本市設置長照局之可能性。

<p>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9 高市府環衛字第 11242914500 號函復）</p>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請儘速補足清潔隊人力以維持市容環境品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環保局各區清潔隊係由環保局參考各行政區面積、人口，並考量垃圾與資源物收運量能、資源回收點（站）管理、廢棄物清理、環境消毒稽查、清疏水溝及重點區域環境維護、公廁巡檢、占用道路廢棄車輛查報取締等需求人力，合理分配各行政區清潔人員員額。</p> <p>二、統計至 112 年 11 月，各清潔隊職工人數 3,117 人，環保局業已公開辦理「110 年清潔隊員甄試」，總計錄取 850 名正、備取員額，可有效補足至 113 年之人力缺口。</p> <p>三、另本局已向市府爭取同意臨時人員編制員額擴增，並採爾後年度循序補實，預算如獲支持通過，本局將盡快補實人力，並將依計畫需求，辦理增聘臨時人員。</p> <p>四、另為解決全市日益增加之環保業務，本局也於 112、113 年度增購 7 輛大型掃街車，以機械代替人力，減少配置掃街人力及執勤意外風險，另透過委外辦理方式分擔清潔隊勤務，包括：</p> <p>(一)新興、前金、鹽埕區垃圾清運（含廚餘）委外作業。</p> <p>(二)側溝清疏作業。</p> <p>(三)本市之市區道路及人行道清掃維護作業。</p> <p>(四)委託廠商辦理本市水肥抽運作業。</p> <p>(五)因應登革熱疫情，委外公共區域之環境消毒。</p>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孔廟活化使用，何時可以完成？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針對孔廟鬻門場域建物市府今年度編列追加預算 1,000 萬元，進行建物屋頂修繕工程，工程已於今（112）年 12 月開工，預計 113 年上半年完工；高史博 12 月亦同步辦理公開招商，吸引合作廠商進駐，運用孔廟及蓮池潭特色，提升區域文化觀光。未來將持續運用孔廟場域特色，辦理各種文化體驗活動，並結合本市無形文化資產傳承展演。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20 高市府文秘字第 1123219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左營海軍眷村儘速活化，目前進度如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文化局
辦理情形	一、本案於 112 年 9 月 15 日辦理公開說明會，彙整各界意見與需求，納入左營海軍眷村願景規劃參考，包含修繕老舊眷舍、拓寬緯六路，補充公幼、公托、多功能活動中心、停車空間、綠地及商業等公共設施及複合生活機能，打造宜居新眷村社區。 二、因眷村產權屬軍方所有，後續將儘速與軍方確認執行細節，以多元配套方式引進民間資源，推動全區保存活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2 高市府都發企字第 1123628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建請市府為中油宏毅、宏榮宿舍勞工居民爭取就地讓售收，或付合理租金即可長期居住，以維護居民的居住權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都市發展局
辦理情形	<p>一、宏毅宿舍房地產權分屬住戶、中油各自所有，已協請中油公司應在兼顧既有居住權益及土地資產活化原則下予以妥適規劃，並與員工達成共識，以保護住戶居住權益。</p> <p>二、有關加強宏毅宿舍區環境維護及周邊日照服務設施等事項，經綜整本府各相關局處辦理情形說明如下：</p> <p>（一）設置日照中心：（衛生局主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楠梓區截至 112 年 11 月底，總人口數 19 萬 2,944 人，推估日照需求人數約 383 人，該區含 6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布建 5 個，共設立 9 家日照中心，另規劃 6 處場地設置日照中心，共計可提供 729 人日照服務，該區日照需求數已趨於平衡。 2.依一國中學區一日照中心政策，本市國中學區共計 91 學區，截至 112 年 11 月 30 日已設立 123 家日間照顧中心（含 15 家小規模多機能），可服務 4,738 人，涵蓋 72 國中學區。另已核發籌設許可 6 個國中學區及 13 個國中學區已完成規劃布建。 3.本府衛生局邀請工務局、消防局、里長、建築師至楠梓區宏榮里宏毅二路北四巷 48 號舊中油幼兒園，辦理設置日照中心會勘及召開跨局處會議，經評估具有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可行性，初步規劃設置日間照顧中心（約收托 70-90 人）、失智據點、銀髮健身俱樂部及營養衛教、診所等照顧空間。目前密切與中油公司接洽協商中，亦同時刻正規劃後續相關事宜。 <p>（二）路燈路樹處理：（工務局公園處主辦）</p>

工務局公園處刻正辦理中油公司土地宏南、宏毅、後勁等社區鄰路樹木修剪工作，並於 112 年 12 月 8 日進場施作，預計工作至同年 12 月 29 日前完成。

(三) 垃圾處理：(環保局主辦)

本府環保局近日派員拜訪宏毅、宏榮及宏南里長，並討論有關垃圾清運議題，宏毅里長提及倘中油公司煉製事業部宿舍區垃圾清運工作出現空窗期時，再請環保局協助。查該工作由中油公司自行招標履約中，且 113 年度標案業於 112 年 12 月 19 日決標，目前並無空窗期之虞。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5 高市府教社字第 1133022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新莊國小家長接送區進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一、整建校門通學步道，舒緩通學交通壅塞</p> <p>(一)本案於 112 年 6 月 28 日召集相關單位辦理會勘，檢討自由三路通學步道附設汽機車避車彎之可行性，經校方 112 年 7 月 7 日與本府道工處協商達成共識，同意按現行規劃先予改善通學步道之鋪面，並納入增設機車避車彎。</p> <p>(二)本府道工處於 112 年 8 月 16 日召開通學步道細部設計審查會，確認通學步道預留設置機車彎做為家長接送區，工程於 112 年 12 月決標，預估於 113 年 3 月底完工。施工期間校方將留設學童通行步道並隨時注意工區安全。</p> <p>二、另建家長接送專區，分散家長接送車流</p> <p>(一)校方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辦理自由三路通學步道附設汽機車避車彎之可行性會勘，會勘決議先行完成自由三路通學步道，不施作汽車避車彎，為解決家長接送車輛併排問題，改為自由三路 101 巷校園圍牆退縮規劃家長接送迴轉區，方案及可行性評估由校方尋建築師設計規劃。</p> <p>(二)校方於 10 月中下旬同建築師進行現場會勘，校方規劃於自由三路 101 巷打除校園圍牆向內退縮約 5 公尺至樹基處，同時進行截根牆施做，確保改善後基地不受樹根破壞，並規劃為多層次綠籬，將校內空間釋出施作家長接送迴轉區。此外，轉角退縮地設計為弧形，作為家長接送及學生等接區，原電線桿位置將申請地下化處理，期能疏通自由三路擁擠車潮，解決上學期間車輛阻塞校門問題。</p> <p>(三)建築師已著手準備相關資料，俟 113 年 3 月內政部國土署公布「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學校再將完整計畫提送本府教育局函轉內政部國土署申請計畫經費補助。</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珍
質詢事項	建請一次完成左營區新莊一路（博愛二路至翠華路）改造工程，包含機車道擴寬、排水溝重作和人行道修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
辦理情形	<p>查左營區新莊一路路寬 30 公尺，設有南北向各 2 線快車道及 1 線機慢車道，快慢車道間並設有車道分隔島，分隔島有種植行道樹，次查新莊一路人行道（博愛二路至翠華路）長 980 公尺、寬 8 公尺（單側寬 4 公尺）、面積 7,840 平方公尺，概估整體改善經費 3,200 萬元，本處業已於去年（111）年度先行改善新莊一路（左新幼兒園前至新南街口）人行道，改善工程費用約 190 萬元，後續本處將向中央政府爭取經費改善，未改善前將加強巡查修補。</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3 高市府教中字第 1133016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陸議員淑美
質詢事項	建立平等教育的環境與機制，縮短城鄉與貧富差距，兼顧高學力與幸福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教育局
辦理情形	<p>為弭平學習落差，縮小城鄉差距，提升學生學力，以建立一個平等及具有幸福感的教育環境，本府教育局具體作為說明如下：</p> <p>一、找出目標學生及學校予以協助，弭平學習落差</p> <p>（一）分析國中各校歷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數據，關注學校學力變化情形，據以規劃學力提升及學習扶助相關計畫。</p> <p>（二）依據學習扶助作業要點，提報學生參加篩選測驗。根據學生測驗診斷報告，監控學生學習情形表現，找出學習落後目標個案，給予學習扶助補救教學，縮短學習落差。</p> <p>（三）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弭平學習弱勢學生之課業落差。</p> <p>二、規劃學習扶助精進計畫，促進城鄉正義公平</p> <p>（一）鼓勵國中申辦英數適性分組教學及國小高年級申辦英語適性分組教學，藉由分科分組實施差異化教學，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成效。</p> <p>（二）組成國中、小策略聯盟，實施英語單字檢測，提升學生英語基礎能力，並辦理混齡式全民英檢班，提升偏鄉地區及非山非市地區學生英語學習力。</p> <p>（三）鼓勵本市極偏、特偏、偏遠及非山非市地區學校辦理課後學習扶助、寒暑假學藝活動及晚自習，提供學生安全溫馨學習環境，進而提升學習成效，並創造學習幸福感。</p> <p>三、運用學習成效督導及輔導會議、到校諮詢輔導、入校協作陪伴、分區焦點座談及夥伴學校與支持領航計畫等方式，協助學校行政與教學增能，提升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成效。</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3.1.9 高市府工工字第 1133034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陸議員淑美
質詢事項	民眾陳情「彌陀區舊港橋改建工程」應暫緩拆橋並先辦理變更設計，以符合需求，請協調解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辦理情形	一、本案於 112 年 12 月 15 日上午 10：00 林副市長及陸淑美副議長率隊至工地視察並召開設計施工說明會，本處於會後邀集顧問公司及承商召開橋台降低變更設計研討案，請顧問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5 前提出比較方案含工期及工程經費概算。 二、顧問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提送改善方案至本處，上開方案後續將於 1 月中旬邀集主管機關（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確認跨河建造物申請之相關規定。

市政總質詢及答復（李亞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239574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一、茄荳大排即使未遇大潮其水位也已快溢出河岸，大潮時茄荳幾乎全境皆淹水，請仿照參考台南七股及宜蘭五結，建置閘門及抽水站改善。目前辦理情形？何時可動工？ 二、茄荳大排淤積嚴重，目前清疏辦理情形？每年汛期前應執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建議茄荳大排下游設置防潮閘門及抽水站乙節，目前本府水利局辦理規劃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完成規劃報告；後續將持續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二、有關茄荳大排清疏案，本府水利局已委託專業顧問公司先行辦理調查測設，預計於 113 年汛期前完成清淤。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2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334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北高雄偏鄉衛生所長期無醫師，建議提升衛生所醫師薪資，且醫師不兼任所長職。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過去本市衛生所醫師除了醫療門診服務外，亦肩負推動公共衛生政策的職責，近年來新興傳染病頻傳，為了市民健康，本府衛生局(所)全力投入防疫工作，考量衛生所醫師兼所長在醫療服務外仍須參與公共衛生行政工作，負荷沈重，本府衛生局刻正著手規劃組織修編，讓醫療服務與公衛行政分開，醫療門診由醫師負責，衛生所所長可由其他醫事人員或薦任八職等至九職等行政人員擔任，減輕以往醫師兼所長的工作壓力。</p> <p>本市衛生所醫師薪資除了領有師（三）級俸給，另為提高醫療服務水準及工作績效，目前衛生所醫師均依「高雄市各衛生所人員獎勵金發給規定」提撥獎勵金。惟北高雄相對較屬偏遠地區，醫師出缺羅致困難，本府衛生局所屬田寮區衛生所已與高雄榮民總醫院簽訂契約，指派醫師固定診次支援，服務田寮區民眾，甲仙區衛生所與高雄長庚紀念醫院簽訂契約，指派醫師固定診次支援，服務甲仙區民眾，其餘六所刻正與本市區域教學以上醫院研議衛生所與醫院合作方案，期望能讓衛生所人員專注於在預防保健及傳染病防治等公共衛生政策推動。</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2 高市府衛醫字第 1124334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爭取田寮區阿蓮區復健醫療網，於衛生所設置物理治療所。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衛生局
辦理情形	<p>有關規劃設置田寮及阿蓮區二區復健業務，本府衛生局積極盤點衛生所及轄內可增設物理治療所空間，說明如下：</p> <p>一、衛生所空間 查該所建築物為 4 層樓設計，1 樓為醫療門診空間，2 樓為 X 光照射室，3 樓是同仁辦公室及檔案室，4 樓則為會議室約 35 坪，考量物理治療所設置在 4 樓，長輩復健須搭乘電梯上下樓，且樓地板面積有設備負重疑慮，非最佳設置地點。</p> <p>二、另已尋覓周邊可用空間： 阿蓮區崗山里活動中心（地址：高雄市阿蓮區崗山里 70 號，建物為阿蓮區公所權管），距離阿蓮區衛生所約 900 公尺，總面積約有 926 平方公尺（280 坪），二層樓建物，目前一樓為崗山區社區發展協會使用設置據點，一樓約可容納 100-150 人，活動中心外有大片停車場及空地，二樓為會議室等，惟該棟無電梯設置，後續本府衛生局將媒合物理治療師公會或市立醫院協助評估可行性於該處設置物理治療所，以滿足在地鄉親需求。</p>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4 高市府環空字第 11242727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興達電廠 1、2 號機除役後是否不再運作？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台電興達電廠 1、2 號機組操作許可證已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屆期，本府環保局不再核發許可證，台電承諾興達電廠 1、2 號機組不會再商業運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2.12.14 高市府環綜字第 1124293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2.11.30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北高雄產業園區配套措施不足：1.禁止高污染酸洗，2.淨零規劃？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環境保護局
辦理情形	<p>一、有關「北高雄產業園區」屬環境部於 111 年 8 月 15 日審查通過「北高雄產業園區設置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之環評列管案，開發單位及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經濟部」。開發基地座落於本市岡山區嘉旺段 24 筆土地及挖子段 27 筆土地，共 51 筆土地，總面積約 42.96 公頃。園區引進產業係配合政府政策、促進地方產業升級，以低污染、低排放產業為主軸，已排除具有高污染性製程業別。</p> <p>二、北高雄產業園區為禁止高污染酸洗業別進駐。依環說書內容園區規劃引進產業類別：金屬製品製造業、基本金屬製造業（排除製程含脫脂、酸洗、電鍍或陽極處理者）、機械設備製造業、半導體製造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倉儲業及其他低污染產業。計畫用水量 1,142CMD、放流量 618 CMD，並規劃於 118 年全區回收率提高至 80.2%，每五年滾動式檢討園區用水回收率提升至 85%的可行性。</p> <p>三、另北高雄產業園區採用「最佳可行技術」，如園區道路 LED、節能空調、照明節能等，降低營運行為之排放，並新增減碳措施如建置太陽能光電、增加綠化植栽及綠地面積，預估執行「最佳可行技術」、「新增減碳措施」後，預估每年可減少排放 1.01 至 1.17 萬公噸 CO₂e/年。</p> <p>四、本府環保局將依環評書件之相關污染防制（治）措施及各項污染排放承諾值內容，嚴謹審核引進產業相關環保許可，並不定期加強該廠空氣污染、水污染之排放量及產出廢棄物管理稽查處。</p>